

汕尾市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2026 年 3 月 20 日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审查批准)

2026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锐意进取争先进位，中国式现代化城区实践迈出坚实步伐 ...	- 1 -
第一节 发展成就	- 1 -
第二节 发展环境	- 8 -
第二章 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	- 10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 10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 11 -
第三节 主要目标	- 13 -
第三章 主动服务和融入全市西承东联建设，打造粤东融湾枢纽门户区	- 18 -
第一节 强化基础设施互联“硬支撑”	- 18 -
第二节 深化产业协同“软衔接”	- 20 -
第三节 优化机制对接“畅联通”	- 22 -
第四章 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夯实县域经济发展根基	- 27 -
第一节 做大做强支柱产业	- 27 -
第二节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	- 30 -
第三节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	- 33 -
第四节 提质发展现代服务业	- 36 -
第五节 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	- 38 -
第六节 着力建强重大产业平台	- 41 -
第五章 强化自主创新能力，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	- 44 -
第一节 建设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体系	- 44 -
第二节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	- 45 -
第三节 推动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	- 47 -
第四节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 48 -
第五节 深入推进数字城区建设	- 51 -
第六章 全方位扩大内需，推动形成消费投资良性循环	- 54 -
第一节 聚力建设湾区东翼消费新高地	- 54 -

第二节 强化有效投资关键支撑作用	- 56 -
第三节 促进投资消费良性循环	- 56 -
第七章 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	- 58 -
第一节 充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 58 -
第二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 60 -
第三节 深化财税和投融资体制改革	- 63 -
第四节 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 65 -
第五节 稳步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 66 -
第八章 纵深推进“百千万工程”，打造城乡融合城区样板	- 69 -
第一节 全面提升中心城区首位度	- 70 -
第二节 构建县域联动发展新格局	- 73 -
第三节 扎实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	- 75 -
第四节 全面提升城市安全韧性水平	- 77 -
第五节 打造农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	- 78 -
第六节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 82 -
第七节 持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 85 -
第九章 铸强蓝色经济新引擎，全力建设现代化海洋强区	- 87 -
第一节 构建海洋经济发展新格局	- 87 -
第二节 推动海洋产业集聚跨越发展	- 90 -
第三节 提升海洋科技创新能力	- 92 -
第四节 优化海洋领域开放合作发展机制	- 94 -
第五节 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海洋生态画卷	- 95 -
第十章 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城区	- 97 -
第一节 深化绿美生态城区建设	- 97 -
第二节 全面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 99 -
第三节 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 101 -
第四节 推动绿色低碳全面转型	- 102 -

第五节 拓展生态价值实现路径	103 -
第十一章 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深化新时代文化强区建设	104 -
第一节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105 -
第二节 打造“红蓝辉映·山海同韵”文化名片	106 -
第三节 全方位优化公共文体服务供给	108 -
第十二章 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打造舒适宜居高品质生活区	111 -
第一节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和增收	111 -
第二节 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	113 -
第三节 全力打造现代化教育强区	115 -
第四节 建设更高水平健康城区	117 -
第五节 多层次织密社会保障网络	119 -
第十三章 兜牢安全发展底线，建设和谐稳定现代化城区	123 -
第一节 坚决维护国家安全	123 -
第二节 强化风险防控能力	124 -
第三节 保障经济领域安全	125 -
第四节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126 -
第五节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128 -
第十四章 创新多元协同实施机制，强化规划落地保障	130 -
第一节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130 -
第二节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131 -
第三节 强化政策和项目支撑	132 -
第四节 加强规划考核评估	133 -

《汕尾市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根据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广东省委第十三届八次全会部署、汕尾市委第八届十一次全会要求，依据《汕尾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和《中共汕尾市城区委关于制定汕尾市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系统阐明“十五五”时期城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谋划重大战略，部署重大任务，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和生态环境保护职能的重要依据，是指导未来五年城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

第一章 锐意进取争先进位，中国式现代化城区实践迈出坚实步伐

“十四五”时期，城区踔厉奋发、勇毅前行、真抓实干、争先进位，推动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取得显著成效，现代化建设迈出新坚实步伐。“十五五”时期，城区将紧抓历史机遇，坚持深度融湾、向海图强，推动综合实力实现新跨越，为汕尾市做实做强西承东联桥头堡，全力打造东海岸重要支点作出更大贡献。

第一节 发展成就

“十四五”期间，城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及省委、市委具体部署，全区上下凝心聚力，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经济实力持续增强。全区（不含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下同）地区生产总值由 2020 年的 302.85 亿元增加至 2025 年的 365.67 亿元，五年年均增速为 4.7%。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 2020 年的 27632 元增加至 2025 年的 38218 元，年均增速为 6.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2020 年 6.74 亿元增长至 2025 年 12.24 亿元，年均增速为 8.47%。“十四五”以来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823.88 亿元，投资关键作用持续发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由 2020 年的 98.98 亿元增加至 2025 年的 116.4 亿元，年均增速为 3.3%。

融湾入圈步伐坚实。基础设施联通加强，广汕铁路、汕汕铁路全线贯通运营，深汕西高速改扩建工程全面建成，深汕轨道交通骨架持续夯实，加速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一小时交通圈”。产业创新协同联动发展成效显著，积极承接深圳新一代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产业外溢，累计引进粤港澳大湾区优质产业项目 69 个，汕尾市港澳青年工作服务站（城区站）正式揭牌，汕尾市城区创新岛（光明）累计入驻企业（团队）28 家。民生领域合作持续深化，创新开展“组团式”支教和双向挂职交流，光明区选派 2 支团队帮扶汕尾中学、香洲小学，与光明区共建跨区域劳动力资源调配平台，累计举办招聘会等劳务协作活动 15 场，提供就业岗位超 5.9 万个。体制机制对接日益紧密，全面对标深圳营商环境 6.0 版改革，创新打造广东政务服务网城区“跨城通办”专区，实现与深圳市光明区 75 个事项 100%全流程网办、汕头市澄海区 153 个事项在城区可办，合作共建粤东首个数据要素服务工作站。

制造业家底更厚实。以电子信息为主导的新兴产业规模持续壮大，2025 年规模以上电子信息产业产值 281.3 亿元，占规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 67.04%。2 家企业三年蝉联广东省制造业企业 500 强。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成效显著，全区累计完成技改投资 135.13 亿元。产业载体建设提速增效，深圳光明-汕尾城区共建产业园建设全面提速，光明科技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光明科技产业园东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有序推进。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存量 39 家，累计新增省级实验室 1 家、市级众创空间 6 家、市级科技成果中试基地 2 家、市级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33 家。

城市功能品质全面提升。道路交通网络持续完善，长沙湾服务区正式运营，广东滨海旅游公路汕尾品清湖南岸段工程、国道 G236 线汕尾城区段改建工程、省道 S241 线汕尾城区段改扩建工程等项目加快推进，改造背街小巷 60 条，累计新增停车位 2.39 万个。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加强，实施 7 宗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累计新建 5G 基站 417 个、总量达 1875 个。城市更新步伐加快，累计完成 47 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新建污水收集管网 136.088 公里，完成老旧管网改造敷设 119.29 公里。综合商业服务能力显著提升，信利城市广场、信利中央广场、显达-明珠广场等商圈建成，2023 年成功入选“国家级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县”。文旅产业加速提档升级，打造 3 条省级精品旅游线路，1 条活力暖冬-广东冬季自驾精品线路，1 条踏青游春-广东春季自驾精品线路，老德头海洋文化园旅游景区、晨洲蚝乡旅游景区成功申报

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保利金町湾景区成功获评省级旅游度假区，城区（含红海湾经济开发区）被列为全省整县推进农文旅融合发展试点，2021 年以来累计接待游客共 1057.34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游客旅游总花费）103.89 亿元。

“百千万工程”建设取得成效。现代农业提质增效，形成以甘薯、荔枝、生猪为主导，生蚝、海胆为特色的农业产业发展格局，累计建成省级“菜篮子”基地 3 家、市级“菜篮子”基地 5 家，拥有国家名特优新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2 个、“粤字号”品牌 5 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146 个。海洋经济持续做大做优，规划建设长沙湾海洋牧场经济带，国内首个零碳现代化海洋牧场示范项目开工建设，马官渔港经济区项目成功争取省级沿海渔港经济区创建试点，捷胜现代三级渔港建设工程前期工作扎实推进，海兴农现代海洋种业产业园落地建设，“海岛+”经济新业态蓬勃发展。美丽圩镇建设深入推进，各镇（街道）全面建成“七个一”项目，红草镇、捷胜镇典型镇规划设计被省评为“优秀”等级，打造碧海蚝情和东部港产城融合发展 2 个“连线成片”示范提升工程。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全区所有村庄均达到干净整洁村标准、57 个村庄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7 个村庄达到特色精品村标准，累计打造“四小园”28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100%，建成“四好农村路”11.013 公里，农村道路实现行政村和自然村 100%通水泥路面，全区自然村村内干路硬化率达到 100%。

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显著。绿美城区生态建设迈上新台阶，建成口袋公园 24 个、绿美示范点 2 个、绿美小公园 133 个、绿美

示范街 17 条，红草镇新村村获评省“美丽庭院”村，绿美广东示范点（带）建设加快推动，2021 年以来完成造林面积 30869 亩，高质量水源林抚育面积 61343 亩，沿海防护林抚育面积 19025 亩，封山育林 14801 亩，森林覆盖率稳定保持在 41%以上。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改善，城市黑臭水体基本消除，空气质量综合指数长期保持优良水平、连续十年位居全省第一，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为 100%。强化近岸海域船厂环境监管，品清湖、奎山河等流域整治专项行动深入开展。“双碳”工作扎实推进，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推动“光伏+建筑”建设应用，新增备案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88 个，分布式光伏发电累计装机达到 3.61 万千瓦、年发电量 3431.89 千瓦时，建成充电站 65 座、公共充电桩 696 个。

居民生活水平稳步提升。就业形势持续稳定，2021 年以来全区实现城镇新增就业约 3.1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0% 以内；开展“粤菜师傅”“南粤家政”“补贴性技能培训”等职业技能培训 1.37 万人次，带动就业创业约 1.09 万人；举办各类招聘会及政策宣传活动 280 场、提供岗位 12.25 万余个。教育提质稳中有进，公办幼儿园数由 2020 年底的 8 所增加至 14 所，累计增加学位 3690 个；新改扩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8 所，累计增加学位 4400 个；发展基础不断夯实，汕尾市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建设扎实推进。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稳步提升，深汕中医医院与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合作共建不断深化，2022 年城区成为全市首个“广东省健康区”，成功创建全市首个“省慢性病

综合防控示范区”，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达 2.23 人次。“一老一小”服务体系持续完善，累计建成 4 处镇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13 处村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完成特殊困难老年家庭适老化改造 283 户，推动养老机构“公建民营”改革，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为 4.53 位。社会保障水平不断提升，持续推动城乡居民参保全覆盖，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更加精准，服务类社会救助和综合救助服务平台试点工作稳步推进。

社会大局持续稳定。法治建设迈上新台阶，全面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持续优化公共法律服务，全面优化法律援助工作，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社会治理开创新局面，完善“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大中小微”四级网格 2064 个、村级社会治理工作站 98 个，建立社区事务“准入、禁入制度”。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加强，纵深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严厉打击整治电信网络诈骗、毒品、偷渡走私等违法犯罪活动，加强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食品药品安全形势持续向好。应急管理机制持续强化，建成区级应急指挥中心，基本实现应急指挥网络省-市-县-镇-村（社区）五级贯通，全区现有应急避难场所 133 个。

表 1 汕尾市城区“十四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指标	2020 年	“十四五” 规划目标		“十四五” 完成情况	
			2025 年	年均增长（%）	2025 年	年均增长（%）
一、经济发展（预期性）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4.5	540	8.0 左右	5.2	4.7
			中期评估调整为 440 亿元以上，年均增长 5.0%以上			

序号	指标	2020 年	“十四五” 规划目标		“十四五” 完成情况	
			2025 年	年均增长（%）	2025 年	年均增长（%）
2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	-	8.0 左右	17.82*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81.66	78.8	-	85.63	
二、创新驱动（预期性）						
4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1.0	2.5	-	1.36*	8.0*
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4.11	23.42	114	1.88	17.0
			中期评估调整为 0.24			
6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11.0	-	9.0	-
三、民生福祉（预期性）						
7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6.8	-	7.0 左右	5.4	6.7
8	城镇登记失业率（%）	2.33	3.0	-	2.4	-
9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0	12.0	1.75	11.5	0.9
10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1.84	2.8	12.52	2.23	4.36
			中期评估调整为 2.52			
11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91.0	95.0	0.86	-	-
12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位）	0.00	2.0	14.86	4.53	59.2
			中期评估调整为 1.35			
13	人均预期寿命（岁）	78.0	79.4		80.5	-
四、绿色生态（约束性）						
1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1.08	完成市下达任务		-1.0	-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完成市下达任务		-	-
16	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97.8	完成市下达任务		96.4	
17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100.0	100.0		100	
18	森林覆盖率（%）	41.90	不低于 40%		43.37	0.69
五、安全保障（约束性）						
19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1.70	1.75	1.0	1.88	2.17
备注：1. 标*为 2024 年数据。 2.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为实际增速。 3.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经请示国家人社部、省人社厅均不建议地方统计该项指标。 4.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自 2022 年起反馈，当前数据为 2022-2025 年均增速。 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经请示省、市两级部门，自 2022 年起不再反馈数据。 6.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2025 年数据为粮食产量。						

第二节 发展环境

“十五五”时期，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正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展开，城区发展环境面临复杂深刻变化，必须紧紧抓住具有战略性、可塑性的重大机遇，灵活应对具有复杂性、全局性的挑战，加快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全方位深层次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世界变乱交织、动荡加剧，地缘冲突易发多发，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威胁上升，国际经济贸易秩序遇到严峻挑战，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大国博弈更加复杂激烈。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全球科技创新呈现多技术交叉融合和群体性跃升态势，在人工智能等颠覆性技术驱动下，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产业形态和经济格局将深刻重塑。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势不可挡。中国式现代化加速跃升，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加速发展，新动能积厚成势、传统动能焕新升级，我国拥有在多方面主动谋划国际格局、优化外部条件的显著优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国内市场的巨大规模、系统完备的产业体系以及雄厚的人才资源储备正得到进一步发挥和体现，我国经济社会长期向好发展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

广东省经济社会发展持续稳步推进。广东处在国内国际双循环的交汇点上，是经济大省、人口大省，具有毗邻港澳、市场活跃、产业完备、人才富集的有利条件，粤港澳大湾区“一点两地”

新定位持续做实，“百千万工程”、坚持制造业当家、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海洋强省和数字广东建设、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等战略任务有序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和陆海统筹发展新空间不断拓展，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的广东实践迈出坚实步伐。

汕尾市迈入蓄势腾飞、跨越发展新阶段。省委赋予汕尾“西承东联桥头堡、东海岸重要支点”发展定位，海洋资源开发潜力巨大，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集群初具规模，“风光水火核储”能源体系加快构建，随着融湾“1小时交通圈”成型、省产业有序转移政策落地实施和国家支持革命老区振兴等战略赋能，高质量发展动力持续增强，将以山海兼备的资源禀赋为依托，以“百千万工程”为牵引，全力构筑增长新引擎、塑造竞争新优势、开拓发展新空间，奋力谱写革命老区振兴与滨海城市崛起的崭新篇章。

城区仍处于发展重大战略机遇期。城区毗邻港澳，是汕尾对接粤港澳大湾区、联动汕潮揭都市圈的重要通道，随着深汕高速公路、厦深铁路、广汕高铁横穿全境，“高铁+高速+港口”综合交通体系加快构建，“融湾入圈”的区位优势全面凸显，高端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绿色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聚能起势，以渔港经济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和特色海产品为核心的海洋产业体系基本形成，为城区跨越式发展注入更加强劲的动力。同时，经济转型升级仍存在短板，海上风电等新兴产业尚处于培育阶段，新动能接续能力有待提升，资源环境约束持续增强，城乡发展差距依然明显，城市综合承载力不足，中心城区首位度不高，优质

公共服务资源分布不均。

综合研判，“十五五”时期，城区发展面临的内外环境更加错综复杂，发展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但总体来看机遇大于挑战，仍处于跨越发展、争先进位的重要机遇窗口期。经过“十四五”的接续奋斗，城区综合实力持续增强，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承接“双区”辐射效应持续显现，特别是有党的坚强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应对风险挑战的发展韧性不断增强。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城区将增强忧患意识，保持战略定力，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在应对挑战中开创新局，在把握机遇中勇毅前行，完全有信心有能力有条件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着力破解发展难题，厚植发展优势，奋力谱写城区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第二章 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

围绕总定位总目标，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的新特征、新要求，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实现“大跨越大发展”，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城区实践新局面。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围

绕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立足服务全市建设“西承东联桥头堡、东海岸重要支点”，紧扣实现“大跨越大发展”总目标，深入落实市委“1233”规划部署¹和“再造一个新汕尾”工作要求，深化与红海湾“湾湖联动”组团发展，推动经济增速领跑全市、综合实力整体跃升，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滨海新城，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十五五”时期，加快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¹ “1233”规划部署：“1”是构建以沿海经济创新发展主轴为引领、带动四大县域组团发展的“一轴四组团”，塑造现代化建设空间发展新格局；“2”是做强海洋和融湾“两大引擎”，激活现代化建设充沛动能；第一个“3”是抓牢“百千万工程”、城市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三条主线”，增强现代化建设内生动力；第二个“3”是强化科技创新、改革赋能、新安全格局“三大支撑”，保障现代化建设蹄疾步稳。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充分发挥党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重要作用，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和保障高质量发展，确保中国式现代化的城区实践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坚持人民至上。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充分依靠人民，始终维护人民根本利益，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持续改善民生中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推动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互促共进，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在高质量发展中不断提升民生福祉、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坚持高质量发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坚持陆海统筹、因地制宜，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立足国内大循环，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优增量、盘活存量，一体推进支柱产业延链提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未来产业前瞻布局，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对标学习改革开放精神、特区精神，大力弘扬海陆丰革命精神，以深度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为战略牵引，聚焦经济体制改革关键领域，统筹推进创造型引领型改革与“小切口、大变化”机制创新，稳步扩大高水平开放，深入实施“五外联动”，持续增强内生动力、塑造竞争新优势、拓展高质量发展新空间。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牢牢遵循市场在资源

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加注重发挥政府在战略引导、秩序维护与公共服务中的关键效能，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全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好”的经济秩序。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在发展中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强化底线思维，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增强经济和社会韧性，以高效能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在法治轨道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城区实践。

第三节 主要目标

对标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十五五”时期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要奋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经济实力争先进位，经济增速领跑全市，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高，内需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持续巩固，发展潜能充分释放，城区首位度和综合竞争力显著增强。力争到2030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200亿元，总量跻身全市第一。

中心城区发展能级持续跃升。“1233”规划部署深入实施，构建以市城区-红海湾“湾湖联动”组团为引领、带动四大片区特色提质发展的“一组团四片区”²，塑造现代化建设空间发展新格局；做强海洋和融湾“两大引擎”，激活现代化建设充沛动能；

² “一组团四片区”：“一组团”指市城区-红海湾“湾湖联动”组团，“四片区”即东拓、西延、北扩、中优四大发展片区。

资料来源：《中国共产党汕尾市城区第九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决议》。

抓牢“百千万工程”、城市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三条主线”，增强现代化建设内生动力；强化科技创新、改革赋能、新安全格局“三大支撑”，保障现代化建设蹄疾步稳。

现代化产业体系基本形成。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发展新质生产力取得重大突破，产业结构更协调优化，基本建成以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绿色能源为支柱，海洋经济、智能算力为重要支撑，农文旅融合为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培育形成多个百亿级产业集群为引领、三次产业协调并进的产业发展新格局。

融湾融深协同发展取得显著成效。高效统筹省直纵向协作支持与横向对口帮扶协作资源，深化与深圳市光明区、深汕特别合作区的协同发展机制，建成高效承接粤港澳大湾区产业和创新资源外溢的功能性平台，构建形成紧密联动的产业承接与协同创新机制，软硬联通、产业合作、协同创新、民生共建等领域取得坚实成效，努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产业拓展、功能延伸的重要承载地。

科技创新水平明显提升。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显著提升，创新驱动发展能力不断增强，创新主体队伍持续壮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全面加强，科技成果转化效率明显提高，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人才发展生态持续优化。

城乡区域发展平衡性协调性稳步提高。“百千万工程”取得丰硕成果，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新兴科技、

金融商务、高端旅游、品质生活“四大中心”建设取得新成效，城市承载力明显增强，城镇功能品质全面提升，精品精致的现代化城市基本建成，乡村全面振兴开创新局面，海洋强区建设持续深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显著缩小。

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取得新进展，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各类市场主体创新活力充分激发，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现代化财税金融体系基本建成，国资国企改革、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等重点领域形成一批创造型引领型改革成果，高水平对外开放达到新高度，港口经济、高铁经济、物流经济、跨境电商等新业态蓬勃发展，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国际市场份额持续扩大。

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牢固树立文化自信，主流思想舆论持续巩固壮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海陆丰优秀传统文化、红色文化等善美文脉得到有效保护传承，现代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提质增效，城乡文体设施网络与服务能级全面提升，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党风社风乡风民风持续向上向善，优质精神文化产品供给更加丰富。

人民生活品质大幅跃升。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居民收入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与劳动生产率提高基本同步，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收入分配差距明显缩小，多元化现代教育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成功完成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和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建设工作，医疗、养老、殡葬、托育、住房、社会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人口

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

绿美城区底色更加鲜明。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成效显著，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推进，海岸线、湿地、森林等生态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修复，亲海亲绿空间品质持续提升，蓝天碧水净土成为常态，生态环境质量持续领跑全省，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基本建成，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生态保护补偿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创新升级，“两山”转化效能持续显现。

安全发展基础更加稳固。风险防控长效机制更加健全，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全面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和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显著提高，重特大安全事故得到有效防范，房地产风险化解取得实效，重点领域安全得到有效保障，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明显提升，平安城区、法治城区建设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的格局基本形成。

展望 2035 年，全区经济实力、科技创新能力、综合竞争力、城市吸引力大幅跃升，经济发展迈入全省各地市中心城区中游水平，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差距进一步缩小，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生活更加富裕安康，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滨海新城。

表 2 汕尾市城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 年	2030 年	年均增长 〔累计〕	属性
一、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2	-	20.0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4.4*	-		预期性
二、创新驱动					
3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1.24*	-	10.0	预期性
4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88	4.12	〔2.2〕	预期性
5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9.0	11.0	10.0	预期性
三、民生福祉					
6	城镇新增就业人口（万人）	〔3.1〕	〔3〕		预期性
7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5.4	-	与经济增长同步	预期性
8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5	11.7	0.345	约束性
9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2.23	2.45	2.0	预期性
	医护人员数 注册护士数（人）	2.28	2.5	2.0	预期性
10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数占比（%）	87.5	90.0	0.5 个百分点	预期性
11	3 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1.66	4.0	〔4.0〕	预期性
12	人均预期寿命（岁）	80.5	81.5	-	预期性
四、城乡区域					
1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80.62	83.0	-	预期性
14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	1.52	1.42	-	预期性
15	海洋生产总值增长（%）	7.3	-	8.0	预期性
五、绿色低碳					
1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完成市下达任务	约束性
17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	-	完成市下达任务	约束性
18	PM2.5 年均浓度（ $\mu\text{g}/\text{m}^3$ ）	17.4	-	完成市下达任务	约束性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 年	2030 年	年均增长 〔累计〕	属性
19	优良水体比例（%）	100	-	完成市下达任务	约束性
20	森林覆盖率（%）	43.37	45.37	0.4 个百分点	约束性
六、安全保障					
2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1.88	1.89	2.0	约束性
注： 1.〔〕内为 5 年累计数。 2.标*为 2024 年数据。 3.地区生产总值增长、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海洋生产总值增长为实际增速。其中地区生产总值 2025 年数据未包含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年均增速目标为绝对值的年均增速。 4.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数据为粮食产量。					

第三章 主动服务和融入全市西承东联建设，打造粤东融湾枢纽门户区

立足服务全市建设“西承东联桥头堡、东海岸重要支点”全新发展定位，以强化设施互联互通、产业发展互促互进、市场要素流通共享、公共服务共建共享为抓手，全域纵深推进融湾融深，加快形成与汕潮揭都市圈协同发展格局，推动在服务全市发展大局中实现高质量发展新突破。

第一节 强化基础设施互联“硬支撑”

深度融入汕尾市“两横两纵”“井”字型交通布局³，着力强枢纽、拓通道、优网络，加快完善“高铁+高速+港口”综合立体交通体系，持续打造“306090”⁴交通圈，协同推进数字信息、能

³ “两横两纵”“井”字型交通布局：两横指沿海大通道、广惠汕通道，两纵指汕河赣通道、汕梅闽通道。

⁴ “306090”对外出行交通圈：30 分钟直达深圳、香港及汕潮揭都市圈核心区，60 分钟直达广州、珠中江都市圈核心区，90 分钟通达大湾区其他城市。

源水利等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全面提升要素资源集聚配置能力，增强区域辐射带动功能，全力打造粤东融湾枢纽门户⁵。

建设外通内联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构建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和汕潮揭都市圈“一小时交通圈”，加速融入轨道上的大湾区，助力提升汕尾站交通枢纽能级，构建通达粤港澳大湾区、紧密联动汕潮揭都市圈的综合交通网络。完善互联互通的公路网，融入汕尾市“五横四纵”高快速公路体系建设，推进汕尾新港疏港通道高速、红海湾高速等项目，加快国道236线、省道241线改造，推进广东滨海旅游公路汕尾品清湖南岸段建设，打通一批联通汕潮揭都市圈、辐射县域乡镇及重要园区的干线通道。持续优化高效联通的港航水运网，配合推进汕尾新港区铁路专用线接轨厦深铁路、河源至汕尾铁路⁶等项目，加快推进汕尾港品清湖码头、马官渔港经济区等项目，推进汕尾新港区白沙湖作业区公用码头规划建设，到2030年白沙湖作业区公用码头共4个，合计吞吐量为240万标箱。

构建协同联动的综合物流枢纽。全面对接融入“双区”现代物流体系，积极参与构建全市“两轴带、三基地、四通道、五中心、多节点”物流发展格局，优化城区物流节点功能，增强港口货运的集散与服务能力，推动形成陆海统筹、区域协同的物流发展体系。深度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港口群建设，积极联动小漠港、盐田港共建“组合港”，强化港口枢纽功能支撑，服务汕

⁵ 资料来源：《中国共产党汕尾市城区第九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决议》。

⁶ 资料来源：《汕尾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尾新港白沙湖基础设施建设，支持港口扩能提级，配合推动汕尾新港区发展大宗散杂货储运、临港工业物流及集装箱、保税物流等多元业态，助力打造粤东海港物流枢纽。推动物流基础设施提质，高标准推进汕尾市智慧物流园、汕尾保税综合物流产业园、红海湾货运综合枢纽建设，支持圆通、顺丰等智慧分拨中心项目落地。

共建一体联通的信息、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强化新型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深入推进“数字融湾”，以中瀚云大数据产业园建设为抓手，构建区域协同的数据服务能力，积极为粤港澳大湾区及汕潮揭都市圈提供高质量、高可靠的数据支撑与算力服务。建立以非化石能源为供应主体、化石能源为兜底保障，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主动服务粤东千万千瓦级海上风电基地建设。共同推进水资源开发利用及实施重大水利工程，完善区域水资源调配与应急体系，联合加强重要水源保护，提升区域水安全保障水平。加强管网规划布局，推动供水、排水等市政管网合理衔接，形成跨区域一体化供水格局。共建区域防洪减灾体系，协同开展灾害防控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协同提升跨区域灾害防御能力。

第二节 深化产业协同 “软衔接”

紧抓“双区”建设重大机遇，以深度融湾入圈为引领，强化产业协同与创新联动，着力构建与粤港澳大湾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转移优选地、产业

链延伸区、产业集群配套基地⁷。

深度嵌入粤港澳大湾区产业链供应链体系。聚焦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食品等领域，深化“总部+基地”“研发+制造”“供应链+协作”等协作模式，强化与珠江东岸电子信息产业带配套协作，依托红海湾绿色制造产业园，全面融入深圳新一代世界一流汽车城建设，重点引进一批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大、带动能力强的引领型项目；借助深圳市光明区对口帮扶协作契机以及深汕中心医院、深汕中医医院等高水平医疗平台优势，积极导入光明生物医药创新资源，引进海洋生物医药、高端医疗器械、康复医疗及健康服务等产业项目；依托马官海洋牧场食品谷，推动晨洲蚝、捷胜海胆、红海湾海胆、塔岭粉签等优质农产品融湾入深，打造服务粤港澳大湾区的绿色食品供应基地。

加强与汕潮揭都市圈产业对接协作。积极融入汕潮揭都市圈“三环五射”⁸区域协作发展格局，聚焦主导产业加强产业链协同与互补合作，共促粤东区域发展能级整体跃升。强化与汕潮揭都市圈在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产业领域深度联动，携手发展海上风电、海工装备等临港产业和海洋经济，探索开展商贸会展、特色农业、医药康养等多元合作，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配套，加快形成良性互动、协作共赢的产业发展生态。深度挖掘和整合海陆丰红色文化、潮汕文化、客家文化、妈祖文化等多

⁷ 资料来源：《中共汕尾市城区委关于制定汕尾市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⁸ 资料来源：《汕潮揭都市圈发展规划》

元地域文化资源，推动与汕潮揭都市圈共同设计开发“一程多站”的精品旅游线路，联手策划举办区域性文化节庆、体育赛事活动，共建区域文旅品牌，持续提升粤东文旅影响力与竞争力。

拓展产业合作发展模式。探索建立与粤港澳大湾区及汕潮揭都市圈的联合招商机制，围绕重点产业布局，瞄准大型先进制造业企业、大型国有企业、科技型民营企业等，实施“靶向招商”

“以商招商”“驻点招商”等多元化招商模式。加快发展“飞地经济”，积极推广汕尾创新岛（深圳）建设经验，推动汕尾市城区创新岛（光明）打造高水平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和对外展示窗口，探索构建“飞海”协同模式，在科技攻关、项目孵化、人才培养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吸引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科技型龙头企业到城区实现中试、产业化转化。持续优化跨区域成本共担和利益共享机制，深化“风险补偿金”运作效能，通过共同投资、委托运营等方式，推动共同建设、管理、运营产业平台，按照权责对等原则协商确定分担和分享比例，支持合作产生的税收地方留成部分优先用于合作平台建设运营，合理兼顾地方利益，共同支持企业做大做强。

第三节 优化机制对接“畅联通”

坚持制度创新与软环境提升并重，推动与粤港澳大湾区在规则标准、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领域的深度对接与协同互认，打造粤港澳大湾区规则贯通、发展协同的重要节点，为城区跨越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深化完善新型帮扶协作机制。强化省直纵向协作支持，制定

落实纵向帮扶重点任务清单，健全联席会议、资金管理等协同机制，推动政策、项目、资金等帮扶资源精准导入城区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民生改善等重点领域，着力推动各帮扶单位的专业优势转化为城区在招商引资、要素保障、技术指导、品牌推广等方面的具体实效。深化与深圳市光明区对口帮扶协作，创新产业转移成本分担、利益共享、联合招商等机制，加快深圳光明-汕尾城区共建产业园建设，推动产业共兴、资源共享、人才交流、营商环境优化，加速推进特区与老区协同发展，携手打造先富带动后富、实现共同富裕的新典范。

推动战略规划全面衔接。强化与粤港澳大湾区及汕潮揭都市圈国土空间规划衔接，围绕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产业创新合作共赢、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协同发展平台共建、生态环境联防联控等领域深化规划对接，主动衔接周边城市交通规划，配合市推动各类交通项目落地。完善区域长效合作机制，充分发挥深圳市光明区与汕尾市城区对口帮扶协作联席会议机制的统筹协调作用，加强常态化、制度化、多层级的沟通对接。

深化规则机制衔接。建立完善先进经验复制推广机制，全面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深度融入粤港澳自由贸易合作体系，配合推进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汕尾联动发展区建设，推进汕尾综合保税区建设，推动在行业准入、市场监管、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实现与粤港澳大湾区互认互信，缩小制度差异。着力打造与粤港澳大湾区规则贯通、服务同质、发展协同的一流营商环境，深化政务服务“跨域通办”，丰富“大湾区能办、老区也能办”的

深汕无差别、零距离政务服务体验。积极融入“湾区通”工程，探索建立更加便利的土地、劳动力、技术、资本数据等资源要素跨区域共享流动机制，推动资源要素与粤港澳大湾区融通共享。

推动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深化与粤港澳大湾区及汕潮揭都市圈在教育、文旅、医疗康养、社会治理等领域的对接合作，共建公共服务优质生活圈。加强教育合作发展，推进“名校托管、结对共建”等合作办学模式，协同扩大优质基础教育供给。深化医疗、养老和托育资源协作联动，鼓励开展多层次多模式合作办医，依托深汕中医医院，深化区域医疗健康资源协作联动，共建综合性医疗健康数据管理和健康服务中心，加强医疗卫生人才联合培养和交流，推进养老托育服务多元化供给，探索发展跨境养老，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后花园”，打响“大湾区以东康养善居首选地”品牌。持续推进在专业技术人才资格互认、社保关系跨区转接、异地就医结算、住房公积金互认互通等方面的合作，为区域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专栏 1：深度融湾融深入圈工程
1.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1）现代化综合交通 轨道交通网。持续提升汕尾站综合交通枢纽能级，打造串联粤港澳大湾区、联动汕潮揭都市圈的“西承东联”核心枢纽，塑造现代化滨海城市门户形象。协助完善集疏运通道体系，配合推进河源至汕尾铁路等项目规划建设，积极争取实施汕尾新港区铁路专用线接轨厦深铁路等项目，畅通港区与腹地联络，推动普速铁路货运功能提升。 干线公路网。提速建设汕尾新港疏港通道高速、红海湾高速等项目，

着力强化高速出入口与产业平台、城市功能区的连接，完善以高速路网为骨架的集散系统。推进国道 236 线、省道 241 线等干线公路升级改造，加快广东滨海旅游公路汕尾品清湖南岸段工程建设，谋划建设马官至鲘门跨海通道，配合推进兴汕高速至汕尾红海湾绿色制造产业园专用通道、汕尾红海湾绿色制造产业园至汕尾新港区专用通道、海丰县城经陶河至汕尾城区公路等项目，以路网一体化赋能港产城融合发展。

港航水运网。重点推进汕尾港品清湖码头综合提升工程、汕尾马官渔港经济区等项目建设。保障汕尾新港白沙湖基础设施建设，支持港口扩能提级，加快建设 15 万吨级的汕尾新港区白沙湖作业区集装箱码头，10 万吨级的汕尾新港区白沙湖作业区公用码头等项目。

（2）信息能源水利基础设施

数字算力领域：以“数字融湾”为引领，以中瀚云大数据产业园等关键项目建设为支撑，加快构建区域协同、高效互联的数据基础设施体系。

能源供给领域：依托红海湾电厂联动打造粤东千万千瓦级海上风电基地，共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区域能源体系。

城市运行领域：协同推进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与水网互联，加强重要水源共保共治，推动供水、排水等市政管网跨区域衔接，构建一体化供水与防灾体系，提升区域水资源安全保障与灾害防御能力。

2.产业协同融合发展

（1）强化产业链协同

对接粤港澳大湾区产业外溢。聚焦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食品加工等重点领域，深化“总部+基地”“研发+制造”等模式，全面对接珠江东岸电子信息产业带，依托红海湾绿色制造产业园，融入深圳新一代汽车城建设；借力深圳市光明区对口帮扶协作机制及深汕中心医院等平台，导入生物医药资源，布局海洋生物医药与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合作推动铜鼎山项目建设；依托马官海洋牧场食品谷，做大晨洲蚝、捷胜海胆

等特色农产品，打造面向大湾区的绿色食品供应基地。探索与粤港澳大湾区及汕潮揭都市圈联合招商，实施“靶向招商”“以商招商”。

联动汕潮揭都市圈协同并进。积极融入汕潮揭都市圈“三环五射”发展格局，对标学习纺织服装、五金制造、食品加工、海洋牧场等领域的先进经验，探索与汕潮揭都市圈在海洋经济、临港产业、风电产业、商贸会展、特色农业、医药康养等领域的合作，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配套，形成良性互动、协作共赢的产业发展生态；联合汕潮揭都市圈共塑区域文旅品牌，整合海陆丰红色文化、潮汕文化、客家文化、妈祖文化等文化资源，携手开发特色产品，共同设计开发“一程多站”的精品旅游线路，联手策划举办区域性文化节庆、体育赛事活动，实现客源互送、市场共拓，提升粤东文旅影响力。

（2）创新合作模式

加快发展“飞地经济”，总结推广汕尾创新岛（深圳）经验，推动城区创新岛（光明）提质增效，探索“飞海”协同模式，吸引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型企业落地转化。

3.公共服务合作共享

（1）深化营商环境共建

配合推进广东自贸试验区汕尾联动发展区及综合保税区建设，推动在行业准入、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等领域与粤港澳大湾区实现互认互信。升级“跨域通办”服务，融入“湾区通”工程。

（2）推动教育医疗协作

深化与湾区及汕潮揭都市圈的教育结对合作，推广“名校托管、结对共建”等办学模式。依托深汕中医医院等平台，加强医疗、养老、托育资源联动，鼓励合作办医，共建区域医疗健康数据中心与健康服务中心，推进医疗卫生人才联合培养与交流。探索扩大养老托育服务多元化供给，提升区域公共服务整体水平。

(3) 促进社保人才互通

推动在专业技术人才资格互认、社保关系跨区转接、异地就医结算、住房公积金互认互通等方面的制度衔接与合作。

第四章 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夯实县域经济发展根基

聚焦制造强区建设，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以培育新质生产力为牵引，以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为方向，推动支柱产业“向强而进”、传统产业“向高而攀”、新兴与未来产业“向新而跃”、现代服务业“向优而行”、现代农业“向绿而兴”，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一二三产深度融合、结构优化、链条完整、创新活跃、绿色低碳、竞争力强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力争到 2030 年，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5 家，实现工业总产值 450 亿元。

第一节 做大做强支柱产业

聚焦高端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绿色能源等支柱产业，以技术创新驱动产业链升级，以集群发展增强区域竞争力，加快壮大产业集群规模与能级，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聚力做强高端电子信息产业。依托汕尾高新区，发挥信利、比亚迪等龙头企业带动效应和省电子元件与显示器件特色产业园品牌优势，聚焦新型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新型显示、汽车电子等核心领域，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巩固液晶显示模块、印刷电路板、集成触控模组等优势，支持建立产业联盟，强化本

地配套协作，着力引进电子零部件、新材料、新能源等配套龙头企业上下游项目，共同构建完整的“芯-屏-端”产业链生态体系，着力打造高端电子信息产业基地，持续提升与粤港澳大湾区新型显示、通信设备、计算机等产业的配套协作能力。力争到 2030 年，电子信息产业集群产值达 500 亿元。

加速壮大新能源汽车产业。聚焦车联网、智能驾驶、高端车载电子等重点领域，深化与比亚迪等链主企业配套合作，支持信利集团等骨干企业与比亚迪建立“零库存”供应链合作机制，加强智能控制执行器、高性能传感器、智能座舱等关键技术研发创新，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电子领域，重点发展“三电”系统、智能底盘、智能驾驶等核心零部件与系统，推进红海湾绿色制造产业园建设，推动与电子信息产业交叉融合，创新发展车载智能计算平台、车载操作系统等软件生态，探索“研发+核心部件制造”的整车企业培育和引进新模式，构建“电池+电机+电控+整车”全产业链，全面融入深汕特别合作区全域世界级汽车制造城建设。力争到 2030 年，新能源汽车产业产值达 500 亿元。

优化发展绿色能源产业。把握光伏技术迭代机遇，以汕尾市城区公共机构屋顶光伏项目为突破口，拓展分布式光伏应用场景，探索发展“光伏+”综合利用模式；依托汕尾电厂二期 5、6 号机组扩建工程和红海湾海上风电项目，统筹布局新型储能与氢能产业，引进储能电池制造及系统集成、氢燃料电池关键部件研制等上下游企业，探索发展氢能“制、储、加、用”全产业链，推动氢能在新新能源汽车、工业园区、智能终端设备等领域应用；

推动红海湾绿色制造产业园以“园中园”模式构建“源网荷储一体化”融合发展零碳示范园区，实现园区绿电直供与高效消纳，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清洁能源示范项目，保障汕尾高新区200MW/800MWh 锂钠新型储能示范项目、汕尾市枕骏能源储能电站等项目落地建设，加快建设以“风光火储”一体化发展为特色的绿色能源基地，打造绿电创新实验区，全面提升区域能源保障能力与绿色低碳发展水平。力争到2030年，年发电量突破500亿千瓦时，绿色能源产业产值突破100亿元。

专栏 2：支柱产业壮大工程
1.提升电子信息产业集群能级。依托信利等龙头企业产业基础，做大液晶显示模块、印刷电路板、集成触控模组等优势领域，重点布局半导体元器件、高端显示模组、集成电路等产业链关键环节，培育医疗电子、汽车电子等产业领域，建设电子信息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推进“芯-屏-端”一体化产业链建设。 2.壮大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规模。以融入深惠汕新能源汽车走廊建设为方向，依托比亚迪等链主企业带动作用，发挥城区产业配套优势，聚焦车联网、智能驾驶、高端车载电子等重点领域，积极布局三电系统、智能底盘、车载电子等关键环节，加快推进红海湾绿色制造产业园建设，构建集研发设计、智能制造、检验检测于一体的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体系。 3.做优做强绿色能源产业集群。依托红海湾优质风能资源和产业基础，拓展海上风电融合业态，积极布局氢能与新型储能，着力引进和培育氢能装备制造和系统集成企业，加强储能电池管理、能量管理等关键技术攻关与产业化应用，谋划推进汕尾电化学储能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汕尾市城区绿色低碳发展清洁能源示范建设项目一、二期，推进汕尾电厂二期7、8号机及汕尾电厂光伏发电等项目，推进红海湾场址海上风电项目建

设，保障汕尾高新区 200MW/800MWh 锂钠新型储能示范项目等落地建设。

第二节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

立足食品加工、纺织服装、船舶修造、金银首饰等传统产业基础，以高端化、智能化、品牌化、绿色化为核心导向，着力推动产业技术升级、模式创新与价值链提升，全面提升传统产业发展能级与核心竞争力，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提供坚实支撑。

做优做精现代食品加工业。巩固提升优势食品产业，推动烘焙糕点产业升级，支持企业开展生产线技术改造与设备更新，推广应用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设备，提升产品品质与生产效率，鼓励企业开发低糖、营养强化等健康烘焙新品，适应现代消费趋势。培育壮大海洋食品特色产业，积极发展水产品精深加工与预制菜，构建“精深加工+预制菜研发+冷链物流”三位一体的全产业链体系；拓展海洋功能性食品，大力攻关海洋生物活性物质提取技术，研发保健食品和功能性食品；积极发展高附加值食品，依托本地丰富的水产及农产品资源，鼓励发展调味鱼、速冻鱼丸、马鲛鱼饺等冷冻调理食品，以及即食海鲜小吃、海鲜冻品等方便食品，加快布局功能食品与大健康产业，加快建设海洋牧场食品谷。提质发展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业，依托甘薯、荔枝、生姜等特色农产品资源，提升冻干食品、休闲即食产品等高附加值行业发展能级，积极发展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强化食品品牌建设，实施品牌培育攻坚行动，聚力打造“国泰老德头”等具有地域特色的“城区品牌”，形成品牌集聚效应。力争到 2030 年，现代食

品产业产值达 6 亿元。

推动纺织服装业提档升级。围绕功能化高性能纤维新材料、高端用纤维及纺织品、前沿纤维新材料、纺织智能制造、数字化转型等重点领域，突破高档面料等工艺技术、纺织废弃物高值化回用工艺难点和堵点，加快提升高性能纤维的质量一致性和批次稳定性，提高织造、非织造与复合成型技术的应用。积极对接深圳工业设计、创新创意资源，鼓励企业推进产品设计、文化创意、技术创新与品牌建设融合发展，深度融合城区非物质文化遗产精髓，将地域文化融入纺织服装品牌建设，培育兼容产业特性、现代潮流和革命老区特色的优质区域品牌。

推动船舶修造业提振发展。立足城区临港优势与产业基础，推动船舶修造业向高端化、绿色化、集群化方向转型升级，逐步构建结构合理、配套完善、竞争力强的现代船舶修造产业体系。巩固提升传统运输船、远洋渔船等制造优势，鼓励企业加大技术改造与增资扩产力度，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改善生产技术条件，全面提升企业生产能力。积极发展休闲旅游游艇、特种作业船舶及海洋牧场装备，鼓励企业加强新船型研发与新建造技术应用，强化船舶设计能力，提升建造质量与工艺水平，持续增强“汕尾船舶”品牌影响力。优化汕尾港等岸线资源集约利用，科学布局修造、配套与服务功能片区。延伸发展制冰、水产品精深加工、渔需物资供给等港口码头关联产业，配套引进船舶设计、检验检测、金融服务等现代服务业态。推动小船厂整合重组，逐步淘汰落后产能，引导产业向集约化、规模化、规范化发展。

推进金银首饰产业提质增效。立足美丽珠宝、理想首饰等骨干企业基础，巩固强化产业链优势环节，着力补全产业链关键缺失环节，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配套协作，积极引入深圳创意设计资源，推动产业向研发设计、智能制造、品牌营销等价值链高端升级。发展壮大以 3D 硬金、5G 黄金及精细银饰品为代表的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产品集群，积极培育智能穿戴珠宝、个性化定制等新模式。支持企业实施智能化改造，建设自动化车间与智能工厂，推动企业应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数字技术，赋能产品创新与生产管理。加强品牌培育，支持企业争创驰名商标、省名牌产品，鼓励发展“互联网+饰品”新模式。积极参与深圳国际珠宝展等行业展会，提升产业集群影响力，加快建设集设计、制造、展销、文旅于一体的现代化珠宝首饰产业集聚区。

专栏 3：传统产业升级工程

开展质量强企强链强县行动，鼓励产业链领军企业牵头建立企业计量标准，培育一批具有行业引领力的质量标杆企业，支持组建质量技术创新联合体，构建共性技术研发与检测共享平台，推动产业质量效益与竞争力双提升，着力建设质量强区。深入实施品牌价值提升工程，推进品牌创建和宣传引导，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1.做优做精现代食品加工业集群。以品牌化、精细化、高值化为发展方向，依托海洋资源优势 and 现有产业基础，发挥“国泰老德头”等本土品牌引领作用，重点发展水产品精深加工、海洋功能性食品等高附加值产业。积极布局中央厨房、冷链物流等关键环节，建设现代化食品加工园区，推动传统食品加工向营养健康、便捷化、标准化转型升级，构建从原料供应到终端消费的全产业链体系。

2.焕新升级纺织服装产业集群。以品牌化、智能化、绿色化为转型方向，发挥设计创新和智能制造双轮驱动作用，重点发展新型纺织材料、原创设计、智能定制等高端环节，积极布局数字化设计中心、共享工厂等新型基础设施，推动建立“设计+制造”“数字+实体”“品牌+营销”一体化发展模式，打造集研发设计、智能制造、品牌运营、现代营销于一体的时尚产业集群，实现从传统加工向创意时尚产业的价值跃升。

3.提质扩量船舶修造产业集群。以高端化、绿色化、集群化为方向，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与产业链协同效应，巩固提升传统运输船与渔船制造能力，培育发展休闲旅游船艇、特种作业船舶及海洋牧场装备等新增长点，延伸拓展制冰、水产品加工、渔需物资供应等配套产业链条，加快构建技术先进、链条完整、生态高效的现代船舶与海洋装备产业集群。

4.改造提升金银首饰产业。以提质增效为核心，巩固强化产业链优势环节，着力补全产业链关键缺失环节，积极引入深圳创意设计资源，推动产业向研发设计、智能制造、品牌营销等价值链高端升级，加快建设集设计、制造、展销、文旅于一体的现代化珠宝首饰产业集聚区。

第三节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

立足产业基础与资源禀赋，坚持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加快培育壮大生命健康、低空经济、人工智能、先进材料等新兴和未来产业，积极发展新业态、新模式，为城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注入新的增长动能。

加快发展生命健康产业。聚焦现代化学创新药、高端制剂、现代中药、先进制药设备、数字化医疗等领域，重点拓展特色中药、海洋生物医药、医疗器械制造等产业，持续做强中成药及中药饮片研发制造，积极引进生物医药与健康领域链主企业，联动光明区前瞻布局合成生物制造产业，依托深汕中心医院、深汕中

医医院等高水平医疗机构强化医教研产协同，协同提升制药企业、健康服务机构与科研平台的集聚效能，打造生物医药健康产业集聚区。

创新发展低空经济。强化无人机整机集成与核心零部件研制能力，加快推进太羿智研无人机生产制造基地建设，规划在金町湾打造低空经济发展高地。加快低空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因地制宜推进商圈、医院、景区、交通枢纽等重点区域的起降设施网络建设，规划覆盖全域的无人机起降点建设。支持发展无人机驾驶员培训、维护保养等低空综合服务，构建涵盖高端制造、基础设施、通信网络与运行服务的低空经济全产业链体系。拓展低空经济应用场景，积极培育海上低空经济新业态，探索发展“无人机配送”“无人机投苗”“无人机巡监”等新兴场景，推动“海洋牧场+低空经济”“跳岛游+低空经济”融合发展。

积极发展人工智能产业。聚焦智能芯片、智能信息材料等关键基础器件与智能装备的研发与制造，推动人工智能核心技术创新与深度融合应用，强化上下游协同和产业集群培育，重点发展高端直线电机、高性能机器人专用伺服电机和驱动器、伺服控制机构等关键零部件，加快引进和培育智能可穿戴设备、无人系统、服务机器人等终端产品制造项目。持续拓展人工智能应用场景，谋划推进人工智能产业赋能中心、算力中心项目，打造可控 AI 智算集群，建设区域人工智能运营中心和品牌中心，完善算力服务、模型开发等功能，推动“绿电”与“算力”深度融合，加快构建“算力+数据+算法+场景”全链条产业闭环生态。

大力发展先进材料产业。瞄准高性能结构材料、智能材料、第三代半导体材料等前沿方向，加强共性技术平台建设和产学研协同攻关，着力突破高效复合增材制造工艺、微纳制造等关键技术，支持发展新型电子信息材料、海洋工程新材料、新能源电池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等细分领域，积极布局增材制造专用材料、智能仿生材料等新兴领域，推动材料绿色制备与智能化应用。以应用需求为牵引，积极拓展先进材料在海洋船舶、新能源汽车、高端医疗器械等特色领域的创新应用，打造一批特色消费应用场景。

专栏 4：新兴和未来产业培育工程

1.大力培育生命健康产业集群。以特色化、集群化、高端化为方向，聚焦现代化学创新药、高端制剂、现代中药、先进制药设备、数字化医疗等领域，拓展特色中药、海洋生物医药、医疗器械制造等产业，持续做强中成药及中药饮片研发制造，依托光明区合成生物产业创新优势前瞻布局合成生物制造、生物基材料等未来生物产业，构建以现代中药为基石、海洋生物医药为特色、创新医疗器械与化学药为增长点、未来生物产业为新引擎的产业体系，加快打造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区。

2.培育壮大低空经济产业集群。以研发制造为基础、应用场景拓展为牵引，重点发展无人机整机及核心零部件制造，加快布局低空飞行服务保障体系，加快建设低空起降基础设施，谋划推进汕尾太昇智研高端零部件生产销售项目，拓展海洋监测、应急救援、物流配送、低空文旅等特色应用场景，构建集技术研发、装备制造、运营服务于一体的低空经济产业体系。

3.加速培育人工智能产业集群。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场景应用为驱动，重点布局可控 AI 智算集群，谋划建设人工智能产业赋能中心、算力中心等项目，加快培育行业可信智能体生态，推动工业制造、智慧政务、安全

应急等垂直领域 AI 应用落地，加强区域人工智能运营中心与品牌中心建设，规划打造红草机器人产业综合试验区，强化算力服务、模型开发与产业推广，构建“算力+数据+算法+场景”全链条人工智能产业体系。

4.聚力培育先进材料产业集群。以关键技术突破为先导、产业应用为目标，重点发展高性能结构材料、智能材料等前沿领域，加快布局共性技术研发平台，着力推进材料检测中心和中试基地建设，拓展在新能源汽车、高端医疗设备等领域的创新应用，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先进材料产业集群。

第四节 提质发展现代服务业

坚持生活性服务业与生产性服务业并重，以扩容提质、融合创新为导向，着力推动传统业态升级与新业态培育，促进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特色资源深度融合，全面提升区域服务能级与集聚辐射能力。

深化生产性服务业提质增效。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构建“码头+园区+物流”一体化发展体系，加速壮大港口物流，支持物流企业融入城乡高效配送体系，优化发展统一配送、集中配送等集约化模式，完善冷链物流基础设施网络，鼓励应用智能化技术提升运营效率。集聚发展研发设计、技术转移、创业孵化和知识产权等科技服务，构建“创意-研发-转化-产业化”全链条科技服务体系。积极发展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为核心的软件与信息服务业，培育壮大检验检测、质量认证等高技术服务业。强化工业设计赋能，推动制造业企业加强设计创新和研发应用。提升商务会展与专业服务能级，大力发展商务会展、专业服务、总部经济，积极发展法律、会计、咨询等专业服务；深化现代金融支撑，吸引各类金融机构以片区授权方式在城区集中注册，促进科

技金融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提升高端服务要素集聚与辐射能力。

推进生活性服务业扩容提质。推动传统服务业态升级，实施服务品质提升行动，引导批发零售、住宿餐饮等业态向体验化、智慧化转型；鼓励家政服务与社区养老、婴幼儿照护等服务资源整合，促进教育培训规范化、优质化发展。培育特色服务与消费新业态，积极发展数字消费新模式，支持直播电商、即时零售、社区电商等新业态发展；激发多元融合新活力，鼓励发展“夜间经济”“假日经济”“体育经济”，促进生活服务业与海洋文化、滨海旅游资源深度融合，发展农文旅、海洋康养、滨海休闲旅游等特色服务；培育银发服务新市场，围绕“银发经济”，培育发展适老旅游、养生、康复理疗、健康管理等服务领域。着力提升服务普惠与便利度，加快经营主体数字化转型，支持发展线上预约、到家服务、无人零售等智慧服务场景，推动“智慧社区”建设，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数字平台。

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加快发展服务型制造，引导企业从单纯制造向“制造+服务”“产品+服务”转型，支持龙头骨干企业拓展工业设计、定制化服务、供应链管理、共享制造、远程运维、检验检测认证等服务环节，鼓励企业广泛应用个性化定制、柔性化生产等新模式，探索建设共享工厂，实现产业模式和企业组织形态变革。鼓励服务业向制造化延伸，引导有条件的生产性服务企业向中小制造企业开放专业资源与技术平台，提供技术研发、工业设计、信息金融等全方位支

持，鼓励服务业企业通过委托制造、品牌授权等方式向制造环节拓展。培育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围绕水产养殖、特色农产品等优势领域，系统提升农业全产业链服务能力，加快发展农业科技服务、智慧农机推广、冷链物流、农产品电商及乡村旅游运营等生产性服务业，支持建设农产品加工与集配中心，推动乡村产业多元化、特色化发展。

专栏 5：现代服务业提质工程
1.产业方向。生产性服务业重点发展现代物流、科技服务、软件与信息服务、工业设计、现代金融、商务会展与专业服务等。生活性服务业重点发展批发零售、住宿餐饮、家政服务、养老托育、体育休闲、文化旅游等。 2.重点项目。汕尾快快智慧城市新能源综合体项目、汕尾市汉鑫大厦、汕尾中弘湾区农文旅产业基地项目、综合素养教育生态园项目、汕尾市春绿洲休闲观光园项目、汕尾挪咖公社文旅项目、汕尾市荣丰酒店建设工程、汕尾市金莱佛项目、汕尾市智慧物流园项目、品清湖新区嘉会阳光大酒店项目、汕尾海策商业大厦项目、汕尾广德商业大厦项目、汕尾白天鹅酒店项目、品清湖新区锦华度假酒店项目、汕尾维家居城市广场、品清湖新区商贸旅游产业项目、汕尾品清湖新区宝华农业生态观光园项目、裕邦·汇盈湾，以及凤山妈祖、二马路、三马路商圈的改造提升项目等。

第五节 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

围绕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优化“一核一带三区”⁹农业发

⁹ “一核”汕尾中心城区现代服务核，“一带”指汕尾城区高标准沿海经济带，串联马官街道乡村振兴示范带、红草镇乡村振兴示范带、东涌镇乡村振兴示范带、捷胜镇乡村振兴示范带，“三区”指建设产城融合区、综合农业发展区、农文旅生态功能区。

展格局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以科技创新为引擎，优化产业结构，延伸产业链条，全面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推动农业向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做优特色种养产业。做强做优传统种植养殖业，持续做大做强甘薯、荔枝、生姜、生蚝等优势主导产业。巩固提升甘薯、荔枝、生姜等传统种植业，在捷胜、东涌等镇（街道）建设标准化示范基地，推广应用脱毒甘薯种苗、荔枝高接换种、节水灌溉与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支持“宝楼姜”等特色产品发展清洗、切片、烘干等产地初加工，提升附加值。壮大“晨洲蚝”、海鲷鱼、捷胜海胆等特色水产养殖规模，在江牡岛及马官附近海域划定标准化养殖区，推广多营养层级生态养殖模式，支持企业建设陆基工厂化循环水养殖车间，在马官渔港经济区配套建设年产优质蚝苗的现代化种苗繁育中心。推动畜禽养殖业绿色发展，严格限养区、适养区管理，推广“猪-沼-果”循环模式，配套建设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保障优质畜禽产品供应。

加强农业品牌建设。加快推进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和名特优新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工作，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深入开展“粤字号”“圳品”“汕农领鲜”等区域公共品牌建设，支持龙头企业、合作社创建自主品牌。加大老字号品牌保护力度，推动老字号品牌传承和创新发展，不断增强老字号发展活力。加强品牌宣传推广，通过展会推介、电商直播、媒体宣传等多渠道提升品牌影响力，打造一批市场认可度高、竞争力强的名牌农产品。

高标准打造“食品谷”。依托“粤港澳大湾区海洋健康食品新高地”“红海湾产业融合示范食品谷”“汕尾高新区现代创新食品谷”三大板块，强化协同联动，着力破解建设瓶颈、持续壮大产业规模、全面提升发展质量。加快基础设施与创新平台建设，扩容升级冷链仓储物流能力，强化技术支撑与质量管控，系统推进塔岭粉签、晨洲蚝、捷胜海胆、红海湾海胆等优质农产品的产业化、品牌化进程。围绕海洋食品、粮食加工与特色农产品加工三大领域，加大招商引资与本土企业培育力度，着力引进和培育一批产业链关键环节企业，推动产品向精深加工与高附加值转型，加速构建“生产-加工-仓储-物流-销售”完整产业链，全面提升食品谷的产业集聚效应、创新驱动能力与核心竞争力。

推动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强化农业科技赋能，加快培育农业新质生产力，强化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先进适用装备升级，提升农业科技创新能力。加强农业科技推广应用，建设数字农业示范基地，大力推广智慧农业技术应用，推动农业生产智能化、精准化。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水平，培育预制菜、中央厨房等新业态，延伸产业链条，提高农产品加工转化率和综合效益。大力引进和培育农业龙头企业，发挥供销社联农带农作用，支持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完善农产品现代流通体系，推广建设智慧化农贸市场及农产品集采集配中心等，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

专栏 6：农业现代化建设工程
1.产业方向。

（1）夯实现代渔业与特色种植基础。做优凤山红灯笼、宝楼生姜等特色种植产业，做强晨洲蚝、海胆、海鲷鱼等特色水产品。稳定粮食生产，到2030年，城区粮食单产水平年均增长0.5%以上，稻谷种植面积稳定4.35万亩，力争稻谷、玉米及油料作物平均亩产年均增长1公斤以上。

（2）强化品牌建设价值链延伸。提升晨洲蚝、捷胜海胆、海鲷鱼、凤山红灯笼荔枝等特色农产品品质，推进“三品一标”认证工作，积极申报国家地理标志，开展“粤字号”“圳品”“汕农领鲜”等农业品牌建设。推动产业链延伸，发展水产品精深加工、荔枝深加工等产业，建设预制菜生产基地。

（3）深化农文旅融合发展。以农文旅融合试点为抓手，开发休闲渔业、农耕体验等新业态，培育特色农文旅企业，推动乡村酒店民宿提质增量。

（4）强化科技赋能现代农业。建设智慧农业平台，推动农业标准化、数字化发展。

2.重点项目。加快建设汕尾大华海水育种中心项目、捷胜“海胆+”汕尾特色水产综合体项目、汕尾群威农家羊肉类深加工及产销项目、汕尾海泽慧优质种苗培育基地项目、汕尾城区江牡岛北A、B、C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汕尾城区江牡岛西D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汕尾城区江牡岛东E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汕尾市城区龟龄岛东A、B、C、D、E区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工程实施方案、汕尾华润水产品加工产业园项目、汕尾市城区农产品仓储设施及综合货运枢纽建设项目、汕尾茂琛东风螺陆基养殖项目、汕尾市红海湾现代化海洋牧场创新园-遮浪角西海域项目、红海湾中远海海域发展区现代化海域牧场项目（一期）、红海湾中远海海域发展区现代化海域牧场项目（二期）等。

第六节 着力建强重大产业平台

以“高标准建设、高效能运营、高质量融合”为导向，统筹

推进高能级产业平台建设与园区综合承载能力提升，着力打造功能完善、协同高效、辐射带动的产业集聚发展新高地，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平台支撑。

加快建设高能级产业平台。聚力打造“2+2+N”¹⁰产业平台体系，夯实产业集聚发展载体，加快形成产业链条完整、集聚效应显著的现代化产业生态。高标准推进深圳光明-汕尾城区共建产业园建设，聚焦“2+2”主导产业体系，强化“新一代电子信息+生物医药”双核引领，大力发展“包装印刷+跨境电子商务”两大特色产业，积极推动中央商务片区、马官健康产业园片区等组团纳入汕尾高新区，全力推动高新区建强省级重点承接产业转移主平台片区。推动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提质增效，聚焦绿色制造、集链成群，共同打造绿色制造、电力能源、海洋经济、粮食仓储、全域旅游“五大产业集群”。全面推进马官渔港经济区建设，以创建省级沿海渔港经济区和省级海洋经济高质量示范区为目标，深化与深圳在远洋渔业、现代海洋种业等领域的合作，规划建设规模化海水养殖示范区与深海智能网箱养殖基地，提升海产品精深加工与冷链物流能力，打造集渔业科技创新、深海养殖、水产加工、数字渔贸、休闲观光于一体的粤东地区三产融合海洋经济新高地。

¹⁰ “2+2+N”产业平台体系：第一个“2”指汕尾高新区、红海湾经济开发区，第二个“2”指深圳光明-汕尾城区共建产业园、马官现代渔业产业园，“N”指品清湖科创服务、金町湾文旅康养、捷胜海洋渔业、中心城区商贸服务、中央商务区现代服务业、红海湾临港产业及绿色制造产业园等多个特色产业功能节点。

持续增强园区综合承载能力。提升园区基础设施与综合配套水平，持续完善园区道路、通信、供水、供电、供气及防灾减灾等设施建设，推进 5G 网络、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覆盖，加快标准厂房建设与功能提升，完善园区教育、医疗、商业、休闲等公共服务设施，推动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统筹布局，增强园区综合服务保障能力，促进产城融合发展，打造宜业宜居的现代化产业园区。创新园区开发运营与管理机制，推行工业用地集约复合利用，加大财政与金融支持力度，完善“管委会+平台公司”市场化运营机制，推动园区开发、建设、运营、服务一体化发展，探索智慧园区建设路径，构建园区数字化管理服务平台，提升园区运营效率与服务效能。

专栏 7：重大产业平台建设工程

1.汕尾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做精做优以新一代电子信息为代表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提速发展以新能源新材料为主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培育壮大以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为核心的汽车制造业，配套发展以新一代信息技术服务业为重点的现代服务业。

2.汕尾红海湾产业园区：发展以绿色制造、港口物流、海洋能源、生物制药为重点的工业，以滨海旅游业、保税物流、冷链仓储为主的现代服务业，以高科技海洋养殖、远洋捕捞、都市农业为核心的现代农业。依托比亚迪绿色制造产业园，打造新能源汽车 KD 件出口基地，加快申报建设综合保税区。

3.深圳光明-汕尾城区共建产业园：着力构建“双核引领、特色支撑”的产业体系，以新一代电子信息、生物医药为核心主导产业，重点培育包装印刷、跨境电子商务两大特色产业，形成结构清晰、协同联动的“2+2”产业格局。

4.马官现代渔业产业园：以深海养殖为基础、水产加工为核心、数字渔贸为纽带、休闲观光为延伸，着力构建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现代渔业产业体系。

第五章 强化自主创新能力，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完善区域创新体系，强化战略科技力量布局，优化创新资源配置，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加快建设科技创新强区。

第一节 建设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体系

聚焦提升区域科技创新能力与产业竞争力，以协同参与新质科教城建设为纽带，着力构建要素集聚、功能完善、支撑有力的科技创新平台体系。

布局产业技术研发大平台。聚焦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海洋经济等主导产业，支持企业自建或共建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型研发机构、产业技术研究中心等高水平载体。深度参与新质科教城建设，配合市级推动中大汕尾海洋科学院注册落地，加快华师汕尾校区新能源储能材料广东省实验室建设。深化与中山大学汕尾海洋科学院、汕尾市广工大科技产业协同创新研究院等重大产业技术创新平台的产学研合作，共建高水平新型研发机构。积极利用“反向飞地”模式，鼓励企业在创新资源丰富地区设立研发中心，实现“孵化在外地、转化在城区”。争取引进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实验室或研究机构到城区设立分支

机构，强化工程化、集成化关键技术研发。到 2030 年，创建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实验室等省级创新平台 9 家以上。

完善全链条孵化体系。推动高新区创建国家级高新区，做好高新区扩区强区工作。鼓励多元主体投资建设并专业化运营市级及以上的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加速器等各类科技孵化平台。系统构建并持续完善覆盖“众创空间（育苗）-孵化器（孵企）-加速器（育强）-产业园（成林）”的无缝衔接、接力培育的全链条孵化育成体系。强化政策引导和绩效评价，推动孵化载体从追求数量增长转向注重服务质量与企业成长效益，实现孵化平台的量质齐升，为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成长提供全周期、高质量的创业服务与产业资源对接。

第二节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

健全企业梯度培育体系，持续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推动人才、技术、资金等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完善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建立健全“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的梯次培育机制，形成创新企业“铺天盖地”与“顶天立地”协调发展的良好生态。强化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创新主体引培工作，实施分类指导、精准施策，推动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加快培育壮大具有核心技术、自主品牌和市场影响力的科技领军企业，发挥其对产业链的辐射带动作用，力争全区高新技术企业数量保持稳定增长。深入学习

运用深圳“6个90%”¹¹的创新经验，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量质“双提升”计划，强化政策引导与服务供给，重点推动规模以上企业和营收超5亿元的骨干企业加快技术创新步伐，向高新技术企业转型升级，提升区域产业整体创新能级。力争到2030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48家、科技型中小企业135家。

强化企业创新投入。全面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等普惠性支持政策，降低企业创新成本，激发创新内生动力。鼓励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引导企业提前规划、持续稳定地加大研发投入，逐步提升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积极推动企业开展以智能制造为核心的转型升级，建立全区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库，遴选一批基础好、示范性强的企业项目进行重点支持。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和引导效应，通过技术改造专项资金、贷款贴息等方式，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企业技术创新和设备更新，促进企业研发能力与生产技术水平实现双提升。力争到2030年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10.0%。

构建产业协同创新联合体。聚焦海洋经济、电子信息等主攻方向和优势产业，支持行业龙头企业牵头，联合深圳、香港等地的高校、科研院所，组建市场导向、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产业协同创新联合体。支持联合体围绕产业链关键环节，共同申报和承担国家、省、市重大科技攻关项目，重点针对电子信息新型显

¹¹ 90%以上研发机构设立在企业、90%以上研发人员集中在企业、90%以上研发资金来源于企业、90%以上职务发明专利出自企业、90%以上重大科技项目由龙头企业承担、90%以上创新型企业为本土企业。

示技术、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本地化配套能力、深远海智能化养殖与海洋牧场建设等前沿领域开展协同攻关。引导联合体建立健全常态化协作机制，促进人才、技术、资金、信息等创新要素高效流动与深度融合，开展从技术研发、中试熟化到产业化应用的系统攻关。

第三节 推动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

围绕区域主导产业与新兴产业发展需求，以构建市场导向、要素聚合、链条完整的转化生态为目标，系统推进平台载体建设、服务机制创新与金融工具支撑，着力打通从技术研发到商业化应用的关键环节。

加快成果转化平台建设。支持企业、高校、科研机构发挥各自优势，联合共建一批集概念验证、中试熟化、技术集成功能于一体的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平台，为重点产业领域提供关键技术成果的工程化、产品化服务。推动重大科研平台通过成立市场化、专业化的科研成果转化运营主体，构建从实验室到生产线的顺畅通道，切实打通科技成果转化的关键堵点。鼓励城区自主建设集科技孵化、中试熟化、产业加速于一体的综合性科技孵化平台与中试转化基地，优先布局面向本地重点产业的技术验证、产品试制和工艺优化服务。依托“创新岛”等创新创业平台载体，搭建常态化的科技成果与产业需求对接桥梁，鼓励并组织举办形式多样的科技成果与产业对接会，促进技术供需精准匹配，加强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等相关配套服务。建好用好整合科研、教育、产业、城市功能的新质科教城，打造产教融合、研用一体的科技成果转

化与产业培育核心承载区。

优化成果转移转化服务能力。着力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机制，积极推动并深化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严格落实职务科技成果单列管理制度，破除制约科研人员转化的制度障碍。健全完善覆盖“政产学研金介用”各环节的多方协同联动机制，探索建立并培育技术经理人（经纪人）制度，打造一支专业、高效、高水平的技术经理人队伍，提升成果转移转化的专业化服务水平。全面落实以技术入股、收益分成等为核心的激励政策，充分激发科研人员、技术团队及创新主体的积极性与活力。同步完善技术成熟度评估、知识产权定价交易、法律风险咨询等专业化中介服务，有效降低科技成果转化过程中的各类风险。强化科技金融对成果转化的关键支撑作用，鼓励并引导银行等金融机构加大对“专精特新”企业、初创期及成长期科技企业的精准信贷支持力度。创新开发并积极推广应用符合科技型企业特点的“科技贷”“技术改造贷款”及“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多元化科技信贷产品，拓宽成果转化及企业创新的融资渠道，形成财政、金融与社会资本协同支持的良好局面。到 2030 年，全区技术合同成交额达 3200 万元以上。

第四节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坚持教育发展、科技创新、人才培养一体谋划、系统推进，以产业需求为导向，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优化生态为保障，加快构建引育留用全链条人才发展体系。

创新人才培养教育机制。深化产学研协同育人机制，支持区

内重点企业、与华南师范大学汕尾校区等高校院所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围绕海洋经济、电子信息制造等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共建产业学院、共设实习实训与研发基地，联合开展定向培养、订单式培训、项目制教学，共同培养契合产业需求的应用型、复合型创新人才和技术技能人才。到 2030 年，力争实现全区专业技术人才达 6800 人、技能人才达 15000 人，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比例达 15%。

推动高端科创人才加快集聚。全面深化实施“‘百万英才汇南粤’行动计划”“珠江人才计划”“广东特支计划”等重大人才计划与政策。聚焦《汕尾市急需紧缺人才目录》，靶向海洋经济、电子信息等重点产业领域精准引才。深入落实“善美英才”计划，充分发挥乡村振兴人才驿站等各类平台载体的聚集作用，灵活运用“柔性引才”“项目引才”“以才引才”等多种模式，大力引进一批产业急需的“高精尖缺”人才与团队。支持有条件的企业主动“走出去”，在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设立研发中心、创新平台等“人才飞地”，积极探索并推行“人才项目研发在粤港澳大湾区、成果转化落地在城区”的协同创新引才模式，有效链接和导入粤港澳大湾区高端智力资源与创新要素。同步实施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健全青年科技人才的早期发现、科学选拔与系统培养机制。

优化人才服务保障体系。积极探索建立覆盖人才工作、生活全链条的一站式人才综合服务中心。聚焦人才普遍关切的核心需求，全面落实相关人才政策，着力妥善解决人才在安居保障、子

女教育、医疗保障等方面的关键后顾之忧。持续优化人才发展软环境，提升人才服务的专业化、精细化水平，营造尊重人才、关爱人才、成就人才，近悦远来、宜居宜业的一流人才发展生态，切实增强人才的归属感、获得感与满意度。

专栏 8：新质科教强区跃升工程
1.高能级平台体系。聚焦主导产业，支持企业、高校、科研机构共建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高能级载体。配合市级推动中大汕尾海洋科学院注册落地，加快华师汕尾校区新能源储能材料广东省实验室建设。积极对接粤港澳大湾区优质创新资源，争取引进高水平实验室分支机构。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全链条孵化体系，推动汕尾高新区争创国家级高新区，实现孵化平台量质双升。 2.企业创新主体。建立“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梯次培育机制，实施高新技术企业量质“双提升”计划。全面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政策，鼓励企业设立研发准备金，建立智能制造示范项目库，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龙头企业牵头组建产业协同创新联合体，联合深港等地高校院所开展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海洋牧场等领域关键技术协同攻关。 3.科技成果高效转化。支持建设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平台。依托“创新岛”等载体，加强科技成果对接服务。深化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建立技术经理人队伍，落实技术入股、收益分成等激励政策。完善技术评估、知识产权交易等专业服务。强化科技金融支撑，创新推广“科技贷”、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产品，加大对“专精特新”企业的信贷支持。 4.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深化产学研协同育人，支持企业与高校共建产业学院、实训基地，联合培养产业急需人才。深入实施“‘百万英才汇南粤’行动计划”“‘善美英才’计划”，靶向引进海洋经济、电子信息等领域“高精尖缺”人才。支持企业在粤港澳大湾区设立“人才飞地”，推

行“研发在粤港澳大湾区、落地在城区”模式。实施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建设一站式人才服务中心，解决人才安居、子女教育、医疗保障等关键需求。

第五节 深入推进数字城区建设

以构筑坚实数字底座为基础，以全方位深化人工智能融合应用为主线，系统推动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民生服务、社会治理深度融合，全面赋能生产方式升级、生活方式变迁和治理方式变革。

积极推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筑牢数字底座，加快数据骨干光缆扩容、千兆光网普及，打造“千兆光纤+5G”双千兆网络体系；统筹谋划人工智能、算力中心、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绿色算力集聚区，“十五五”时期新建5G基站372个。深入推进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提升燃气、供水、排水、电力、能源等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加快建设智能电网、智慧水务等，加强建设智慧交通系统，全面推进智慧公路、智慧港口建设，加快重点公共区域和道路视频监控等安防设施的智能化改造，推动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打造以智慧灯杆为载体的集成化智能感知网络，积极发展智慧停车场。构建智慧协同、绿色低碳的城市货运配送体系，合理布局智慧物流园区，推广应用智能仓储系统和无人化配送设备，推动城市货运配送全链条信息互联共享，提升物流运行效率与服务品质。

促进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推动人工智能赋能产业发展，

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深入实施数字化转型工程，持续推动一批工业企业“上线用云、用数赋智”，打造一批“5G+工业互联网”、5G工厂、智能制造标杆企业，重点推进中瀚云大数据+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建设，以园区为载体促进数字技术应用企业集聚发展；依托“媒体+”行动赋能“百千万工程”农产品市场体系，推动数据流量转化为特色农业发展增量，积极开发一批特色数据产品；深化金融、文旅、医疗等特色服务业与数字技术融合，构建全域数字化转型新格局。推动人工智能赋能民生保障，探索公共服务领域“智慧+”多场景应用，促进学校、医院、图书馆等公共服务机构资源数据化，探索推进5G互联网医院建设，支持互联网医院开展线上医疗服务，打造涵盖医疗服务、公共卫生等方面的综合监管平台，推动社保、民政等公共服务智慧化。推动人工智能赋能社会治理，深化“民情地图”基层治理信息化平台的建设与应用，加快推动数字乡村建设，深化数字政府建设，完善数据跨部门共享机制，强化综治中心业务系统信息集成，稳步推进“数字城市”信息化项目建设。

专栏 9：数字化发展能级跃升工程

1.提升数字经济产业竞争力。聚焦数字产业化与产业数字化双轮驱动，积极承接粤港澳大湾区数字产业辐射，围绕新一代电子信息、人工智能等领域培育新兴动能，支持龙头企业打造“5G+工业互联网”标杆和智能工厂，推进中瀚云大数据+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建设，构建“智慧工业+智慧商贸+智慧文旅”应用体系，以数字技术助推制造业智能化转型、商贸流通现代化升级和滨海文旅品质化发展，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依托汕尾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培育以纺织服装、海产品加

工等城区特色产业为核心的跨境电商产业集群，支持企业在欧美、东南亚等重点市场布局海外仓，谋划推进汕尾恒旋跨境电商产业集聚区、汕尾市电商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等项目。借力光明区作为深圳“北部中心”和数字经济高地资源优势，重点引入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及智慧园区建设经验，赋能汕尾纺织服装、农业加工等传统产业数字化升级，培育数据采集、分析应用、智算超算等新业态，推动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2.积极推动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以构建高效协同的数字基础设施体系为目标，持续扩大 5G 网络覆盖范围，加快数据骨干光缆扩容、千兆光网普及，推进中心城区和重点镇域“双千兆”网络建设，推进中国移动广东汕尾分部新办公大楼建设项目。探索建设人工智能产业赋能中心项目，构建安全可靠、高效协同的智算底座。主动对接市级绿色数据中心产业基地布局，支持“楼宇经济+大数据中心”等新模式发展。

3.深化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升级电子政务网络与政务云平台，夯实数字底座。全面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优化“善美店小二”“粤商通”应用，提升涉企服务“指尖办”能力。强化“粤智助”园区布局，推动更多事项“就近办”。拓展“一件事一次办”服务广度与深度，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智慧化水平。到 2030 年实现高频事项“智办”率达 90%。

4.全面推进数字社会建设。推动数字技术全面融入民生服务与城市治理，加快公共服务领域数字化转型，促进教育、医疗等公共机构资源数字化，探索智慧医疗、智慧校园等应用场景，推进汕尾市城区“数字城市”信息化建设项目（一期），力争建成区级智慧养老大数据中心。深化“民情地图”平台在基层治理中的应用，完善“一网统管”运行机制，构建便捷普惠的数字社会服务体系。

5.打造西承东联数据流通枢纽。充分依托深圳数据交易所汕尾数据要

素服务工作站、广州数据交易所（汕尾）服务基地双平台，大力培育数据要素型企业，深化与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合作，加快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数据要素交易市场，推动数据商品走出去。构建可信数据空间，探索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推动政府、行业与社会数据的安全流通与价值释放，助力汕尾建设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试验区。

第六章 全方位扩大内需，推动形成消费投资良性循环

立足新发展格局，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增强消费基础性作用和投资关键作用，推动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

第一节 聚力建设湾区东翼消费新高地

坚持以消费升级引领供给创新，以供给优化创造消费需求，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打造多层次、高品质的消费供给体系，打造湾区东翼消费新高地¹²，持续释放消费潜力。

推动传统消费提质升级。聚焦工业、能源、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农业农村等重点领域，深入推进生产生活设备更新提升。持续激发大宗商品消费潜能，加大消费品以旧换新支持力度，大力推动汽车、家电、家具家装等耐用消费品绿色化、智能化升级，积极扩大新能源汽车销售网点布局。适度扩大节庆假日消费，组织开展系列主题消费活动。支持传统餐饮品牌化、连锁化发展，

¹² 资料来源：《中共汕尾市城区委关于制定汕尾市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打造特色美食街区。鼓励住宿企业提升服务品质，发展精品酒店与特色民宿。丰富高品质基本消费品供给，推动商品消费扩容提质。促进居住消费健康发展，提升居住服务品质和综合配套水平。

培育新型消费和改善型消费。把握数字化、绿色化、健康化消费趋势，培育壮大数字消费、健康消费、国货“潮品”、直播电商等新增长点。聚焦银发与青年两大主力消费群体，加快发展潮玩、创意体验、二次元周边、咖啡经济、宠物经济等流行消费，拓展健康管理、智慧养老、老年旅游等银发经济产品与服务。积极用好 144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优化境外客商及旅客“短途游”服务，对接“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消费枢纽”建设，大力拓展入境消费。提质发展特色餐饮、文化体验等生活服务业态，拓展低空经济、游艇游轮等高端消费领域。支持电子商务平台创新发展，促进线上线下消费深度融合。

打造多元化消费载体与场景。着力优化提升核心商圈，加快建设区域消费中心，以品清湖沿岸和中央商务区等高品质服务业集聚区为载体，推动设施改造、品牌集聚与业态互补，布局建设愉景湾商业中心、善美汇等商业综合体，促进商圈特色化、规模化、专业化发展。繁荣发展夜间经济，丰富夜购、夜食、夜游、夜娱业态，创新举办特色夜市活动，鼓励商家延时经营，完善夜间配套服务，打造具有城区特色的夜间消费品牌。积极培育智慧商圈等新型消费空间，建设数字化消费新载体、新场景。深入实施“数商兴农”，完善区、镇、村三级电商物流体系，激发农村消费潜力。全面改善消费环境，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与标准建设，

精准匹配供需。

第二节 强化有效投资关键支撑作用

坚持把扩大有效投资作为稳增长优结构的关键支撑，以重大项目为抓手，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优化投资结构，健全投融资机制，激发社会投资活力，形成市场主导、政府引导的投资新格局。

优化政府投资结构。持续推进重点领域补短板投资，将更多财政资源投向公共卫生、养老托育、保障性住房等群众急难愁盼领域。强化重大项目谋划，做深做细项目前期论证工作，对标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支持领域，重点针对新质生产力、新型城镇化、新型基础设施等方面，持续谋划一批带动作用强、打基础、利长远的重大项目，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强化资金、土地、用能等要素保障，建立从项目谋划、立项审批到后期评价的全链条绩效管理体系。

持续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完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投向基础设施、科技创新、产业发展等领域，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全区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加快盘活国有存量资产，做强地方功能性国企等融资平台，灵活用好政策性金融工具，抢抓扩大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的政策机遇，谋划推动一批专项债用作资本金的债贷联动项目。优化招商引资机制，推行产业链招商、园区招商、以商招商等模式，引进一批带动性强、成长性好的产业项目。

第三节 促进投资消费良性循环

以构建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为

目标，强化消费与投资之间的内在互动与正向循环。通过增强消费的投资导向作用、提升投资的消费带动效应、创新二者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形成需求牵引有力、供给水平提升、市场循环畅通的经济运行新格局。

强化消费对投资的牵引作用。围绕居民消费升级与品质生活需求，充分发挥消费市场对供给升级的导向作用，加大面向消费升级的服务设施投资，重点完善现代商贸流通网络、智慧消费场景、便民生活圈及高效物流体系，以更高质量、更优服务的有效供给创造和引领新的市场需求，推动形成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内生增长机制。畅通消费需求向产业投资的转化通道，依法规范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等创新模式，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促进投资与消费在更高层次上实现良性互动与协同发展。

发挥投资对消费的带动作用。围绕高品质供给创造需求，积极扩大消费基础设施、消费服务功能提升类、消费新业态新模式的有效投资，加快居民住房、养老托育、文化体育等生活性服务类设施短板，推动实现投资效益提高和消费扩容升级的良性互促。统筹推进稳就业促增收，持续提升居民消费能力，加大教育健康、技能培训等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促进类投资力度，同步提升社会保障和优化消费环境，增强消费意愿。

专栏 10：消费投资互促发展行动
1.区域消费中心建设行动。 着力激发消费市场新活力，推动传统消费提质升级，加大汽车、家电、家具家装以旧换新支持力度。大力培育数字

消费、健康消费、银发经济、夜间经济等新增长点，优化特色餐饮、文化体验、跨境旅游等服务供给。加快核心商圈提质升级，培育智慧商圈新场景，完善“区镇村”三级电商物流体系，提升消费便利度和体验感。

2.投资优化增效行动。持续优化政府投资结构，聚焦民生保障、新质生产力、新型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布局重大项目。健全“谋划-审批-监管-评价”全链条管理体系。创新投融资机制，用好专项债券、政策性金融等工具，积极盘活存量资产。健全招商引资机制，推广产业链招商模式，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形成多元支撑的投资新格局。

3.消费投资互促行动。强化消费与投资的内在联动，加大服务消费设施投资，以高质量供给创造新需求。发挥重大项目带动就业增收作用，夯实消费能力基础。规范推广基础设施 REITs 等模式，盘活存量资产，促进投资消费在更高水平上实现动态平衡与良性互动。

第七章 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

坚持向改革要动力、要活力，聚焦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以深化市场化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为重点，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充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为城区现代化建设提供强劲内生动力。

第一节 充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坚持“两个毫不动摇”，营造各类所有制企业竞相发展的良好环境，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让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充分迸发。

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与结构调

整，引导区属国企聚焦主责主业，推动资本和资源深度投向海洋牧场、农文旅等优势领域，持续提升智慧停车、农村污水治理等城市运营服务水平，强化对产业园区、科创平台、商贸流通等领域的配套服务功能，积极谋划布局新一代信息电子、半导体、海洋高端装备、低空经济、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增强国有资本在关键领域的核心功能与市场引领能力，推动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统筹盘活各类国有资产资源，全面开展国有资产清核，摸清底数、厘清产权、分类处置，推动国有资产存量升值、增量提质，深入推进国有“三资”资产化、证券化、杠杆化，提升国有资产流动性和配置效率。着力培育建强 1-2 家 AA 级以上投融资平台，支持平台通过债贷联动、发行企业债券等方式拓宽融资渠道，有效撬动更多金融和社会资本参与土地开发、城市更新、三旧改造、特许经营权等项目，提升国有资本运营效益。完善国有企业公司治理，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持续推动国企“一企一策”改革，构建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深化国企激励约束机制改革，实施国有企业分类考核评价，持续激发国企内生动力。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加大对民营经济政策支持力度，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各类隐性壁垒，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积极向民间资本推介重大项目和重要场景应用，支持民间资本参与投资重大基础设施、承担重大技术攻关任务以及进入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绿色能源、低空经济、海洋经济等重

点行业。支持民营企业深化改革创新，保障其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引导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持续培育壮大“四上”企业，建立健全梯次培育机制，促进全区“个转企”“小升规”“规入统”，推动“四上”企业提质扩容。优化民营企业融资服务体系，鼓励和引导民营资本按市场化方式参股或组建各类基金，完善融资增信、风险补偿机制，系统降低民营企业综合融资成本。实施民营企业素质提升工程，搭建企业间协作对接平台，拓展民营经济发展空间。

构建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健全涉企政策制定和政策兑现落实长效机制，建立规范化机制化政企沟通渠道，制定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营造一流营商环境的正负面清单，明确政商交往边界。健全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切实保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

第二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着力破除阻碍要素自由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加快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要素市场体系，提高土地、资本、劳动力、知识技术和数据等要素的配置效率与共享水平。

推进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完善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有序推广“股票田”等新型发展模式，探索宅基地“三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稳妥推进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深化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全面推行农村产权线上交易平台建设，健全入市交易规则、

服务监管和收益分配机制，积极构建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体系。完善产业用地弹性供应机制，全面推行“标准地”供应模式，探索混合产业用地供给，科学制定产业用地供应计划，推动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建立健全建设用地二级市场交易平台和规则，促进存量土地高效流转和集约利用。

创新资本要素配置。培育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引导和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在多层次资本市场挂牌、上市融资。持续扩大“信保基金”“融资专项资金”“深圳光明－汕尾城区风险补偿金”等金融工具规模，深化政银担多方合作模式。积极引进和培育各类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城区重点产业和科创领域。推动金融创新赋能实体经济发展，聚焦低空经济、人工智能等领域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探索开展“绿色+供应链金融”等新型服务模式，大力发展普惠金融，提升对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金融服务覆盖面与可得性。

优化劳动力资源配置。深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全面实现无门槛落户政策，完善以居住证为载体的城镇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城市。加快建设规范化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大力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引进和培育一批专业化、品牌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升人力资源综合服务质量，构建覆盖城乡、高效便捷的劳动力市场服务体系，促进人力资源优化配置和合理流动。加强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建设，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精准对接产业发展需求培养技能人才。

加快发展知识和技术要素市场。健全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体系，鼓励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加强关键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布局。完善科技创新治理体系，落实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组织管理方式改革，健全科技项目全过程管理机制，探索实行“揭榜挂帅”“赛马”等新型项目组织方式。创新推出“知识产权质押+”等多元化金融产品组合，促进技术要素与资本要素深度融合发展，完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激励机制，建设一批中试孵化基地和成果转化平台，加速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培育和发展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经理人队伍，提升技术交易市场活跃度。

培育数据要素市场。积极引导各类数据产品与服务合规上架数据交易所，鼓励区内企业、公共机构开展数据资源化、资产化探索。建立健全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完善数据产权、流通交易、收益分配等基础制度，探索建立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机制，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推动公共数据有序开放和价值释放。加强数据安全治理和个人信息保护，建立健全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释放数据要素潜在价值，赋能数字经济发展。推动数据要素在政务服务、城市治理、产业发展等领域的融合应用，打造典型应用场景。

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全面落实“五统一、一开放”基本要求，主动衔接国内统一大市场规则体系与运行机制，积极参与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统一大市场公平竞争先行区，深化对内经济联系，推动区域间资源共享、市场相通、产业相融。拓展跨区域

经贸网络，深度参与“粤贸全国”，强化与省内外其他地区的跨区域产业与贸易对接合作。加大国内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开展农文旅、海洋经济等主题招商会、推介会，用好各大展会平台吸引投资和消费，提升“黄金海岸休闲旅游名城”“天下海鲜、汕尾领鲜”等“城区品牌”国内市场知名度和影响力。

第三节 深化财税和投融资体制改革

聚焦提升财政服务效能与资金配置效率，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创新财政资金使用与支持模式，着力构建市场化、多元化的现代投融资体系，充分激发社会资本活力。

持续推动财税体制改革。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入推进财政科学管理，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建立预算安排有增有减机制，坚持以零为起点，大力压缩非必要开支，全力保障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提升、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乡村振兴和圩镇建设等重点领域支出，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依托“数字财政”系统，加强预算管理信息化建设。加快构建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加强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归集和资产管理，建立健全财会监督体系，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化解存量，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积极培育拓展地方税源，深度挖掘海域、新能源等公共资源价值，创新采用有偿使用、特许经营等盘活路径，推动资源优势转化为财源优势，落实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着力提高“四税”收入占比和质量，持续深化税费协同共治。

创新财政资金使用方式。推动“补改投”改革扩面提质，优化政府投资基金运作机制，充分发挥信保基金、融资专项资金等政策性工具效能，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引导作用。积极推进专项债项目申报与管理，支持区属国企围绕海洋牧场、海滨浴场、屋顶光伏等重点领域，谋划实施一批优质项目。加快推进全品类绿色低碳资源化利用、立体停车楼及充电桩等财源项目建设，有序盘活土地、海砂、工程余渣等资源要素，加大革命老区等政策资金争取力度。完善财政资金“拨改投”机制，设立区级海洋产业高质量发展引导基金，重点投向海洋牧场装备升级、水产品精深加工、滨海旅游新业态等领域，通过股权投资方式撬动社会资本。建立“资金+要素”综合支持模式，对使用本地海砂、吸纳本地劳动力的重大海洋产业项目，给予叠加性财政激励。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构建多层次、多元化、市场化的投融资体系，保障重大战略任务和重点项目的资金需求。推动重点领域投融资实践，积极运用 REITs、资产证券化（ABS）、绿色金融债券、碳中和债券等新型金融工具，探索施行“民建公用”模式，拓宽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的渠道。深入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用好股债结合、投贷联动、信用担保支持、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等金融资源，加大对县域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中长期信贷投入，激发市场投资活力。积极发挥财政资金的撬动和引领作用，优化政策性融资工具运作，积极参与和推动“海洋贷”风险补偿资金池规模，降低涉海中小企业融资门槛，开发“碳汇收益权质押贷”等绿色金融产品。强化区属

国企市场化融资能力建设，鼓励其通过发行企业债券、中期票据等方式直接融资，支持具备条件的国有企业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转型，提升国有资本运作效率和投融资能力。建立重点项目投融资协调服务机制，加强项目谋划与融资方案的匹配度，引导金融机构提前介入，提供定制化金融服务。

第四节 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系统推进市场、政务、法治、社会环境全方位优化，着力破除各类隐性壁垒和制度性障碍，强化全生命周期服务与公平法治保障，加快构建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与社会创新创业力。

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构建高效市场准入与退出机制，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维护公平竞争秩序，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坚决破除地方保护、区域壁垒和市场分割等制约市场公平竞争的制度性障碍。借鉴广州、深圳等地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成果，对标粤港澳大湾区优化营商环境制度规则，深化推进“大湾区能办、老区也能办”改革，切实提升市场主体办事体验，实现办事体验与珠三角接轨趋同。深化“综合查一次”联合执法机制，全面推进跨部门联合“双随机”监管，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完善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构建“信用+风险”监管体系，持续加强信用监管在“双随机、一公开”领域的应用。建立健全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机制，完善信用评价和分级分类监管制度，推动信用监管与各领域监管深度融合，推广信用报告代替违法违规证明。

打造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推进“一网通办”2.0升级。加快推动人工智能在政务领域的应用，提升政务服务“三化”水平，推动企业群众办事体验“智办”升级。深化政务服务“跨域通办”，加快“深汕零距离”专区建设，拓展与深圳的高频政务服务跨市通办范围，推进与汕头等粤东城市的跨市通办合作。创新政务服务方式，推动开展涉企审批备案优化提升攻坚行动，努力实现审批备案事项“最少最快最好”目标。推动“即接即办”改革，聚焦热线转型，持续提升12345热线为民服务水平。

健全透明公正的法治环境。完善营商环境法规体系，加强产权保护特别是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严厉打击侵权行为。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健全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其在重大行政决策中的作用。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推进行政调解、商事仲裁等非诉讼解决方式，为市场主体提供高效、低成本的纠纷解决途径。

构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积极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建立规范化、常态化的政企沟通渠道。推进诚信文化建设，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实施信用助企惠民“一揽子”改革措施。完善人才服务保障体系，优化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供给。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大力推广“信易贷”等创新模式，助力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题。

第五节 稳步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以制度型开放为引领，统筹推进高水平“引进来”与高质量

“走出去”，打好“五外联动”组合拳，持续优化开放型经济体制，着力拓展市场空间、培育新兴业态、促进内外循环，加快构建领域更宽、层次更深、水平更高的对外开放新格局，全面提升国际竞争合作新优势。

对接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深入实施“五外联动”，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争取在产权保护、产业补贴、环境标准、劳动保护、政府采购等关键领域取得实质性突破。通过系统梳理评估现行制度，积极引入国际先进管理经验和通行做法，推动国内规则与国际规则的有效衔接。落实外资准入负面清单，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领域，加强与外资企业在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应用等方面的深度合作，到2030年，实际利用外资年规模突破0.5亿元，制造业利用外资占比提升至6.0%。用好用足过境免签等便利政策，全面提升涉外旅游、商务接待、法律咨询等综合服务水平。

拓展多元化国际市场。培育壮大外贸主体，实施外贸企业梯队培育计划，加大对重点外贸企业在通关、退税、融资等方面的精准服务力度。鼓励行业商协会、产业联盟等机构组织当地企业抱团出海，通过资源共享、风险共担的方式，合力拓展海外市场。支持企业充分利用广交会、高交会、“粤贸全球”、进博会等国内外知名经贸平台的桥梁作用，积极开拓RCEP等新兴市场，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及周边国家资源渠道，加强国际交流推介，鼓励链主企业全球化布局，推动更多企业融湾出海。探索建立集产业链分析、企业画像、市场动态于一体的“重点产业+龙头企

业+重点目标市场”数据库，为市场开拓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参考。支持有实力、有条件的企业到东南亚等地区布局建设海外生产基地和营销网络。深化与粤港澳大湾区在外贸产业链、供应链领域的协同合作，积极承接其加工贸易、服务外包等产业的有序转移，构建优势互补、协同联动的区域开放合作新格局。

培育壮大外贸新业态。发挥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示范效应，壮大跨境电商产业规模，完善涵盖线上综合服务平台、线下产业园区、国际物流通道、海外仓网络、支付结算体系在内的试验区配套支撑体系。培育“跨境电商+产业”模式，鼓励纺织、食品加工等传统产业发展跨境电商，加强跨境电商产业园区和传统优势产业的上下游招商，助力企业跨境“出海”。

促进内外贸一体化融合发展。全面建立与国际标准接轨、适应国内市场需求的内外贸一体化发展体系。在食品、一般消费品、工业品等重点领域，系统实施出口企业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工程，推动企业在生产管理、质量标准、检验检测等方面实现内外统一。鼓励支持符合条件的出口产品转内销，通过举办内外贸对接会、设立内销专区等方式畅通转内销渠道。完善内外贸融合发展支持政策，在市场准入、资质认证、标准转化等方面给予一体化便利。支持外贸企业开发适销对路的国内产品，参与国内大型流通体系建设，拓展国内销售网络。搭建内外贸信息共享平台，促进供需对接，提升企业适应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能力。

专栏 11：经济体制改革深化工程
1.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系统推进土地、资本、劳动力、技术、数据

等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完善“三权”分置制度，构建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扩大“信保基金”等金融工具规模，创新“绿色+供应链金融”等服务模式。全面实行无门槛落户，建设规范化人力资源产业园。加快发展技术要素市场，完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体系。积极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健全数据产权、流通交易等基础制度，释放要素配置效率。

2.投融资体制改革。创新财政资金使用方式，推动“补改投”改革，优化政府投资基金运作。积极运用专项债、政策性金融工具，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深入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探索“民建公用”模式，用好债贷联动、投贷担联动等融资工具。加强对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的中长期信贷投入，激发社会投资活力，构建多元协同的投融资新格局。

3.营商环境改革。对标粤港澳大湾区营商环境规则，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一网通办”2.0升级，实现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完善“综合查一次”联合执法，构建“信用+风险”监管体系。健全透明公正的法治环境，加强产权保护，完善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推广“信易贷”模式，营造稳定公平透明的市场环境。

4.财政体制改革。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坚持零基预算理念，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健全“绩效+评审+监督”联动机制，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加强财政库款管理和支出绩效监控。创新财政资金使用方式，充分发挥信保基金等政策性工具效能。有序盘活土地、海砂等资源要素，加大政策资金争取力度，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可持续性。

第八章 纵深推进“百千万工程”，打造城乡融合城区样板

以实施“百千万工程”为牵引，锚定“一年开局起步、三年

初见成效、五年显著变化、十年根本改变”递进式目标，一体推进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信息化“四化协同”，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全城镇村典型示范”迭代升级，做强富民兴村产业，绘就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新画卷。

第一节 全面提升中心城区首位度

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坚持精明增长、精致建设、精细管理，以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着力优化空间格局，全面提升城市形态品质，增强综合功能，加快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中心城区

统筹优化城市功能布局。持续完善城市功能布局，构建“一组团四片区”，以打造市城区-红海湾“湾湖联动”组团为牵引，实施“东拓、西延、北扩、中优”空间发展战略，带动镇域“四片区”高质量发展，全力打造产业兴旺、功能完善、交通畅达、人口集聚、首位度突出、精品精致的现代化中心城区。**东拓未来增长极**，依托捷胜、红海湾优质的海洋资源和产业基础，布局发展临港产业、海洋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风电产业，全力推进红海湾绿色制造产业园等重大产业项目建设，有效吸纳人口与服务配套，打造港产城融合发展的战略增长空间。**西延对外新门户**，以马官街道为核心，充分发挥高速路口、服务区优势强化与深汕特别合作区、梅陇等周边区域的交通联接与功能衔接，推动海洋经济全链条发展，打造联动湾区、辐射周边的西部枢纽和临港经济带。**北扩产业新高地**，做强红草镇与高新区的工业，完善园区软硬配套服务，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承接先进制造业、战略性

新兴产业，探索推进零碳园区建设，打造集约高效、绿色智慧的高品质产业园区。**中优品质生活区**，聚焦东涌镇和市区内凤山、香洲、新港三个街道，以城市更新为重要抓手，统筹推进老城改造和新城建设，做好城市精细化治理，完善食、住、行、教、医等公共服务配套，布局发展康养、托育、家政等服务业，打造高品质市民商住区。

营造高品质城市生活空间。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稳步推进中央商务区、凤山、香洲、新港等片区老旧小区改造，推动老旧街区功能优化、业态升级和活力重塑，促进新老城区协同融合、协调发展。高标准开展城市体检，强化综合效益导向，加强城市更新的全局性谋划与战略性布局，坚持“拆、治、兴”并举，建立健全涵盖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多维度的更新项目评估机制，实现综合效益最大化。持续改善城市管理服务，坚持走城市内涵式发展之路，健全完善精细化城市管理体制机制，统筹推进道路交通、供排水、燃气等市政设施提档升级，深化智慧停车、充电桩、5G网络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海绵城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和排水防涝工程体系建设，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深入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持续攻坚违法建设治理。提升城市整体形象与功能品质，加强城市色彩和建筑风貌管控，精致化提升公园广场、城市出入口、主次干道等主要节点，推动城市门户、市政道路、公园广场、环品清湖景观效果提升，保护和延续城市历史文脉、人文底蕴，塑造山城海一体的滨海城市风貌。

推动中心城区扩容提级。构建中心城区核心引擎，推动中央

商务区重点拓展医疗健康产业，提升金融服务水平，优化政务服务，培育商业与消费市场，推动科技创新与人才集聚，提升城市品质与生态宜居建设，打造集金融、医疗、政务、商业、科技与生态宜居为一体的综合服务中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优化中心城区功能品质，结合常住人口规模与结构变化趋势，强化中心城区高端生产服务和高品质生活服务供给，推进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提标扩面，试点建设未来社区，加快布局“一老一小”等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完善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增强中心城区综合承载能力，促进人口、资金、信息等要素在中心城区集聚。一体推进中心城区产业升级、要素集聚与人口赋能，推动中心城区产业扩容提质，加快纺织服装等传统优势产业数字化、品牌化、绿色化发展，培育发展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绿色能源等新兴产业，全面增强中心城区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打造宜居宜业中心城区。推动中心城区与海丰、陆丰、陆河的快速路网建设，加密公交线路与班次，全面提升中心城区对全市的辐射带动与支撑服务能力。

专栏 12：中心城区首位度提升工程
1.高标准规划建设。统筹城市规划建设，以市城区-红海湾“湾湖联动”组团为引领，带动镇域“四大片区”高质量发展，全面重塑中心城区发展格局。立足资源禀赋与区位优势，因地制宜优化商业圈、生活圈、服务圈布局，持续增强人口集聚、产业承载、公共服务保障和生活消费吸引能力。 2.集链成群发展县域产业。立足县域资源禀赋与比较优势，培育壮大1-2个百亿级主导产业。健全要素优先保障、精准招商和优质企业梯度培

育机制，加快构建特色鲜明、优势凸显、集群联动的现代县域产业体系。

3.优化公共服务供给。深化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优化中心城区和乡镇学校布局，有序扩大公办学位供给。深入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全面增强区级公立医院综合服务能力。深入开展“增花、增绿、增彩、增园”行动，持续优化人居环境和公共空间品质。优化夜市商圈管理服务，健全无物业小区规范化管理、民宿公寓标准化运营等机制，探索建设未来社区，全面提升城市宜居水平。

4.完善基础设施建设。纵深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持续完善道路、通信、供水、供电、供气及防灾减灾等基础设施，重点推进海滨公路（白鹤寺-南湖村）、市政道路-汕尾市城区红草镇边马路（省道 241 红草镇段）、汕尾市城区供水管网升级改造、汕尾市城区晨洲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汕尾市城区平洲水闸重建工程、汕尾市城区渡头水闸重建工程、汕尾市城区垦造水田项目-2023 年度汕尾市城区捷胜镇前进等 3 个村垦造水田建设项目、汕尾市城区农田水利设施改造项目（一期）。加快 5G 网络、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全覆盖，重点推进城区提能升级一期（立体停车楼及充电桩）、中国移动广东汕尾分部新办公大楼等项目。结合常住人口分布与增长趋势，动态优化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打造“15 分钟便民生活圈”，加快实施城中村改造和“三旧”改造项目，有序推进凤山、香洲、新港等片区老旧小区有机更新。重点推进中央商务区交通枢纽及配套设施建设，加快完善马官等片区路网，推进汕尾市城区城市公共空间功能提升（户外广告设施）、汕尾红海湾绿色制造产业园气源供应设施、汕尾市区绿色低碳城镇燃气管网设施等项目。

第二节 构建县域联动发展新格局

深化完善县域内合作机制，创新制度保障体系，加强与汕尾高新区、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品清湖新区的战略协同与产业联动，

以推动区域协同发展、提升产业链整体竞争力为核心，强化规划衔接、政策协同与资源整合，构建“定位清晰、优势互补、协作紧密、联动高效”的县域协同发展新格局，共同提升县域整体竞争力。

推进与汕尾高新区协同发展。持续深化与汕尾高新区结对协作机制，强化规划衔接、政策协同与资源整合。依托汕尾高新区“万亩千亿”电子信息产业平台，围绕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等优势主导产业，以信利光电、信利半导体、比亚迪等龙头企业为核心，推动产业链上下游高效分工与协同布局，构建“龙头带配套、配套促龙头”的集群发展格局。共建共性技术研发平台、中试基地和成果转化中心，推动高新区科技资源向城区企业开放共享。强化两地交通设施互联互通，协同推进主干路网优化与交通枢纽衔接。

深入与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同城化发展。建立健全与红海湾经济开发区长效合作机制，强化在发展规划、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领域的零距离对接，推动两区在功能上互补、机制上协同、空间上一体。协作构建“临港制造+海洋科技+绿色能源”现代产业体系，强化与红海湾绿色制造产业园、临港工业园合作。共同培育“赛事+文旅”融合发展模式，协同开发豪华游艇、海上冲浪、潜水等高端旅游产品，联合打造“红海湾咖啡”“浮日湾冲浪”特色 IP，共建全域滨海文旅走廊。协同推进红海湾大道等交通一体化项目，推动水电气管网、污水处理、绿电直供等市政设施统一规划共建。支持城区教育、医疗、商贸、养老等公共

服务功能向红海湾延伸覆盖，携手布局银发经济新赛道，联合打造“冬养汕尾”康养地。

深化与品清湖新区结对协作。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一体化发展机制，推动产业错位衔接与链条协同，探索空间载体联合开发与利益共享机制，共同打造串联滨海、文化资源的精品文旅线路，着力推进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与市政管网无缝衔接，推动教育、医疗、文化等优质公共服务资源的共建共享与延伸覆盖，促进人才、技术、资本等资源要素高效流动与优势互补，推动实现责任共担、利益联结的发展共同体。

第三节 扎实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

坚持“核心集聚、组团推进、陆海一体”发展策略，纵深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强化乡镇联城带村节点功能，因地制宜补齐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弱项，持续提升城镇发展品质和综合承载能力。

加快培育壮大特色镇域经济。引导各镇街围绕资源禀赋和区位优势，因地制宜培育壮大特色产业集群，做强“一村一品、一镇一业”。支持**凤山街道**聚焦城市综合服务功能提升，持续推动空间优化与品质升级，提升凤山文旅品牌的吸引力与影响力，精心打造一个兼具历史韵味与现代活力、市井烟火与善美友好、生态宜居与优质服务的城市核心区；**香洲街道**大力发展生态观光农业、特色餐饮、文旅康养等特色产业，探索“绿美生态+农旅融合”发展模式；**马官街道**依托海洋牧场与现代渔业产业园，重点发展深海养殖、海产品精深加工及滨海旅游，推动海洋牧场与冷

链物流基地联动发展，打造“蓝色经济走廊”；**新港街道**以“绿美生态+滨海休闲”为核心，推进风貌提质与生态廊道建设，培育休闲旅游与体育健康新业态；**红草镇**聚焦工业重镇，完善园区软硬配套服务，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承接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高品质产业园区；**东涌镇**依托生态与高铁枢纽优势，全面激活农文旅产业，高标准建设东部港产城融合发展示范片区，推动商圈能级提升，培育中沟路沿河经济带，打造高品质都市休闲消费目的地；**捷胜镇**锚定“海洋种业、文旅名镇”发展定位，紧扣产业与科技双轮驱动、协同共进的发展脉络，以海胆产业为特色引领，全面推进海洋种业创新与升级，持续擦亮“捷胜海胆”品牌。

增强镇村发展动能。巩固提升“全域镇村典型示范”建设成果，强化典型镇培育，参照中心镇现代化建设要求，做专做精红草镇省级专业镇，推进捷胜镇“文化旅游类”特色镇建设，以典型镇“示范引领+全域提质”，以点带面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提质增效。参照“小城市试点”培育建设，系统谋划东涌镇全域品质提升，提升东涌镇城区副中心培育成效。科学规划镇村片区组团，谋划红草-马官-香洲、田墘-遮浪、东涌-凤山-新港、捷胜等镇村片区组团，突出连线成片实现乡村焕新发展。

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进程。持续提升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实施新一轮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行动，全面放开放宽落户限制，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推行居住证制度，健全以居住证为载体的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拓展居住证在医疗、教

育、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领域应用，逐步实现居住证持有人在公共服务上与当地城镇居民同等待遇，推进就地就近城镇化。保护进城落户农民在农村的合法权益，健全进城落户农民农村权益维护保障机制和市场化退出机制，保障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探索建立自愿有偿退出的办法。建立新增城镇建设用地指标配置同常住人口增加协调机制，依据进城落户人口数量，合理增加外来常住人口配套的城镇住房、教育卫生、公共文化体育等用地供给。

第四节 全面提升城市安全韧性水平

深化城市安全韧性提升行动，以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运行效率为核心，统筹推进安全韧性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构建系统完备、集约高效、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打造承受适应能力强、恢复速度快的韧性城市，增强城市风险防控和治理能力，为城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持续完善城市内部交通网循环。加快构建“双环七射”的骨架路网结构，完善城市内部道路网络，推动形成以快速路和主干路为主骨架，次干路、支路为基础，功能明晰、层次合理、高效畅达的城市道路系统，深化交通拥堵治理。提升公交服务能力，加强公交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际客运班车或公交车，持续推进公交停保场、枢纽站、首末站、候车亭和充电桩等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探索城乡公交智慧站点建设，全面提升城市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水平。推动设置连续的非机动车道，健全配套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等交通安全设施。合理布局建设公共停车场和配

建停车场，鼓励建设立体停车库。

强化安全韧性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高水安全保障能力，深入实施“水美汕尾”行动，推动水资源优化配置，构建安全高效的供水网络，有序推进水质不能稳定达标的自来水厂和老旧破损供水管网更新改造，增强城乡供水保障能力。完善城乡防洪治涝体系，有序推进排水管网和防洪排涝工程设施建设，加快推进中小河流治理、海堤达标加固、水闸除险加固等项目建设，完善布局合理、取水便捷、安全可靠的城市应急水源保障体系，加快实现水利治理能力现代化。构建平急两用设施网络，合理布局“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完善公共设施平急转换功能，增强城市应对重大突发公共事件的韧性能力。加强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电网基础设施网络，加快推进电网智能化升级，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构建高可靠、高弹性、高承载的现代配电网体系，推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全面提升供电保障水平；加强天然气主干网建设，全面推进老化燃气管道更新改造。

第五节 打造农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

坚持以农文旅深度融合发展为主线，以空间优化、业态创新、品牌提升为抓手，系统构建“以农促旅、以旅彰文、以文兴农”的产业新格局，全面提升“山海湖城·休闲之都”的综合影响力与市场竞争力。力争到2030年，全区文旅产业达到百亿规模。

优化全域旅游空间布局。加快整县推进农文旅融合发展试点建设，加强区域发展的整体统筹与科学规划，充分发挥城区文旅资源与区位优势，规划建设四条特色鲜明的文旅产业带。环品清

湖滨海小城文旅产业带以凤山祖庙旅游区为核心，串联二马路特色美食街区、友谊路、关帝庙、屿仔岛、海滨大道休闲餐饮区、沿海碧道、鲤鱼尾亲子戏水公园、沙舌尾灯塔景观带等资源，通过水陆公共交通互联，推动连片整体打造，着力培育文化体验与滨海风情相融合的旅游片区，全力争创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西沙滩休闲度假带以金霞光公园、金町湾、西沙滩、江牡岛联动发展为基础，依托优质海岸线和沙滩资源，重点发展高端住宿、亲子游乐、康养旅居等业态，完善水上项目配套设施，推进白天鹅酒店等重点项目建设，推动游客从“拍照打卡”向“深度旅居”转变，建设国内领先的高端滨海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捷胜-红海湾深度专业海洋运动体验带充分发挥红海湾水质清澈、风浪稳定的自然条件及省级海上运动基地优势，重点发展帆船、冲浪、潜水等高端海洋运动，推动专业赛事与大众体验协同发展，擦亮“帆船之都”品牌，同步结合沿岸渔村特色，培育海鲜美食产业集群，发展“赶海体验+海鲜加工”等渔农主题项目，以及“咖啡文创+海鲜美食”融合业态。海洋研学产业游体验带串联长沙村、新北村、晨洲村、亚洲村等特色村落，强化农业基底与主题开发，进一步推动乡村旅游提档升级，突出鲎门记忆餐饮、青年文创研学、晨洲“中国蚝乡”深度体验、田园农事科普、蚝乡文化体验、丛林奇遇亲子等差异化主题，形成“一村一品、各美其美、串珠成链”的发展格局，以点带面推进全域农文旅深度融合，绘就乡村振兴生动图景。

提升旅游服务配套水平。持续推进石鼓山景区、长沙村打造

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推动凤山妈祖片区、遮浪奇观景区等现有 A 级旅游景区标准化建设与提质升级，完善景区游客中心、停车场、旅游厕所等基础服务设施，提升景区智慧化管理和服务水平。系统推进旅游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体系建设，重点推进凤山妈祖片区文旅运营提升、屿仔岛及周边文化旅游基础设施配套、凤山片区旅游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及妈祖周边风貌提升等关键项目，完善旅游交通网络，提升旅游通达性和便捷性；加快旅游驿站、智慧停车场、旅游厕所等多语种旅游标识系统建设，完善游客服务中心、智慧导览等配套设施，开发“畅游城区”小程序，推进旅游公共服务数字化、智能化升级。加快白天鹅酒店、金台山观山海等重点项目建设，积极培育结合农居、果园、渔港特色的乡村酒店、精品民宿等住宿业态，构建覆盖高端、中端及特色体验的多层次旅游住宿服务体系。以核心景点串联为抓手，精心打造精品旅游线路体系，串联彭湃故里、金町湾、凤山妈祖、红海湾旅游区、东尾红色文化旅游区等核心景点，有机融入特色农业种植园、休闲渔港、美丽田园等节点，设计“红色记忆·山海风情”等精品旅游线路，配套开发主题鲜明的旅游产品和特色体验项目。

培育特色文旅融合业态。发展壮大“小而美”旅游业态，培育丰收市集、非遗工坊、休闲露营、特色农产品文化节等消费旅游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积极发展“蓝色文旅”，统筹陆地、海洋、岛屿资源的立体联动，丰富龟龄岛、江牡岛等海岛主题的观光、休闲、度假旅游产品，开发海岛露营、海钓体验、海洋研学等特色项目，全力打造“跳岛游”特色旅游招牌。依托品清湖优

质水域资源，积极开发夜游航线，打造集灯光秀、水上表演、主题餐饮于一体的品清湖夜游品牌，丰富夜间文旅消费场景。推动体育产业与文旅产业深度融合，依托优质的山海资源，大力发展水上运动、户外徒步、山地自行车等体育旅游项目，大力引进和发展滨海康养、避寒疗养等高端康养项目，开发中医药健康旅游、温泉养生等产品，持续扩大“冬养汕尾”品牌的市场效应与吸引力。

提升旅游品牌影响力。高水平策划举办“中国蚝乡·蚝情万丈”等具有地域特色的品牌节庆活动，积极策划农耕文化节、渔获丰收季、水果采摘节等农事节庆活动，创新活动形式和内容，增强游客参与度和体验感。着力打造一批群众参与度高、影响力强的体育精品赛事，培育具有地方特色的体育旅游品牌。深化与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的区域合作，建立健全旅游合作机制，共同开发跨区域“一程多站”式旅游产品，联合开展旅游宣传营销活动，加快小岛渔村文旅平台标杆打造，推动区域旅游资源互联互通与客源共享。建立健全全媒体信息传播与整合营销机制，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开展精准营销和创意传播，重点包装推广特色农产品、手工艺品和农渔主题体验项目，积极引进国内外文旅头部企业参与文旅项目的投资开发与专业化运营，鼓励社会资本投资文旅产业，全面提升“黄金海岸休闲旅游名城”旅游形象在国内外的知名度、美誉度与市场竞争力。

专栏 13：农文旅融合发展工程
做深做实全省整县推进农文旅融合发展试点。坚持特色发展，实现“各

美其美、美美与共”，针对不同区域资源特质，实施差异化开发策略，形成互补共赢格局。

1.将红海湾打造为海洋运动中心和海鲜美食目的地。依托其独特的滨海风光、优质的海洋资源和作为广东省海上运动基地的基础，重点发展帆船、冲浪等海洋运动项目，实现专业赛事与大众体验双引擎发展；培育海鲜美食产业集群，盘活闲置资源、加强群岛差异化开发，发展“咖啡文创+海鲜美食”的文旅综合体模式。

2.将金町湾打造为国内知名的高端滨海休闲度假目的地。利用其毗邻市区、配套相对完善的优势，以及已获评省级旅游度假区的良好基础，进一步提档升级。重点发展高端住宿、亲子游乐、康养旅居等业态，完善水上项目等旅游配套，提升度假体验品质，建设综合性滨海度假目的地。

3.打造地标式城市文化旅游名片。以凤山祖庙旅游区为核心，依托妈祖文化、渔家文化等底蕴，通过建设旅游基础配套设施、非遗展示平台等，打造地标式城市文化旅游名片。推动连片打造，争创核心品牌竞争力，联动开发凤山祖庙旅游区、二马路、三马路、小岛渔村、品清湖等资源，形成文化体验与滨海风情相结合的旅游片区，整体争创国家5A级旅游景区。

4.活化坎下城历史文化资源。将坎下城的历史底蕴与城市更新相结合，将其打造为集文化展示、休闲商业、创意街区于一体的文旅商圈，带动周边区域发展，实现历史保护与城市活力的统一。

第六节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以乡村全面振兴为总目标，以基础设施提档升级、人居环境系统整治、公共服务优质均衡、治理效能持续提升、促进农民收入稳定增长为核心任务，加快构建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乡村发展新格局。

优化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全面完善农村基础设施网络，着

力打造“四好农村路”，确保完成所有行政村主干道的硬化与亮化改造工程，有效提升农村双车道道路的覆盖比例，同步推进村内巷道和入户道路建设，改善村民出行条件。系统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加快推进农村雨污分流改造，建设完善的污水处理设施，实现污水达标排放。深入实施农村“厕所革命”并持续巩固提升改厕成果，推进农村卫生厕所普及和长效管护。健全完善“村收集、镇转运、区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全面推广“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的闭环管理模式，建设村级垃圾分类收集点，配置分类运输车辆。深入推进“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专项行动，全面清理农村积存垃圾、河道沟渠漂浮物，拆除危旧房屋、违章建筑，整治农村乱堆乱放、乱搭乱建现象。因地制宜建设村级文化广场、口袋公园等公共活动空间，充分利用村庄闲置土地、边角地打造“小菜园”“小花园”等生态景观节点，种植乡土树种和花草，美化村庄环境。确保常住人口 200 人以上的行政村普遍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创建一批省级美丽宜居示范村。到 2030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95%以上，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提升公共服务和治理水平。持续加强农村教育、医疗卫生、养老服务等基本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建设，改善农村学校办学条件。完善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进镇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发展农村养老服务，建设农村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等设施。稳步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发展。完善针对农村留守儿童、妇女和老年人等特

殊群体的关爱服务体系，健全关爱服务网络。着力提升村级综合服务站的服务功能与运行效能，推动政务服务、生活服务、公益服务有机融合，实现村民办事“最多跑一次”。健全城乡要素双向顺畅流动的体制机制，制定鼓励城市人才下乡创业就业的政策措施，设立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基金，引导更多人才、资本、技术等关键要素向乡村有序流动。

积极促进农民稳定增收。保护和调动农民务农种粮积极性，全面落实价格、补贴、保险等政策支持和协同，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推进优机优补，加强全链条常态化监管。培育壮大县域富民产业，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实施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工程，推动电商平台下沉赋能，积极发展农产品直播带货。拓展农民参与产业发展渠道和方式，完善公平分享产业发展收益机制，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农民增收致富。落实好农民工稳岗就业支持政策，支持重点行业企业减负拓岗。实施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推进乡村工匠培育工程，扩大以工代赈项目覆盖范围、建设领域和劳务报酬发放规模，鼓励采用灵活发包方式由农村基层自主实施项目。

实施常态化精准帮扶。落实常态化帮扶责任，扎实推进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聚焦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能力、产业发展水平和乡村治理效能，强化规划引领、资金保障与人才支持。稳步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水平，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保持财政投入、金融支持、资源要素配置等政策总体稳定，构建“政府引导、

市场主导、社会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落实“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行动，推动国企、民企等更多社会资金资源投入。强化开发式帮扶，以产业和就业帮扶为核心增强内生动力，完善产业帮扶到户奖补政策，拓展劳务输出、帮扶车间、乡村公益性岗位等就业渠道，发挥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作用。压实帮扶项目资产常态化监管责任，分类纳入国有资产或农村集体资产监管体系，加强低效闲置资产盘活利用。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机制，扎实做好乡村两级常态化监测，加强数据共享，健全精准识别和快速响应机制，确保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

专栏 14：全域镇村典型示范跃升工程
1.培育典型镇示范标杆。以提升镇域综合承载力为核心，强化规划引领，系统实施基础设施提标、公共服务提质、环境秩序整治和圩镇风貌提升。着力培育镇域特色产业，深化扩权强镇改革，激发发展内生动力。以典型镇培育建设为支点，通过系列工程建设，推动各镇（街道）因地制宜深挖特色、打造亮点，其中红草镇、捷胜镇达到省典型镇建设标准，形成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支撑。 2.培育典型村示范标杆。以和美乡村建设为导向，分层推进典型村建设。统筹完善乡村规划，持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塑造统一协调的农房特色风貌。全力推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覆盖。大力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深化农村综合改革与农业科技支撑，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健全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打造一批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样板，夯实乡村全面振兴基础。

第七节 持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以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为核心，以激活农村资源要

素、保障农民主体地位、促进共同富裕为方向，统筹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与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优化资源配置效率，健全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

深化农村重点领域改革。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扎实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相关工作，保持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健全完善宅基地的审批、使用、流转、退出等全流程管理制度，探索宅基地“三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健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机制，明确入市范围和途径，建立公平合理的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持续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全面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成员身份确认、股份合作制改革等工作，建立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全面推进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的“三变”改革，鼓励农民以土地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资金等入股经营主体，分享产业发展收益。

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深化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管理改革，建立健全“三资”管理台账和农村集体资产信息监管平台，实现集体资产动态管理和阳光运行。有效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等存量资源，通过自主开发、合资合作、租赁入股等多种市场化方式，积极发展乡村物业经济，建设标准厂房、仓储设施、商业街区等，增加集体经营收入。大力推广“强村公司”等新型发展模式，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牵头成立强村公司，统一运营集体资源资产。

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培育壮大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多种形式的农业规模经营和社会化服务，示范合作社2家，引进或培育年销售收入超1000万元的农业龙头企业2家，推动构建规模适度、管理规范、带动力强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队伍。创新发展“村集体+龙头企业+农户”等多种利益联结机制，引导农户与龙头企业建立紧密合作关系，有效推动农产品产销对接，提高农产品附加值。

第九章 铸强蓝色经济新引擎，全力建设现代化海洋强区

坚持牢牢把握向海图强之路这个战略方向，增强海洋经济对区域发展的引领作用，坚持海洋资源开发与生态保护并重，着力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统筹陆海空间布局和高水平开放合作，激发蓝色发展潜能。

第一节 构建海洋经济发展新格局

立足陆海统筹发展新阶段，坚持战略引领与空间优化并举，通过构建核心突出、功能协同的空间布局，强化港口枢纽与产业集聚的带动效应，深化跨区域开放合作，系统谋划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新路径。

优化陆海统筹发展格局。坚持战略引领、功能导向和整体协调，以“大红海湾区”总体建设为抓手，深度落实汕尾市“一核、三带、五区”海洋经济空间布局，系统规划并实施各项核心功能区建设任务，构建陆海一体、功能清晰、开发与保护相协调的海

洋经济发展空间秩序。以环品清湖区域为核心发展引擎，重点建设马官岸港岛海联动发展区和红海湾生态文旅海岸发展区两大主体功能区，加快形成陆海统筹蓝色经济发展带、近海重要节点高能级提升带、深远海战略布局拓展带三大海洋经济示范带，加快打造“海上新城区”，推动形成功能互补、协同发展的陆海空间新格局。

坚持集约节约用海资源。以江牡岛、龟龄岛等为重点区域，继续加快海域使用权证申办工作，强化海域收储，配合开展“标准海”试点和供应。实施严格的围填海管控和海岸线保护制度，全面提升海洋资源利用效率。全面落实海洋生态保护红线、自然岸线保有率等约束性指标，引导提高单位岸线、海域投资开发强度，确保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上级下达目标，对涉海项目实施严格的准入评估，严格限制低水平、同质化、高能耗、高污染的项目注入，重点支持符合海洋功能区划、生态友好且技术先进的优质项目。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原则上全面禁止新增围填海，对历史遗留围填海区域按照生态优先原则进行严格评估和优化利用。鼓励在保障海洋生态安全和主导功能的前提下，积极探索“海洋牧场+海上风电”“航道锚地+休闲垂钓”等海域立体分层设权与兼容利用模式，引导海上、水下和空天空间协同开发，在马官附近海域等条件适宜区域开展“渔光互补”等试点，提高单位海域空间的经济产出和生态价值。全面清查低效、闲置的已批用海项目，通过协商收回、用途调整、转型升级等方式分类处置，优先保障现代化海洋牧场、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海洋

基础设施等项目的用海需求。

加强海域海岛开发管理。坚持保护与利用并重，提升海域海岛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信息化水平。对江牡岛、龟龄岛等重要海岛编制实施海岛保护和利用专项规划，对以生态保护为主的海岛严格限制人为活动，加强植被恢复与鸟类栖息地保护，对允许适度利用的海岛在严格保护自然景观和文化遗产的前提下，科学规划、有序发展生态旅游、科普研学等绿色产业，严禁不符合海岛功能定位的开发建设。整合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海事、农业农村等部门数据，完善区级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机制，实现对重点海湾、海岛、岸线、用海项目的全天候、全覆盖动态监管，常态化开展海域海岛勘测及巡查，积极建设海域海岛全生命周期监管“一张网”。强化用海项目全过程监管，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严肃查处违法违规用海行为。在重点渔业海域和海岛探索建立“政府主导、社区参与、渔民监督”的共管机制，将海洋保护管理责任落实到基层，形成群防群治的良好局面。

强化港口枢纽与产业集聚。充分发挥汕尾港的枢纽优势和腹地支撑作用，加快完善汕尾新港白沙湖作业区基础设施，全面推进汕尾（马官）渔港经济区建设，推动港口功能、产业布局和城市空间有机衔接，系统整合海岸、海岛、港口等空间与自然资源，推动海洋装备制造、现代渔业、滨海旅游等产业及基础配套、人口向沿海临港核心圈层有序集聚，构建以港聚产、以产兴城、以城促港的良性发展格局。重点推进马官渔港、捷胜渔港、遮浪渔港向现代化多功能渔港转型升级，完善水产品交易、冷链物流、

精深加工、渔船修造等配套服务功能，大力发展临港经济，打造港航贸一体化生态圈。优化沿海交通网络，加强港口与高速公路、国省干道的衔接，发展海铁联运，提升港口集疏运效率和对腹地经济的辐射带动能力。

第二节 推动海洋产业集聚跨越发展

围绕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以产业链创新链融合为主线，聚焦海洋牧场全链条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和滨海旅游提质三大方向，推动海洋产业向价值链高端跃升，形成优势突出、特色鲜明、多元发展的海洋产业新格局。

做强现代化海洋牧场全链条。以江牡岛、龟龄岛等为重点区域，大力推进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积极拓展深远海规模化养殖，重点发展“海鲷鱼、晨洲蚝、紫海胆”等特色优势品种养殖。深化拓展“国企建、渔民养、银行投”等多种合作模式，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推广应用大型养殖工船、深水智能网箱等现代化渔业装备，强化水产种质资源保护与良种选育等关键技术攻关。着力延伸产业链条，推进传统渔港向现代化渔港转型升级，依托马官冷链物流中心，打造集仓储、交易、配送于一体的粤东海产品交易流通中心，提升区域海产品集散能力，持续完善冷链物流体系，发展水产品精深加工及海洋预制菜制造。推动马官渔港打造集生产、加工、贸易、服务为一体的全产业链现代化渔港经济区。大力实施品牌战略，持续擦亮“晨洲蚝”“捷胜海胆”等区域特色海产品品牌，支持国泰等本土企业打造预制菜知名品牌，积极拓展面向港澳及海外的市场渠道。强化数字赋能，依托物联网、大

数据技术，在重点牧场部署环境监测、自动投喂、病害预警等智慧养殖系统，提升生产管理精细化水平。

加强海洋种业体系建设。加快建设红海湾种苗繁育基地，打造军曹鱼、章红鱼等海水鱼类水产种质资源原良种场；高标准建设长沙湾种苗培育区，形成生蚝水产种质资源原良种场；有序推进陆基育苗高标准繁育车间建设，推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良种选育与规模化繁育技术攻关，系统推进育苗用地收储工作，为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提供优质种苗支撑。

培育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前瞻布局海洋电子信息产业，探索发展深海传感器、水下机器人、海洋观测监测设备等海洋智能装备制造。积极发展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支持建设产学研一体化基地，重点推进海洋生物活性物质提取与创新药物研发。培育壮大海洋新能源产业，推动海洋牧场与海上风电融合发展，探索“海上风电+海洋牧场+观光旅游”“海洋牧场+低空经济”等综合利用新模式。主动对接风电运维市场需求，鼓励本地企业在风电安装、运行维护、防腐涂料等配套服务领域寻求合作与突破，规划建设风电运维专用码头和物资储备基地，培育形成新的海洋经济增长点。

提质发展特色滨海旅游。依托长沙环湾、环品清湖、遮浪环岛等优质滨海资源，紧扣“山海湖城度假胜地、渔文旅体休闲之都”发展定位，大力发展游艇、帆板、海钓等海洋运动休闲项目，积极培育低空观光、滨海生态研学、海洋文化体验等新兴旅游业态，大力塑造“好海水、在汕尾”品牌。围绕环品清湖区域，完

善休闲旅游道路、游客中心、码头及景观提升等基础设施，推动滨海旅游与渔业、文化、体育深度融合，发展休闲渔业与文化旅游。推动遮浪半岛打造以渔港风情、海鲜美食、民宿体验为特色的渔旅结合发展小镇。着力打造金町湾成为国内知名的滨海旅游度假目的地，高标准建设滨海旅游休闲度假带，推动滨海旅游向高品质、全季节、多业态方向发展。到 2030 年，全区滨海旅游产业年产值达到 50 亿元以上。

第三节 提升海洋科技创新能力

聚焦城区海洋经济发展需求与资源禀赋，将科技创新作为海洋经济发展核心驱动力，以提升海洋产业核心竞争力为目标，着力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海洋科技创新体系，以科技塑造海洋新质生产力，为现代化海洋产业体系建设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

构建高水平海洋科技创新平台。积极争取和承接省、市重大海洋科技基础设施布局，重点依托汕尾（马官）渔港经济区等产业载体，规划建设“汕尾城区海洋产业技术研究院”。聚焦海洋牧场智能化装备、水产高值化加工、海洋电子信息等重点领域，采取“政府引导、企业主导、院校参与、市场化运营”模式，联合广东海洋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高校及龙头企业，打造集技术研发、中试熟化、检验检测于一体的区域性应用创新枢纽。强化海洋产业重点领域技术攻关，重点开展海洋生物资源高值利用、深远海养殖装备、海洋环境智能监测等领域的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应用。支持本地龙头企业联合上下游企业、高校院所，申报组建

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积极培育深海科技型中小企业，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海洋领域新兴产业培育，构建产学研用协同发展的创新生态。

畅通海洋科技成果产业化应用渠道。聚焦解决“实验室”到“生产线”的脱节问题。建立常态化成果供需对接机制，定期组织针对性的海洋科技项目路演与成果对接会。设立区级海洋科技中试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重点支持具备市场前景的海洋生物、环保型新材料等领域的科技成果在城区进行中试放大与首台（套）应用。规划利用现有园区空间或旧厂房，改造建设海洋产业中试基地或小型孵化器，为科技成果的产品化提供低成本、便捷化的试验场地和专业服务。

强化海洋领域高水平人才引育支撑。精准引进产业急需人才，围绕海洋电子信息、生物技术、食品工程、智能装备等领域制定紧缺人才目录，重点引进能够解决实际技术难题的工程师和技能大师。深化产教融合培育本土人才，加强与汕尾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合作，支持院校开设海洋工程、水产养殖、海洋资源开发等专业方向，共建“海洋产业学院”或“订单班”，培养一线技术技能人才。优化人才服务生态，在落实市级人才政策基础上，在住房保障、子女入学、科研条件等方面提供更具针对性的区级支持。

加强海洋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促进海洋科技研发、种质资源检测、品牌管理等专业服务集聚，提升产业服务专业化水平。加快建设覆盖海洋监测、管理、服务的智慧海洋综合信息平台，

推进海洋冷链物流基地、预制菜产业园区、现代渔业产业园区等载体建设，形成产业集聚发展态势。

第四节 优化海洋领域开放合作发展机制

坚持“服务大局、链接周边、内外联动”原则，破除行政壁垒与思维定势，以机制创新为核心，着力构建多层次、宽领域的海洋合作发展新格局，增强在区域海洋经济网络中的节点功能。

加强海洋产业区域发展合作。积极参与深汕特别合作区的海洋产业配套，主动对接并深度融入深圳全球海洋中心城市建设，积极承接其在海洋工程装备、海洋生物医药、海洋电子信息等高端产业的外溢与功能辐射。强化与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以及陆丰市等兄弟县（市、区）的海洋产业分工协作。重点探索与红海湾在滨海旅游线路串联、游客互送、品牌共塑等方面的联动机制。深化与海丰、陆丰在现代化海洋牧场产业链上下游的协作，依托城区作为中心城区的市场、信息与初步加工优势，与周边地区的养殖基地形成“研发-养殖-加工-销售”一体化协作网络。建立常态化的海洋产业对接协商机制，推动规划衔接、政策协同与设施共享。

加强海洋国际交流合作。积极拓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特别是东盟国家在远洋渔业、海产品贸易、海洋文化旅游等领域的务实合作。依托红海湾挪威三文鱼养殖基地项目，积极开展中外海洋渔业合作，在深远海养殖装备、数字化养殖技术、现代化管理模式等领域深化技术交流与合作，积极参与国际海洋渔业标准制定与认证推广。支持本地龙头企业“走出去”，参与

国际渔业资源开发、合作园区建设及产业技术服务，积极向亚洲、非洲、拉丁美洲等发展中国家和地区拓展市场，重点推动先进渔业养殖装备、海产品预制菜、罐制品等特色优势产品出口。主动“引进来”，积极争取承办或协办国家级、省级海洋经济、海洋文化主题论坛、专业展览或重要赛事活动，提升城区在海洋领域的影响力与知名度。

第五节 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海洋生态画卷

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统筹海洋开发与生态保护，健全陆海一体的环境治理与灾害防御体系，建设水清、岸绿、滩净、湾美的“海上城区”。

强化海洋综合管理和要素保障。严格实施国土空间规划海洋分区管控要求，落实海洋生态保护红线、自然岸线保有率等约束性指标。优化海域海岛资源精细化、规范化配置机制，优先保障现代化海洋牧场、滨海旅游康养、海洋高端装备等重大涉海产业项目及民生基础设施用海需求。探索建立海岸带综合管理协调机制，统筹陆域规划、海域使用与生态保护修复。健全海洋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提升海域、无居民海岛等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推进海洋管理数据整合共享与动态监测，提升海洋空间治理智慧化能力。

加强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深入实施“美丽海湾”保护与建设工程，持续推进品清湖、红海湾等重点湾区陆海统筹的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稳定改善近岸海域水环境质量。加强典型海洋生态系统保护，维护滨海湿地、沙滩、礁石、防护林等生态功能

与生物多样性。强化陆源入海污染物协同管控，实施入海河流总氮总磷浓度控制与排污口分类整治。建立健全海洋垃圾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强化岸滩与近海垃圾常态化清理。科学推进海洋生态修复，探索红树林、海草床等蓝碳生态系统保护修复与碳汇能力提升路径。创新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海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提升海洋安全保障和灾害防御能力。健全海洋灾害立体监测预警体系，优化观测站网布局，提升风暴潮、海浪、赤潮等灾害精细化预报预警能力。修订完善区级海洋灾害应急预案，健全多部门应急联动与军地协同机制，定期组织实战化应急演练。推进海岸防护工程达标加固与生态化建设，提升重点岸段灾害防御能力。强化滨海旅游景区、渔港、临海重大基础设施等重点区域风险排查与安全防护。加强海洋渔业安全生产监管，推广应用新型防灾避险装备技术，提升渔船渔港本质安全水平。广泛开展海洋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教育，提升公众风险防范意识与自救互救能力。严格落实海上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对海洋渔业、海上风电、海洋运输等领域企业安全监管，防范遏制重特大涉海安全事故发生。

专栏 15：海洋经济创新发展跃升工程
1.壮大海洋经济综合实力。以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为核心，做强现代化海洋牧场全链条，推动江牡岛、龟龄岛等重点区域海洋牧场建设，发展深远海养殖及“海鲷鱼、晨洲蚝、紫海胆”等特色品种，积极推动“海洋牧场+低空经济”融合发展。前瞻布局海洋电子信息、海洋生物医药、海洋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探索海洋智能装备制造与创新药物研发。提质发展滨海旅游，依托优质资源打造国内领先的度假目的地。强化港口

枢纽功能与临港产业集聚，完善新港区白沙湖作业基础设施和渔港经济区建设，推动海洋装备制造、现代渔业、滨海文旅等产业向沿海核心圈层集中，形成陆海联动、多元发展的产业格局。

2.健全海洋综合治理体系。建立完善陆海统筹的综合治理机制，优化海洋资源市场化配置，健全用海审批与监管流程。强化海洋空间用途管制，实施海岸线精细化管控，提升海洋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加快建设智慧海洋综合信息平台，加强海洋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完善冷链物流、产业园区等配套设施。健全海洋灾害监测预警和应急响应体系，强化跨部门协同联动，提升海洋安全风险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为海洋经济发展提供系统化制度保障。

3.筑牢海洋生态安全屏障。坚持开发与保护并重，加强海洋生物多样性保护，高质量实施海洋生态修复工程，系统推进岸滩、海湾、湿地等重点区域生态修复，打造和美海岛、美丽海湾示范项目。持续推进红树林等典型生态系统保护与建设，建立健全陆海一体化污染联防联控机制，提升海洋环境监测、预警与溯源能力。提高海洋工程与沿岸设施防风抗浪标准，优化应急物资储备布局，全面提升海洋生态环境质量与防灾减灾能力。

第十章 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城区

坚持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系统推进绿美城区生态建设，探索新时代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城区路径，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促进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为城区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实生态支撑。

第一节 深化绿美生态城区建设

以打造山海湖湾荟萃绿美城市客厅为目标，构建环品清湖滨海生态旅游示范带，串联城市公园、口袋公园、森林公园、古树公园和红色乡村等生态节点，构建绿美城区生态建设新格局，建设高水平城乡一体化绿美城区，营造山海湖湾荟萃绿美城市客厅形象。

加强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统筹山水林田湖海生态修复治理，实施生态环境分区修复，加快修复受损生态系统，保护生物多样性，不断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综合服务功能。持续开展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采用“点、线、面”相结合方式，大力推进城市出入口、火车站、旅游景区及周边裸露地块等重点区域可视范围的林地、景观节点和裸露山体复绿。加大河湖生态修复力度，加快推进水生态修复，有序恢复水体自然形态，加强生态流量保障，优化改善河湖功能、景观与生态环境；推进品清湖生态保护修复，有序开展水资源保障、水安全提升、水环境改善、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景观与游憩系统构建等工作，打造“清水绿岸、鱼翔浅底”美丽景观，推动形成高质量发展的滨水经济带。统筹“蓝色海湾”修复与“绿色屏障”建设，配合推进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联合推动红海湾-碣石湾滨海湿地保护和修复，加强红树林、沿海滩涂湿地保护和修复，构建“海上森林”防护体系，提升滨海湿地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推动生态系统更加安全稳定。

全力推动扩绿兴绿护绿。以“一心两核八带多点”¹³总体布

¹³ “一心”是指环品清湖地区绿美生态建设中心，“两核”是指铜鼎山森林公园

局为引领，全面深化林长制运行机制，精准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持续推进林分优化和林相改造，逐步打造“品清湖南岸旅游公路”“工业大道西”等8条林分林相优化示范带，推进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低质低效林改造提升，加快桉树纯林更新改造，全面加强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持续增强森林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拓展城乡绿色空间，实施绿美保护地提升行动，统筹推进国家园林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改造提升大鹏铜鼎、大华山等市级森林公园，推进金霞光森林公园林分林相优化提升等项目建设。深入开展全民爱绿植绿护绿行动，积极推进城镇公共空间、村庄“四旁五边”植绿增绿，续种好绿美廊道、美丽庭院、乡村公园、田间播绿、山地增绿等“五棵树”，推动建设城市公园和1个森林乡村，打造“推窗见绿、出门入园”的绿美空间。推进绿色廊道品质建设，深化“美丽公路景观提升”“古驿道森林景观提升”。高品质推进品清湖“水清滩净”美丽海湾建设，协同推进红海湾遮浪半岛国家级海洋公园建设，强化海洋生物多样性保护，提升滨海景观与公共空间品质，打造人海和谐的滨海生态廊道与高品质亲海空间。

第二节 全面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和金霞光森林公园2处重要生态场所的绿美示范点。“八带”是指城区范围内8条主要高速、铁路、公路两侧山体林分林相优化提升示范带，包括汕尾大道、香江大道、汕遮公路、汕可公路、城区深汕高速、城区厦深铁路、工业大道西、品清湖南岸旅游公路等。“多点”是指建设一批特色鲜明的城市公园、湿地公园、口袋公园、古树公园、红色乡村等生态节点。

立足城区生态环境本底，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统筹推进大气、水、土壤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构建现代化环境治理体系，为建设美丽城区奠定坚实生态环境基础。

深化大气污染综合防治。推进大气污染智能化防控体系建设，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提升污染源精准监控能力，升级现有大气监测网络，加密村社微型站布局。强化源头管控，推动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和清洁能源替代，严格涉挥发性有机物项目准入管理。加强施工扬尘、道路扬尘精细化管控，推广智慧喷淋、雾炮车等抑尘技术。完善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机制，推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统筹推进水环境系统治理。以“全河段、全流域、全天候、生态修复”为治理原则，以“河长制”为抓手，以流域为单元协调推动跨界污染治理修复，分流域进行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推进汕尾市城区捷胜镇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建设。强化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管与整治，建立排污口信息化管理平台，探索建立责任明晰、设置合理、管理规范排污口长效监督管理机制。实施重点流域和近岸海域水污染综合防治，强化品清湖、红海湾、金町湾等近岸海域和奎山河等重点水域治理，加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提标改造。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强化畜禽养殖污染资源化利用。强化饮用水水源保护，不断完善饮用水水源规范化建设，加强农村水源水质日常监管。

加强土壤和固废污染防治。统筹加强土壤、地下水与固体废

物污染协同防控，深入推进“无废城市”¹⁴建设。坚持“保护优先、预防为主、风险管控”，持续开展重点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状况调查、分级管控，全面落实土壤污染源头防控，有效防范土壤、地下水污染。以大宗工业固废、农业废弃物、危险废物等为重点，强化全流程规范化管理，不断完善固体废物多元共治体系，深入推进“无废工厂”建设。完善生活垃圾分类全链条体系，以建设“无废城市”为契机，推进全品类绿色低碳资源化利用项目，强化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促进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持续提升城镇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和资源化利用水平。到2030年，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

第三节 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统筹发展与减排，深入实施碳达峰行动，强化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全面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确保2030年前和全市同步实现碳达峰。

健全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统筹建立以碳排放强度控制为主、碳排放总量控制为辅的制度，加快形成减污降碳的激励约束机制，稳步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推行用能预算管理，完善能源计量体系，鼓励采用认证手段提升节能管理水平，加强碳排放登记、交易、结算、核查等环节信用监管，探索区域能评、

¹⁴ “无废城市”：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为引领，通过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持续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填埋量，将固体废物环境影响降至最低的城市发展模式。

碳评工作机制，推动区域能效和碳排放水平综合提升。推进重点用能设备和新型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推广先进高效产品设备，加快淘汰落后低效设备，提升通讯、运算、存储、传输等设备能效水平。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节能降碳管理，明确节能目标责任和落实节能监督管理，健全节能降碳管理制度。强化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节能审查，加强新增项目能耗、碳排放替代和污染物排放管控，推动存量项目改造升级和依规淘汰。

推动能源清洁低碳转型。加快构建新型能源体系，积极发展海上风电、光伏发电、储能等清洁能源，持续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支持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应用，全面提升能源利用效率，构建适应新能源占比逐渐提高的新型电力系统，稳步推进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融合发展。优化新型储能设施布局，支持用户侧储能多元化发展，探索充电设施、工业园区等储能融合发展新场景，因地制宜构建“光伏+储能”“光伏+储能+充电桩”、电动车换电站等分布式供能系统。完善绿色电力消费激励机制，促进绿证交易与节能降碳政策有效衔接。

专栏 16：碳达峰碳中和行动
1.行动目标。到 2030 年，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取得显著成效，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初步建立，全区广泛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 2.重点项目。无废绿能综合型超级充电站（一期）、无废绿能综合型超级充电站（二期）、汕尾电化学储能项目、汕尾市枕骏能源储能电站项目、汕尾市城区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清洁能源示范建设（一期）项目等。

第四节 推动绿色低碳全面转型

以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为引领，以能源绿色低碳发展
为关键，系统构建碳排放控制体系、绿色能源体系和绿色生产生
活方式，推动实现更高质量、更可持续的发展，为建设美丽城区
提供坚实支撑。

大力发展绿色经济。深入推进绿色制造，坚决遏制“两高”
项目盲目发展，推动主导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大
力发展节能环保、绿色制造、清洁能源等低碳产业，培育一批绿
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绿色工厂。推动循环经济发展，全域建设“无
废城市”，提升再生利用规模，推广资源循环型生产模式，加大
红海湾电厂余热资源综合利用力度。加快推动绿色建筑发展，优
化建筑用能结构，推进城区“光伏+建筑”一体化建设，大力推
进绿色建材应用，加快推进建筑工业化，积极发展智能建造和装
配式建筑，有序推动绿色建筑标识、超低能耗建筑建设、建筑节
能改造，促进城乡绿色低碳发展。

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推进绿色社区创建，推广新能源交
通工具，逐步降低传统燃油汽车的占比。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充
换电基础设施建设，推广“光储充”一体化项目建设。进一步推
动构建覆盖广泛、布局均衡的乡村新能源充换电基础设施网络体
系，2027年实现所有乡村居住区域公共充电基础设施服务半径不
超过3公里，培育简约适度、文明健康的消费模式，推动形成全
民参与的绿色生活新风尚。

第五节 拓展生态价值实现路径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着力发展生态产

业、健全市场机制、创新融资模式，构建“资源-资产-资本”三位一体的生态价值实现体系，推动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助力城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积极拓宽生态价值转化路径。因地制宜发展林业产业和林下经济，积极发展苗圃花卉产业，推广种植荔枝、龙眼等特色经济林，依托森林资源发展“林药、林菌、林禽”等复合模式，推动林业产业向“高附加值、高效益”发展。推动林下产品精深加工与品牌化建设，培育林业龙头企业，林业专业合作社、家庭林场等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大力发展森林旅游新业态，推动“林旅融合”发展，拓展森林旅游、森林康养等发展模式。深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加强储备林建设管理。挖掘水资源和水利工程价值，加快红树林生态保护工程、生态海堤建设，有序发展观光旅游、水上运动、滨海文旅等绿色水经济业态。

扩大生态产品市场交易。探索海域资源资产化使用，推行养殖用海招标投标、挂牌出让等市场化模式，探索海域水面、水体、海床分层确权和使用权立体化开发，协同布局海上风电、海洋牧场、滨海旅游等项目，拓展蓝色经济空间。创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积极发展绿色金融，支持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因地制宜开展生态产品市场交易，探索碳汇交易与生态补偿联动模式，逐步将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模式。

第十一章 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深化新时代文化强区建设

坚定文化自信，将文化作为支撑城区发展的“精神内核”，以新时代精神文明滋润民心，全面塑造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城市文化形象，完善公共文体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好满足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加快建设文化强区。

第一节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全面提升新时代精神文明建设水平，着力深化公民道德建设工程，为开创城区现代化建设新局面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

提升新时代精神文明建设水平。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播工程，建强“干部讲政策、专家讲理论、百姓讲故事”多元宣讲矩阵，推动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加强红色资源保护利用，传承红色基因，弘扬民族精神、时代精神、诚信文化、廉洁文化、科学家精神、优秀企业家精神与劳动精神。建好用好精神文明建设专项工作机制，协同推进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和文明校园等创建行动，推动“创建文明城市”向“建设城市文明”转变。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阵地作用，深入实施农村精神文明创建行动，推动城乡精神文明融合共建。深化拓展“文明+互联网”新模式，开展“护苗”“清朗”“净网”等系列专项行动，构建良好网络生态。深化全民阅读活动，发挥党员干部带头作用，推动形成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浓

厚氛围。

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全面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充分激发新时代青年的历史主动精神与创新创造活力。持续深入开展“做文明有礼汕尾人”等系列主题实践活动，全面推进文明餐桌、文明交通、文明旅游等文明风尚养成行动，引导广大市民自觉践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深入挖掘具有地方特色的优良家风家训资源，通过“好家风好家训”征集评选、家风故事宣讲、家风主题展览等多种形式，在全社会广泛开展家风建设主题活动，以优良家风带动形成良好社风、培育淳朴民风。深入推进移风易俗专项治理，重点整治婚丧嫁娶大操大办、铺张浪费、封建迷信等陈规陋习，培育文明节俭、健康科学的社会新风尚。

第二节 打造“红蓝辉映·山海同韵”文化名片

立足城区“红蓝”两大文化资源禀赋，坚持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系统推进红色文化传承、海洋文化活化与非遗创新发展，促进文化资源与旅游、教育、创意产业深度融合，全面提升城区文化软实力与品牌影响力。

推进红色文化传承创新。实施红色遗址、革命文物连片保护与修复工程，深化海陆丰革命历史研究阐释，建设具有影响力的红色文化标识体系。推动红色资源与旅游产业深度融合，培育红色研学新业态，设计“红色记忆·初心之路”“红色记忆·山海风情”主题线路，依托革命旧址、古建筑、博物馆开发沉浸式体验项目，支持创作红色主题戏剧、影视及文学作品，生动讲好海

陆丰革命故事，传承红色基因。

加强海洋文化保护活化。推动海洋文化走进景区、融入社区、植入校园，建设海洋文化主题广场、渔港风情街区、渔民故事馆等载体。依托品清湖、马官渔港、老德头海洋文化园等滨海区域，打造沉浸式海洋文化体验区，推出开渔节祭海、海洋牧场观光、

“海上厨房”尝鲜、航海模拟等特色体验项目。开展特色水产“大营销”，举办开渔节、蚝文化节、海胆文化节、海鲜推介会等主题活动，设计晨洲蚝“蚝运宝”、捷胜海胆“石针弟”等特色 IP，持续做大“天下海鲜 汕尾领鲜”品牌形象知名度。

推动非遗活化发展。推进坎下城等重点文物修缮工程，持续开展沙坑文化遗址考古研究，建立城区文化遗产数据库，推动文物档案数字化保存。优化汕尾渔歌等非遗传承基地建设，支持各级传承人开展传习活动，举办汕尾渔歌、捷胜泥塑等非遗研修班，系统开展技艺培训，培育专业传承队伍。推动非遗进校园，编写校本教材，培养青少年传统文化传承意识。系统开展西秦戏、白字戏、汕尾渔歌等国家级非遗的文创产品开发，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非遗 IP 和文创品牌，推动非遗创新与市场化。建设非遗市集、工坊体验区，推动非遗进景区、进社区。依托凤山街道等文化集聚区，打造文旅休闲街区，结合簪花体验、渔歌展演、民俗巡游等活化传统文化。举办汕尾渔歌、钱鼓舞、“正月十五睇新娘”等民俗活动，利用新媒体平台开展非遗直播，扩大非遗文化影响力。

构建文艺创作全链条生态。加强群众文艺创作扶持，鼓励和

扶持本土文艺工作者、文化机构及城乡文艺创作交流基地，深入挖掘海陆丰革命老区、滨海新城的深厚底蕴与时代风貌。聚焦“百千万工程”建设成就、海洋经济发展、“善美”文化精神、非遗主题等核心主题，创作一批具有鲜明城区特色、深刻思想内涵和精湛艺术水准的文学、影视、戏剧、音乐、美术等精品力作。常态化开展群众文艺展演活动，推动文艺精品融入全媒体传播，用生动的艺术语言讲好城区在“湾湖联动”与“再造一个新汕尾”征程中的奋斗故事。

第三节 全方位优化公共文体服务供给

围绕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和体育健身需求，以提升服务效能和优化空间布局为核心，系统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现代化与全民健身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构建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多元参与、充满活力的现代公共文体服务新格局。

打造高品质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实施公共文化基础设施提质增效工程，重点推进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三馆”的完善与建设，着力打造集文化服务、非遗展示、青少年教育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文化综合体。优化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的布局，推动城乡“十分钟文化服务圈”提质扩容与升级。深化公共文化设施运营管理改革，积极推广“政府引导+社会参与+专业运营”的创新模式，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建设一批新型阅读空间、社区书房等特色文化场所。加强镇街综合文化站的标准化建设与管理效能。积极建设VR非遗体验馆、数字渔歌剧场等新型数字文化空间，打造文化体验新场景。建设集成化、智慧化的文

化云服务平台，提供数字展陈、远程辅导、线上活动等一站式数字化服务，推动“全民阅读”等文化惠民工程有效向基层延伸。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功能完善、运行高效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升公共文化服务的标准化、均等化水平。持续优化文化服务供给内容与方式，完善文化需求反馈与供给精准对接机制。加强基层文化服务队伍建设，提升专业服务能力与服务水平。推动城乡公共文化服务资源整合与共享，促进优质文化资源向基层倾斜流动。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多元投入保障机制，激发公共文化服务发展的创新活力。

推动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完善全民健身设施网络体系，实施健身设施补短板行动计划，科学规划与推进区级体育场、体育馆、全民健身中心、体育公园以及社区多功能运动场等场地设施的新建、改造与提升。深化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积极推动符合条件的公共体育设施和学校体育场地有序向社会实行“双向开放、资源共享”。广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精心培育具有汕尾地域特色的品牌赛事项目，创新发展龙舟、武术等传统体育项目和马拉松、徒步、骑行等新兴时尚运动。健全完善覆盖城乡的基层体育组织网络，持续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不断完善科学健身指导服务体系。积极推动“体育+”融合发展模式，促进体育与文化、旅游、康养、教育等产业的深度融合与协同发展。到2030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6平方米以上，城市社区全面建成“15分钟健身圈”。

专栏 17：推进善美文脉跃升工程

1.文化服务体系完善工程。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优化城乡文化设施布局，推进“三馆”建设，打造“中心城区-街道-社区”三级服务网络。推进文化设施提质升级，建设集文化服务、非遗展示、青少年教育于一体的现代化文化综合体。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机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文化设施运营，形成多元化发展格局。加快文化数字化建设，打造智慧文化云平台，推动数字技术与公共文化服务深度融合。加强特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建设数字文化资源库，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和实效性。

2.特色文旅产业品牌培育工程。以建设区域性旅游目的地为目标，推动景区提质升级与资源整合。高水平举办“中国蚝乡·蚝情万丈”等品牌节庆活动。优化旅游产品供给，发展滨海休闲、红色研学、乡村体验等特色业态，打造精品旅游线路。完善旅游基础设施，提升住宿接待能力和服务水平。促进文旅深度融合，培育文旅消费新场景。创新营销推广模式，打造特色节庆赛事品牌，提升“山海湖城·休闲之都”形象影响力，构建现代文旅产业体系。

3.文化传承发展培育工程。推进红色文化传承创新，实施红色遗址、革命文物连片保护与修复工程，深化海陆丰革命历史研究阐释，设计“红色记忆·初心之路”主题线路。加强海洋文化保护与活化利用，依托品清湖、马官渔港、老德头海洋文化园等滨海区域，打造海洋文化体验区，举办开渔节、蚝文化节、海胆文化节、海鲜推介会等主题活动，设计晨洲蚝“蚝运宝”、捷胜海胆“石针弟”等特色IP。促进非遗文化活化发展，推进重点文物修缮和考古研究。开发西秦戏、白字戏、汕尾渔歌等非遗文创产品，打造地域特色非遗IP，推动非遗进校园、进社区、进景区。

4.特色文旅体产业壮大工程。把准“黄金海岸休闲旅游名城”战略定位，构建“山海湖城”一体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重点打造长沙湾交农文旅商示范带、金町湾滨海文化休闲带、铜鼎山森林康养区、红海湾活力休闲滨海带、品清湖特色民俗文化圈。推动凤山祖庙、沙舌半岛、金町湾等

景区提质升级，加快推进白天鹅酒店、品清湖新区锦华度假酒店等高端住宿项目建设，完善旅游接待设施。积极发展滨海运动等旅游新业态，培育文旅体融合消费新场景。优化旅游公共服务配套，提升游客游玩幸福感。创新营销推广模式，持续打造“冬养汕尾·山海湖城·善美城区”文旅品牌，提升城区旅游吸引力和影响力。

第十二章 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打造舒适宜居高品质生活区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聚焦全人群、全生命周期多样化需求，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完善就业、教育、医疗、社保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稳步推动共同富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一节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和增收

全面落实稳岗纾困政策，完善更加积极的多层次就业促进政策，健全覆盖城乡的就业指导与职业技能培训体系，持续推动就业规模合理增长与就业质量有效提升，有效拓宽居民增收渠道。

持续推动就业扩容提质。实施就业优先战略，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模式，统筹推进劳动密集型产业稳定就业与新兴产业培育就业，支持发展外卖配送、网约车、网络直播等新就业形态，推动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深入实施“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以工代赈”基层服务项目，促进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休渔期渔民等重点群体和

困难人员就业，“十五五”期间年均实现城镇新增就业6000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保持在3%以下。完善以“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示范站、就业驿站和零工市场为支撑的“家门口”就业服务网络，推动“南粤家政”“粤菜师傅”“广东技工”三项工程提质升级，提升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化水平，推动“15分钟就业服务圈”向基层延伸。深入推进职业技能提升，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制造业、服务业紧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健全创业培训体系促进创业带动就业，推动创业孵化基地提质增效。到2030年全区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人数4000人以上，新增高技能人才600人，高技能人才占比提升至15%。积极改善就业环境，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保障劳动者权益，到2030年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达98%以上。

多渠道促进城乡居民增收。健全效率与公平相统一的收入分配制度，稳步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朝着“中间大两头小”的橄榄型收入分配格局积极迈进。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经营性收入、工资性收入、转移性收入、财产性收入等“四项收入”，拓宽城乡居民住房、农村土地、金融资产等各类财产性收入，形成“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创新者多得”的良性激励格局。健全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完善技术工人等群体薪酬激励制度，积极落实好按要素分配政策。加强收入分配秩序规范，引导财富积累更加公平有序，在依法保护合法收入的基础上，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坚决取缔非法收入，促

进社会公平正义与共同富裕。拓宽工资性收入渠道，围绕城区主导产业与新兴产业培育就业增长点，深化产教融合与职业技能培训，提升劳动者技能与岗位适配度。拓展财产性收入途径，在依法合规前提下，支持居民参与稳健型理财、债券等投资，探索盘活农村闲置资产的有效模式。“十五五”时期，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到 2030 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进一步缩小至 1.42。

第二节 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

积极落实人口发展战略，有效应对人口老龄化、少子化，完善全龄友好的公共服务供给机制，加快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统筹好人口与城市的发展关系，全面提高人口整体素质，推动构建全龄友好、共建共享的发展格局。

建设老人关爱型城市。优化养老服务供给格局，构建区镇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加快实施汕尾市城区养老服务体系设施项目，推进区福利院升级改造工程和镇（街道）、村（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站）规范化运营，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推动养老机构提质增效。深化“幸福长者食堂”建设，探索“政府主导、财政兜底、社会参与、点对点服务”的运营模式。推进基层社区服务中心建设，加强公共设施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全面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提升老年医疗服务能力，逐步构筑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专业支撑、医养结合的养老服务供给格局。到 2027 年，全区范围内所有街道和不少于 65% 的乡镇建有综合养老服务中心以

及 90%以上的城市社区和 60%以上的行政村建有居家养老服务站。力争到 2030 年，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数占比达到 90%。

培育发展银发经济。依托城区“山海湖城”的资源禀赋与“冬养汕尾”的品牌优势，大力发展生态康养、旅居养老、滨海休闲、温泉疗养等特色养老业态，谋划建设特色鲜明、集聚度高的银发经济集聚区。开发融合海洋文化、红色资源的老年文旅线路与康养产品，拓展康复辅具、老年文娱、智慧养老等适老化产品与服务供给，发展“智慧养老”新业态，打造安全、便利、具有滨海特色的老年消费环境。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银发经济协同发展，吸引优质企业和资本在城区落地，培育一批在银发产业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企业，努力将城区建设成为粤港澳大湾区知名的“冬养汕尾”旅居养老目的地。

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将支持青年发展的理念系统融入产业布局、公共服务、文化环境与社会治理各领域，塑造对青年更友好、让青年更有为的整体发展生态。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创业氛围，完善覆盖全周期的就业促进政策与指导服务体系，重点服务高校毕业生、青年失业人群等群体，健全创业扶持机制，推动普惠性青年发展政策落地见效。依托城区丰富的红色文化底蕴与海洋资源优势，打造高品质的户外运动与社交平台，举办彰显“山海同韵”特色的青年文化活动。升级活力街区与社区公共空间，推动空间复合利用与全龄共享，以独特的文化魅力与宜居的生活场景吸引青年。完善青年人才“引育用留”全链条机制，在就业、教育、住房、婚育、创新创业等关键领域加大支持力度。

建设生育友好型城市。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和激励机制，落实生育休假和生育补贴制度，发挥育儿补贴和个人所得税抵扣政策作用，加快推进“出生一件事”集成化办理。推动普惠育幼服务扩优提质，开展“托幼一体化”建设，加快建设以公办托育服务综合体为基础的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托育服务设施改造和建设，积极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开设托班，积极推进儿童友好示范区建设。加强公共场所母婴室的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统筹政务大厅、交通场站、商业综合体、文旅景区等重点场所提质改造，配齐护理台、哺乳座椅、洗手消毒等基础配套，持续优化母婴友好公共服务供给。提升妇女和儿童健康服务能力，实施孕产妇健康管理与儿童健康促进计划，加强早孕关爱、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持续开展“两癌”筛查、消除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叶酸补服等公共卫生服务。优化生殖健康服务，普及避孕知识，减少非意愿妊娠。力争到2030年，3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达到8%。

第三节 全力打造现代化教育强区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打好“1336”教育工作“组合拳”，落实教育强市“十大行动”，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深化教育领域集成式改革，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着力夯实教育发展基础条件，持续缩小城乡、区域基础教育发展差距，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推动城区教育事业在全省122个县（市、区）中达到中等水平。

深入推进“大思政课”建设。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深化思政课改革创新，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养和教学能力，引导社

会力量参与思政教育，形成育人合力。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深化体教融合，健全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坚持五育并举、协同育人，将思想政治教育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各环节。健全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完善学校、家庭、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及社会组织的联动合作机制，构建目标一致、资源整合、运行顺畅的协同育人体系，凝聚全社会育人合力。

加强多元化现代教育体系建设。全面推进基础教育扩优提质，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深化城乡教育共同体建设，强化“三所学校”建设，巩固学前教育“5080”成果，稳步增加公办幼儿园、义务教育、普通高中学位供给，扩大乡镇寄宿制初中覆盖面，推进公办幼儿园项目建设，提升海滨小学、新城中学等一批中小学办学条件，推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建设工作。促进高中教育特色多样化发展，实施普通高中学校托管帮扶工程和集团化办学，全力推进清湖高级中学、香洲中学新校区等建设项目，扩大优质学位资源，推动高考本科上线率达到省平均水平以上。推进高中学生宿舍及食堂改扩建项目、红草中学与红草逸辉基金学校乡镇寄宿制初中改造项目，努力实现全区初、高中全宿目标。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完成区职业技术学校改扩建项目、汕尾市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建设项目，改善职业教育办学条件，探索“订单式培养”模式。推进特殊教育提质增效，支持阳光学校专门教育发展。构建终身教育体系，深入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到2030年，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保持在

85%以上，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6%以上。

全面提升教育发展活力。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构建与人口发展趋势相匹配的基础教育资源统筹调配机制，动态调整城乡学校布局，推进适度集中办学，促进城乡区域教育协调发展。深化集团化办学模式，建强广东第二师范学院汕尾市城区教育集团、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汕尾市城区教育集团，推动辖区内各学段、各片区一体提高城乡办学水平，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深入实施“新强师工程”，加强校长、教师、教研员“三支队伍”建设，依托教师发展中心，分层分类开展教师培训，提升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持续深化教研机制创新，打造一支在全市乃至全省有影响力的专家型教研员队伍，推动教研成果转化与先进教学理念传播。规范引导民办教育发展，深化教育领域政企合作，构建规范化、集约化的现代教育资源配置与管理体系。加快推进数字化教育，强化数字教育平台建设，优化终身学习公共服务，打造学习型社会。

第四节 建设更高水平健康城区

深入实施健康城区行动，加强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推进中医药振兴发展，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升全民健康素养，打造“健康城区”。

着力构建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聚力建设高水平医院，服务保障深汕中心医院二期建设，全力支持深汕中医医院“一院两区”（逸挥院区、金町院区）高质量发展，推动国家级、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争创省级乃至国家级区域中医医疗中心。

推动优质资源扩容下沉，实施新一轮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计划，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巩固拓展“区强、镇活、村稳”医疗卫生服务格局。全面深化“1+7+59”医疗架构和分级诊疗体系建设，推进医联体提升改造建设项目，强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涵和质量。引导规范民营医院发展。到2030年，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达2.45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达2.5人。

巩固健全公共卫生体系。加快推进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构建以疾控机构为骨干，医疗机构为哨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职能清晰、机制顺畅、上下协同、防治结合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提升区疾控中心专业能力。着力提高重大疫情早发现能力，持续完善多点触发疾病防控信息系统，建立更加智能的症候群监测预警模式。加强医防协同、医防融合。加强公立医院公共卫生科室标准化建设，强化公立医院公共卫生服务职能，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充实公共卫生人员力量。深入实施重大疾病防治行动。强化突发急性传染病源头治理，巩固深化艾滋病、结核病、乙肝等传统流行重大疾病防治成果，稳步推进消除结核病工作，持续将疾病控制在低流行水平。强化汕尾逸挥基金医院精神心理门诊服务能力，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精防医生配置和能力建设，提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和救治救助能力。加强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持续巩固完善逸挥基金医院“五大救治中心”建设，加快整合慢性传染病和专科疾病防治资源，完善专病防治体系。建立立体化卫生应急救援体系，提升全

区紧急医学救援能力。

着力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依托深汕中医医院打造中医药服务高地，大力推广针灸、推拿、刮痧、艾灸等中医适宜技术，统筹抓好综合医院、妇幼保健院中医科室建设，深化中西医协同发展，探索建立中西医协同“旗舰”科室，在慢病管理、康复、治未病等领域发挥中医药独特作用。深入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推动名中医资源常态化下沉基层坐诊带教，创新打造基层中医日间诊疗“凤山模式”，持续深化2个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服务内涵建设、12个村卫生站中医阁设置，努力打通中医药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完善中医药人才梯队培育，以省政府实施葛洪中医药人才计划、中医师承薪火工程等项目为契机，加大对基层和高素质专业化中医药人才培养力度。探索中医药与健康养老、旅游、文化等产业融合发展，弘扬中医药文化。

持续推进健康城区行动。加强健康风险监测，加强病媒生物、食品污染物和有害因素监测，持续加强食源性疾病防控宣传教育。提升全民健康素养，开展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巩固和扩大卫生城镇创建成果，加快推进健康城镇创建，加快实施“体重管理年”活动，开展全民健身行动。健全完善心理健康服务网络，开展居民心理健康素养、失眠现患率、焦虑和抑郁等流行病学调查，开展心理危机干预和心理援助服务，完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

第五节 多层次织密社会保障网络

以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为要求，加快建成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推动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健全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聚焦新业态、灵活就业、异地务工人员就业等重点群体，持续扩大参保覆盖面，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优化就业、社保等方面年龄限制政策，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稳步提高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扩大企业年金覆盖范围，推广个人养老金制度，推进第三支柱养老保险扩面提质增效行动。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完善基本医保参保、筹资和待遇政策，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优化异地就医结算服务，完善“1+3+N”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推进社保经办服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健全社会救助和福利服务体系。加强低收入人群兜底帮扶，扎实做好特殊困难群体救助工作，优化综合救助服务平台试点建设，提升精准救助服务能力，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深化社会组织培育，推动社会组织服务高质量发展，以“两个覆盖”为抓手，稳步扩大覆盖面，强化社会组织日常监管和专项检查，依法打击非法社会组织，防范化解社会组织领域风险。深入推进“乡村著名行动”，深化平安边界建设。促进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高效联动，构建现代化慈善治理体系，依托“双百工程”社工站点，建立“慈善+社工+志愿者”多元联动机制，建设覆盖区镇村三级的慈善服务网络。推动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和未成年人保护站覆

盖率逐年提高。

加强特殊人群兜底保障。保障重点群体权益，强化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与精准帮扶，加强对空巢老人、困境儿童、残疾人的常态关怀与服务保障，完善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机制，建立健全妇女全面发展支持体系，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和流动儿童关爱服务网络，持续推进“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夯实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持续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全面落实抚恤优待政策，积极拓宽退役军人就业渠道，持续深化新时代双拥工作，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良好局面。完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落实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减免政策，适时扩大减免范围、提高减免标准，加强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稳步扩大安葬设施供给，逐步形成布局合理、供给充足、公益优先的殡葬服务保障网络。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优化住房供应结构，在中心城区、重大平台等区域合理增加优质商品住宅供给，配套完善服务功能。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因地制宜鼓励老旧住房自主更新、原拆原建，推动房屋全生命周期管理，着力打造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的宜居范本。实施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提高老旧小区物业管理覆盖率，探索“物业服务+生活服务”模式。推动房地产与文旅、康养等产业融合，培育房地产行业发展新动能。加快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保障体系，扩大保障性住房供应，支持存量房转型利用，探索利用存量土地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

专栏 18：民生福祉跃升工程

1.推动就业服务体系全面提质扩容。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加快完善以“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示范站、就业驿站和零工市场为三大重要载体的就业服务网络，全力构建“15分钟就业服务圈”。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十大行动。强化创业政策扶持，推动创业孵化基地提质增效，构建覆盖初创孵化、成长加速的全链条服务体系。

2.构建城区教育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持续推进基础教育资源优质均衡发展，推动乡镇中心幼儿园、中心小学和寄宿制初中提质增效，全面提升“三所学校”的标准化建设水平与内涵发展质量，加快城区幼儿园建设工程项目（二期）（四期）、新港街道海滨小学改扩建等项目建设，推动田墘中心小学扩建为九年一贯制学校、张静中学提升为寄宿制初级中学，深化城乡教育共同体建设。全力推进清湖高级中学、汕尾市城区高中学生宿舍及食堂改扩建、城区中学建设工程项目（二期）等项目建设。精准对接深圳市光明区优质教育资源，深化拓展全口径、嵌入式教育对口帮扶。围绕服务区域产业发展和技能人才需求，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全力推进汕尾市城区职业学校改扩建项目，优化职业学校专业设置，适应现代化需求。加快推进汕尾市阳光学校扩建项目。推进高校、名校集团等托管办学模式，打造一批重点龙头学校，辐射带动全区教育教学质量提升。

3.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提质。建强龙头医院，全力支持深汕中医医院“一院两区”建设，积极承接广中医一附院优质资源，争创省级以上区域中医医疗中心和临床重点专科；推动深汕中医医院争创国家级、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高水平综合医院，建强急诊急救和临床服务“五大中心”。纵深推进医联体建设，健全“1+7+59”医疗架构和分级诊疗体系，以深汕中医医院为龙头辐射带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提升，谋划建设汕尾市城区医联体提升改造项目，配合推进远程医疗服务延伸至具备条件的行政村。

4.全面加强民生兜底保障能力。构建多元化养老服务体系，完善养老设施建设，加快建设汕尾市城区养老服务体系设施项目，升级改造汕尾市城区社会福利院，推进全区镇（街道）、村（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改造项目建设。完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稳步扩大安葬设施供给，推进马官公益性骨灰楼、汕尾市城区公益性公墓和汕尾市城区殡仪馆建设项目（凤山芦列坑地块公墓）、汕尾市城区捷胜公益性安置公墓、东涌镇公益性墓园（一期）、东涌镇骨灰楼等项目建设，逐步形成布局合理、供给充足、公益优先的殡葬服务保障网络。

第十三章 兜牢安全发展底线，建设和谐稳定现代化城区

坚决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增强忧患意识和底线思维，精准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持续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提升公共安全治理效能，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城区法治城区。

第一节 坚决维护国家安全

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完善重点领域安全保障和重要专项协调指挥体系，加强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共同筑牢国家安全屏障。巩固集中统一、高效权威的国家安全领导体制，完善国家安全法治体系、战略体系、政策体系、风险监测预警体系，落实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促进全链条全要素协同联动，持续完善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国家安全工作格局。把捍卫政治安全摆在首位，持续开展维护政治安全专项行动，提升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协调机制运转效能。深化民兵制

度改革，完善加强新时代人民武装工作配套政策措施。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强化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增强全民国家安全和素养，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严厉打击邪教、非法宗教活动，严密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持续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夯实基层统战工作阵地。

第二节 强化风险防控能力

坚持前瞻布局、系统施治，健全落实风险研判机制、风险防控协同机制、风险防控责任机制，着力构建全域联动、立体高效、智慧敏捷的风险管理体系，全面提升风险防控能力，筑牢安全发展屏障。

建立健全风险防控体系。坚持系统观念和底线思维，健全覆盖经济、社会、生态等各领域的风险研判、预警、处置和责任机制。加强风险防控基础能力建设，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提升风险感知的灵敏度、预警的精准度和处置的及时性。完善跨区域、跨部门风险联防联控机制，提升协同应对重大风险挑战的整体效能。常态化开展各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治理，特别是针对经济金融、社会矛盾、公共安全、自然灾害等领域，建立风险清单，明确防控责任，实行闭环管理。

筑牢安全发展底线。围绕能源、交通、水利、通信、金融、市政等关键领域，实施基础设施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增强抗毁损、抗冲击和快速恢复能力。针对供水、供电、供气、网络、数据中心等核心节点及党政机关、交通枢纽、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目标，建立健全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的综合防护体系和日常巡护机

制，严防蓄意破坏，确保核心功能稳定运行。

完善应急协同联动机制。加强多部门协调联动，推动建立常态化的信息共享、资源互调、联合指挥与处置的应急指挥体系。有效整合森防、消防等应急救援力量，建立常态化、场景化、联合化训练机制，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和应急救援培训演练，提升应急技能。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和调运保障体系建设，提高突发事件先期处置和应急救援效能。加强基层应急管理标准化建设，推动应急资源和服务下沉，建立隐患排查、风险识别、监测预警、及时处置的基层应急闭环管理机制。广泛开展面向公众的风险教育和应急技能培训，提升社会整体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第三节 保障经济领域安全

健全经济安全防控的长效机制，加强经济社会重点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严防系统性风险，完善重大风险隐患预警与妥处机制，构建有韧性、有活力、可防可控的经济安全治理体系。

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制，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扎实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管护，增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完善粮食仓储物流基础设施，健全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保障机制，全面提升粮食安全保障水平，到 2030 年，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达到 1.9 万吨。构建现代能源供应保障体系，提升能源应急调度和风险应对能力。完善水安全保障体系，强化饮用水水源保护，持续开展品清湖、赤岭水库等重点水源地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加快供水设施提标改造与管

网更新，结合海绵城市建设，系统推进易涝点整治、排水管网疏通与泵站建设，健全应急供水保障机制。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稳定市场预期，稳步推进房地产领域风险化解，推动“保交楼”落实，完善房地产金融审慎管理，探索“限房价、竞品质”等土地出让方式，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防范化解非传统安全风险。构筑数据安全屏障，完善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强化网络安全防护和风险监测预警，保障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和数据安全；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加强舆情监测引导，有效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防范化解金融和债务风险，强化金融监管全覆盖，依法将各类金融活动纳入监管，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电信诈骗等非法金融活动，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加强地方政府债务规模预算和风险评估预警，从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审批，促进财政可持续健康发展。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聚焦关键基础材料、核心零部件、关键技术等领域薄弱环节，实施战略性替代和强链补链工程，提升极端情形下产业生存能力和抗冲击能力。防范化解新兴领域安全风险，建立网络攻击联合防御体系、新技术安全监管体系、数据出境安全管理体系，健全数据安全法规制度宣传推广常态化机制，提升数据安全法治意识和能力，完善数据交易流通基础制度规则，加强人工智能、深远海、低空等新兴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

第四节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坚持把人民生命安全放在首位，以更高的标准、更大的力度、

更实的措施，完善公共安全治理机制，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持续推进补短板、强基础，全面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筑牢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防线。健全安全管理体制机制，聚焦重点行业领域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清单，加强制度化常态化安全生产监管，落实安全生产风险排查整治和责任倒查机制，严防较大及以上事故发生。夯实安全生产工作基础，紧盯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水上交通、渔业船舶、燃气安全、消防安全、特种设备、工贸行业、危险化学品以及防汛防风抗旱等易引发重大安全事故和社会事件的重点领域，推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走深走实。深化消防安全治理，深化打通消防“生命通道”专项行动，强化人员密集场所、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生产经营性小型场所攻坚整治，开展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等火灾防范重点场所治理，健全新兴风险联合监管机制，打通消防安全治理“最后一公里”。完善人员密集公共场所人防、物防、技防设施，推进消防物联网优先接入大型商业综合体等人员密集场所，统筹推进人防升级、设施建设与科技赋能，加强建设工程抗震管理。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健全食品药品安全责任体系，全面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强化全流程、全生命周期安全监管，深入开展校园、网络订餐等食品安全专项整治，依法打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加强暑期、汛期食品安全工作。加强饮用水水质和食源性疾病预防，防范食源性疾病预防。推进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

动，强化“两品一械”全生命周期质量安全动态监管，严厉打击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等违法违规行为。广泛开展食品药品宣传教育，推进安全用药进社区。

着力保障生物安全。强化有效防范和应对危险生物因子及相关因素威胁的能力，生物技术稳定健康发展，人民生命健康和生态系统相对处于没有危险和不受威胁的状态。鼓励群众自觉学习生物安全相关知识，遵守生物安全法律法规，不随意处理非正常死亡动物，不随意携带动植物产品出入境，不编造、散布虚假的生物安全信息，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举报危害生物安全的行为。

全面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健全台风、强降雨等极端天气和森林火灾等突发事件监测预警与应急响应联动机制，完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统一发布机制和防洪调度机制，做好汛期前地质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推进防灾设施智能化升级，提升灾害监测预警、风险早期识别、精准预报与智能预警能力。加强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常态化开展科普宣传，提升群众地质灾害防治认知和避险自救技能，加强对党政干部、基层防灾责任人、群测群防人员和受威胁群众培训，有效提升基层相关人员防范应对能力。

第五节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以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为核心，统筹抓好社会治理、平安建设和法治建设三大任务，着力完善协同高效的治理体系、立体智能的防控体系和普惠便民的法治体系，筑牢安全防线。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聚焦治理能力现代化，健全多元共治格局。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完善“党委领导、

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制，完善综治中心、金町滨海旅游区等联合党委运行机制，做深做实马官街道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中央直接观察联系点。规范村规民约，弘扬优良家风，激发自治活力。深化“两社三中心”¹⁵建设，优化服务功能。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实“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治理架构，拓展“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应用场景。建强综治、社工、群防三支专业化队伍，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探索推广“熟人社区”治理模式，健全社会心理服务和危机干预机制，推动矛盾纠纷源头防范、多元化解。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推进预防、受理、办理、监督追责、维护秩序“五个法治化”，强化源头治理与数字赋能，构建依法信访、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新格局。

提高平安城区建设水平。坚持关口前移、源头治理，完善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下应急指挥机制和跨部门协调合作机制，织密织牢全域覆盖、反应灵敏、处置高效的公共安全防护网。完善“1+5+N”现代警务机制，深化“巡处一体化”改革，优化警务站（驿站）实战功能。持续推进维护社会稳定专项行动，纵深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坚决预防和打击走私偷渡、电信网络诈骗、黄赌毒等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犯罪活动。筑牢基层平安基础，深化平安校园、平安医院等“平安细胞”工程建设。强化科技赋能，完善立体化、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统筹推进人防、物防和技防设施建设，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拓宽公众参与渠道，

¹⁵ 社区、社会组织、社区综合服务中心、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区综治中心。

推广“志愿服务+群防群治”模式，构筑共建共治共享的平安共同体，持续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扎实推进法治城区建设。全面推进依法治区，协同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深化法治政府建设，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完善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机制，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全力建设阳光政府。完善镇街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机制，提升基层依法行政能力。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促进司法公正高效权威。健全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深化全民普法教育，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制度，深化“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夯实法治社会根基。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全民法治观念。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第十四章 创新多元协同实施机制，强化规划落地保障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健全规划实施体系，健全责任考核与绩效评估机制，强化政策协同和重大项目支撑，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切实保障“十五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第一节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根本要求，持续推动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坚

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贯穿“十五五”规划编制实施全过程和各方面，自觉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对标对表，同党中央决策部署对标对表，确保不偏向、不走样。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突出重实干、重实绩、重担当的鲜明用人导向，建强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实施干部履职能力系统提升计划。夯实基层党建基础，完善党建工作领导体制，深化强基固本工程，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推动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提升，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深化正风肃纪反腐。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入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聚焦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强化监督。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精准运用“四种形态”，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提升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实效。深化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推动廉洁文化融入基层、贴近群众。

第二节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构建统一规划体系。建立完善规划制度，统筹各类规划编制，精简规划数量，提高规划质量，更好发挥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强化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在产业发展、民生保障等领域的统领性，制定重点领域专项规划。推进“多规合一”管理，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专项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在目标、

指标、空间布局等方面的衔接，确保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协调统一。

健全推进落实机制。建立健全“区级统筹、部门协同、镇街落实”的规划实施责任制，区政府负责统筹推进规划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的落实，强化年度工作任务与发展规划相衔接。区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紧扣区发展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合理确定年度目标任务和工作重点，以阶段成效保障五年规划目标任务如期完成。完善跨部门协同机制，由牵头单位加强统筹协调，组织协调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能分工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协同推进重点任务实施，形成工作合力，确保规划任务逐级落地。

创新规划实施机制。强化多元协同与执行保障，积极推动市场化运作，在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园区等重点领域，依法规范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特许经营等模式，引导社会资本深度参与项目投资、建设与运营。拓宽社会参与路径，建立健全常态化意见征询与反馈机制，充分听取企业、行业协会、专业智库及公众的意见建议。运用信息化手段强化全过程跟踪管理，切实提升规划执行力，确保规划蓝图转化为高质量发展实效。

第三节 强化政策和项目支撑

强化政策协同发力。统筹财政、产业、投资、消费等政策，推动政策系统集成、协同发力。完善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机制，将经济与非经济政策统一纳入评估。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严格落实零基预算改革要求，优先保障重大任务和重大项目。创新

投融资机制，深化“政银担”合作，完善风险补偿机制，引导金融机构信贷资源向重点产业和中小微企业倾斜。加强土地、人才、环境等政策与规划的有效衔接，形成目标一致、配合有力的政策合力。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建立“十五五”重大项目库，实行动态管理和滚动实施，重点谋划一批全局性、基础性、战略性项目，力争更多项目纳入省、市“盘子”。科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合理布局项目的空间落地与时序安排，确保有序推进。完善重大项目储备机制，强化重大项目前期研究，健全重大项目联动协调机制、项目全周期协调服务机制，加快项目落地建设。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跟着项目走、监管跟着资金走”，加强年度预算与规划衔接，优先保障重大项目的资金需求，强化用地、用林、用能、环境容量等关键要素的精准保障和高效供给。

第四节 加强规划考核评估

加强规划实施评估。健全规划实施跟踪分析和监测评估机制，开展年度监测、中期评估与总结评估，重点围绕主要目标指标、重点任务、重大项目推进情况等进行动态评价。积极引入高校、科研机构、专业咨询机构等第三方力量参与评估，提升评估科学性。强化评估结果转化运用，对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纠偏，确需调整规划内容的，应严格按程序报批，严禁随意修改或违规变更，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充分发挥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审计监督以及社会公众和媒体舆论监督作用，定期向社会公布规

划实施进展。完善规划宣传解读机制，综合利用政务平台、新媒体等渠道，提升全社会对规划内容的认知度和认同感。搭建公众意见反馈与参与平台，广泛听取市场主体和市民意见建议，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

附表：汕尾市城区“十五五”规划重大建设项目计划表

汕尾市城区“十五五”规划重大建设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万元）	投资情况（万元）		列入重大规划情况
						截至“十四五”完成投资	“十五五”计划完成投资	
合计（136项）					10113427	1825587	6737834	
一、基础设施工程（21项）					757968	11852	746116	
新型基础设施工程（3项）					58399	7000	51399	
1	汕尾市城区“数字城市”信息化建设项目（一期）	区政务和数据局	汕尾市城区“数字城市”信息化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内容包括软件开发服务、基础设施服务和运维运营服务。具体内容如下：1、软件开发服务包括智慧文旅（智慧文旅监测专题、旅游综合服务平台、3D数智人服务、游客服务）、智慧交通（智慧出行平台、充电桩管理平台）、智慧城管（智慧环卫平台、智慧渔业平台）、基层治理（基层治理管理平台、沿海安全监测、社区管理、应急指挥中心）、基础支撑底座（应用支撑体系、数据支撑体系、安全支撑体系）。2、基础设施服务包括智慧充电桩、户外宣传大屏、便民零售、城市停车交通诱导系统、智慧灯杆、景区视频监控系统、智慧环卫、数据中心机房及配套设施、系统配套基础设施服务、公共服务信息化配套终端、基层公共服务基础设施。3、运维运营服务包括驻场运维服务、驻场运营服务。	2026-2027	16746	0	16746	
2	汕尾市城区提能升级一期（立体停车楼及充电桩）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新增机械式停车位2240个；立体停车楼红线范围内电动汽车充电桩车位61个，其中快充（120kW）29个（可提供充电车位58个）、慢充（7kW）3个（可提供充电车位3个）、电动自行车充电桩（400W）113个。其他公共区域新增充电桩215个，其中超充（480kW一拖八）15个、快充（120kW）15个、慢充（7kW）185个。	2025-2027	29653	7000	22653	
3	汕尾市城区人工智能产业赋能中心	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五大板块：一是建设可控AI智算集群，联合推进国产可控智算中心在汕尾市的落地布局，构建安全可靠、高效协同的智算底座，让可控智算能力深度融入产业升级、智慧城市建设等核心场景，成为驱动数字经济的关键基础设施。二是构建可信数据空间，建立数据质量评估与资产登记平台，推动政府、行业与社会数据的安全流通与价值释放，助力汕尾建设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试验区。三是打造行业可信智能体生态集群，基于强认知AI技术，在工业制造、智慧政务、安全应急等重点领域开发垂直场景AI模型与智能体应用，形成“算力+数据+算法+场景”全链条闭环。四是设立区域人工智能运营中心，由政府主导、企业运营，开展算力服务、模型开发等业务，推动AI与产业深度融合。五是建设区域人工智能品牌中心，组织技术沙龙、产业峰会与招商推介等活动，强化区域 AI 品牌影响力，助力产业招商引资与人才培养。 项目总投资1.20亿元，含6000万元算力基础设施建设费用，5000万元AI软件费用，120万元项目建安费用，120万元项目预备费，760万元首年运营费用。	2027-2028	12000	0	12000	
公路工程（1项）					2800	0	2800	
4	海滨公路（白鹤寺—南湖村）	马宫街道办事处	为解决马宫街道镇圩内交通道路现状问题，有效连接辖区内各支干道路，打通金町湾旅游片区和马宫渔港。我街道拟择址南湖村至白鹤寺约3公里沿海路段，建设一条7.5米宽双向单车道公路，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绿化工程、交通设施工程、排水工程、铺装工程和照明工程等。建成通车后打通马宫全域交通环线，实现“金町景区+白鹤寺庙+滨海观光+马宫渔港”文旅标志点串联，亦可作为森林防火辅助通道、滨海旅游观光及货物运输公路，满足渔港货物运输、居民通行等生活生产需要，为后续港区发展做好前期铺垫工作。	2026-2028	2800	0	2800	
港口码头工程（1项）					32969	0	32969	
5	汕尾市汕尾港品清湖码头综合提升工程	新港街道办事处	本项目3千吨级泊位改造包括在原有3千吨级泊位外侧新建配套泊位长310米，在3千吨级泊位外侧海域新建透空式防波堤4095平方米、码头栈桥（固定式）2572平方米和码头栈桥（浮箱）3708平方米，布置建设相应的配套服务空间，建设规模1328平方米；陆域配置服务平台、管理服务中心等。在原有5千吨级码头东侧护岸外侧布置配套临时泊位1座和在其陆域布置配套服务空间，作为3千吨级泊位改造期间的临时设施。	2026-2027	32969	0	32969	
能源工程（6项）					407806	10	407796	
6	无废绿能综合型超级充电站一期	红草镇人民政府	项目总占地面积达到40000平方米，计划总建筑面积达到80000平方米。一期建设内容：集中式及分布式碳化硅逆变储能区、四轮超级充电区（计划不低于300个充电车位）、双轮换电区、低空经济科技成果应用区、应急管理配电装备区、装配式生态建筑商业综合区（包括但不限于办公、休闲、服务及配套）、新能源汽车聚合区（展陈、销售、营运、后市场服务等）、主题汽车旅馆、固碳休闲广场、碳足迹博物馆、其他配套停车场、AI大数据公共应用平台。	2026-2027	40000	0	40000	
7	无废绿能综合型超级充电站-二期	马宫街道办事处	项目占地总面积达到25000平方米，计划总建筑面积达到15000平方米。包括内容：分布式垂直轴风力应用塔（预计年发电总量达2500万千瓦时，配比10%不低于250万千瓦时的保障性风电建设指标、30%社会消纳、余电并网）、柔直集中储能，3辆配电车、2架配电无人机、超级充电区及配套设施（预计30～50个超充车位）、装配式绿色生态建筑产研、办公、商业综合区。	2026-2027	32500	0	325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万元）	投资情况（万元）		列入重大规划情况
						截至“十四五”完成投资	“十五五”计划完成投资	
8	汕尾电化学储能项目	东涌镇人民政府	项目需用地面积约26000平方米，采用户外集装箱成套装置布置方式建设一座规模200MW/400MWh户外集中式储能系统及220kV升压站，集装箱与集装箱之间最小间距为3米，每两列电池舱之间采用防火墙进行隔离，包括电池子系统、PCS、35kV箱变、35kV环网箱、储能电池箱、0.4/35kV升压变及35kV交流汇流设备等共60个储能子系统，60个变压器系统，每个储能子系统规模为3.45MW/6.7MWh。	2026-2028	100000	0	100000	
9	汕尾市棧骏能源储能电站项目	红草镇人民政府	电化学储能电站项目采用半固态锂离子电池、电池簇级管理器，液冷储能电池系统，包括储能单元、配套工程。容量为200MW/800MWH。建成后可实现220KV交流输出800MWH，满足4小时充放电调峰调频需求。申请占地面积：72291.0平方米，计划建筑面积：5000.0平方米。	2026	129600	0	129600	
10	汕尾市城区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清洁能源示范建设一期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汕尾市城区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清洁能源示范建设一期项目对城区和紅海湾开发区总可利用屋顶面积336057.20㎡进行光伏设施及相关储能设备安装，共安装74185片600Wp单晶硅光伏组件，光伏板安装面积208632.00㎡，预计分布式光伏装机总容量44.511MWp，即44511kW。	2025-2027	35751	10	35741	
11	汕尾市城区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清洁能源示范建设（二期）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拟在汕尾市城区、紅海湾经济开发区的各镇街公共停车场、单位、学校、景观公园及文化广场等闲置公共区域，开展光伏廊道、光伏车棚、光储充一体化等建设。项目可利用面积为281690.36平方米，预计安装约81522片720Wp单晶硅光伏组件，光伏装机总容量约为58693.05kW，年标准发电量约为6380.72万千瓦时。另配置停车位、充电桩和储能设备。	2026-2027	69955	0	69955	
水利工程（7项）					64624	4842	59782	
12	汕尾市城区农田水利设施改造项目（一期）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项目内容：改造34个老旧小区、3片趸售区域、138个二供小区、2个镇（东涌与捷胜），改造供水管网总长687km，管径DN25-DN200；改造市政供水管网总长97km，管径DN100～DN1000。搭建1个供水管网分区计量及智慧水务平台，更换92348个智能远传水表。投资规模：本次项目估算总投资为97511.55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80682.1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8369.45万元，预备费8459.91万元。	2026-2029	51743	0	51743	
13	汕尾市城区晨洲水闸除险加固工程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重建水闸上游铺盖、闸室及下游消力池、重建上下游两岸岸坡、更换闸门及启闭设备、新建管理房、增设水雨情及工程监测、观测设施；水闸上游新建闸顶交通桥。	2025-2026	2588	1000	1588	
14	汕尾市城区平洲水闸重建工程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建设规模：设计流量为121.96m3/s；建设内容：新建水闸为3孔，每孔净宽5.5米；新设综合管理房、配电房、启闭机房、中控室内设检修间及楼梯房各1间等。	2027-2028	2566	0	2566	
15	汕尾市城区渡头水闸重建工程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建设规模：设计流量为106.12m3/s；建设内容：新建水闸为3孔，每孔净宽5.0米；新设综合管理房、配电房、启闭机房及中控室内设检修间各1间等。	2025-2026	1783	342	1441	
16	汕尾市城区赤岭河河堤达标加固工程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加固河堤全长约2.49km	2026-2026	1426	0	1426	
17	汕尾市城区垦造水田项目-2023年度汕尾市城区捷胜镇前进等3个村垦造水田建设项目	捷胜镇人民政府	2023年度汕尾市城区捷胜镇前进等3个村垦造水田建设项目地点为捷胜镇，建设规模合计536.32亩，预计新增水田493.41亩，投资估算约为2472.51万元。项目建设单位为汕尾市城区捷胜镇人民政府，资金来源源于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其他工程等。	2024-2026	2473	1900	573	
18	汕尾市城区垦造水田项目-2023年度汕尾市城区捷胜镇前进村垦造水田建设项目	捷胜镇人民政府	2023年度汕尾市城区捷胜镇前进村垦造水田建设项目地点为捷胜镇前进村，建设规模合计389.82亩，预计新增水田358.63亩，投资估算约为2044.68万元。项目建设单位为汕尾市城区捷胜镇人民政府，资金来源源于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其他工程等。	2024-2026	2045	1600	445	
城市建设工程（2项）					130370	0	130370	
19	汕尾市城区供水管网升级改造工程项目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内容：改造34个老旧小区、3片趸售区域、138个二供小区、2个镇（东涌与捷胜），改造供水管网总长687km，管径DN25-DN200；改造市政供水管网总长97km，管径DN100～DN1000。搭建1个供水管网分区计量及智慧水务平台，更换92348个智能远传水表。投资规模：本次项目估算总投资为97511.55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80682.1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8369.45万元，预备费8459.91万元。	2026-2028	97512	0	97512	
20	汕尾市城区城市公共空间功能提升（户外广告设施）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设置户外广告设施的地点及利用空间，总数共4524处，总计面积为23545.8㎡。其中地标性巨幕LED6处地标性造型LED8处，落地造型LED30处，落地造型灯箱2处，落地造型大牌62处，护栏广告200处，灯箱广告3500处，停车场广告16处，灯箱广告600处，灯箱零售机100处。	2026-2026	32858	0	32858	
环保工程（1项）					61000	0	61000	
21	汕尾市城区全品类绿色低碳资源化利用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1.建设内容：含捷胜镇和红草镇两个资源化处置中心的综合楼、原料仓及预处理车间、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车间、污泥干化车间、餐厨垃圾处理车间、化验及物资仓库及其他辅助配套设施等，占地面积共125.77亩，其中，捷胜资源化处置中心占地80.76亩，红草资源化处置中心占地45.01亩。 2.建设规模：本项目主要对建筑垃圾、各类污泥、餐厨垃圾进行资源化处置。其中建筑垃圾总处理规模为30万吨/年；各类污泥总处理规模为9万吨/年；餐厨垃圾总处理规模为1.8万吨/年；废旧电子产品处理规模为2万吨/年；生活垃圾二次转运站为30万吨/年。	2026-2028	61000	0	61000	无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万元）	投资情况（万元）		列入重大规划情况
						截至“十四五”完成投资	“十五五”计划完成投资	
二、产业工程					7523448	1631445	4341997	
高端装备制造工程（1项）					5000	0	5000	
22	汕尾太羿智研高端零部件生产销售项目	红草镇人民政府	项目租用汕尾市城区裕丰制衣厂有限公司位于红草镇埔边裕丰工业园旧厂区作为项目落地建设的载体，占地面积约10000平方米，厂房+物业面积12449平方米，建设多功能飞行器、无人机系统的配件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培训、租赁及相关技术服务的科技创新园。主要建设：数字化柔性制造厂房、数字化脉动制造厂房、无人机综合试验中心、无人机装备培训中心、员工宿舍、办公研发楼和生活生产配套建	2026-2027	5000	0	5000	
现代服务业工程（18项）					650228	15600	634628	
23	汕尾市智慧物流园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2栋仓库与1栋配套，土地面积66,692平方米，占地面积43,200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100,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10,440平方米，其中仓库93,000平方米（首层64,000平方米，2层29,000平方米）；工业配套7,000平方米；其中架空层8,520平方米，坡道1,920平方米；停车位882个，土地年期50年。	2026-2027	36608	0	36608	
24	汕尾海之韵生鲜加工冷链一体化项目	马宫街道办事处	项目在汕尾市城区马宫街道租用广东天海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物业1704平方米物业作为生产运营载体（一期），打造生鲜品类直播电商、汕尾海洋产品与农产品深度融合的水产品直播平台基地、生鲜深加工与冷链直发基地。	2026-2030	2000	0	2000	
25	汕尾快快智慧城市新能源综合体项目	东涌镇人民政府	搭建集售前、售后、保险、平台、金融等服务一体化流程的运营中心和新能源充电站。主要建设车展区域、司机接待区域、后勤办公功能区、售后维修、新车存放、4个新能源充电站、充电桩及充电相关配套设施并计划投放1200台新能源汽车。	2024-2027	25000	8500	16500	
26	汕尾市汉鑫大厦	凤山街道办事处	建设规模：包含不计容地下室建筑面积约3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8991平方米。建成后将包括办公、商业等产品。	2023-2027	11000	1600	9400	
27	汕尾中弘湾区农文旅产业基地项目	捷胜镇人民政府	项目利用捷胜镇军船头村取得的30亩城镇建设用地作为落地载体，流转租用270亩农用地，建设集农产品加工、生态休闲、旅游观光、教育体验、健康养生等多种功能，打造一二三产业融合全产业链的综合性基地。主要建设：1.百亩网红打卡景点（粉红沙滩，印度尼西亚草原大草帽，印尼灯笼帐篷，JBL高端户外演唱平台，2.5米巨型月亮，东北马戏团，露营帐篷，全园区亮化，香水莲心湖、七彩荷花池、观赏台、赏荷亭、栈道、休闲连廊、游客服务中心、星级公厕等），投入5000万元；2.原生态民宿以及30亩泳池太空舱，投入6000万元；3.研学基地以及共享农场和农产品平台面积约50亩，投入2000万元；4.休闲服务区，面积20亩，投入1000万元；5.办公配套区及设备，面积50亩，投入2000万元。	2025-2026	16000	3000	13000	
28	综合素养教育生态园项目	东涌镇人民政府	流转租用土地2000亩，计划建设现代农业种养研学基地、爱国军事教育基地、田园观光文旅基地，包括种养园、禽畜养殖园区、农耕体验区、军训场地、军事厅、观光栈道、半山民宿、户外露营基地、农家乐活动等。	2022-2027	30000	2500	27500	
29	汕尾挪咖公社文旅项目	马宫街道办事处	项目转租汕尾市善城金町湾景区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已租赁的9栋别墅（面积3240平方米）和汕尾市城区大长合和种养专业合作社租赁的东坎四季园（面积11099平方米）作为落地载体，利用马宫街道长沙村现有的特色景观、历史古迹和红色文化元素进一步提升改造并配套主题服务设施等，打造传承历史与产业文化交融的功能型文旅空间。主要建设：民宿150间、户外休闲区、餐饮服务区、瑜伽室、茶室、禅修空间及相关配套。（第三产业）	2026	6000	0	6000	
30	汕尾市荣丰酒店建设工程	新港街道办事处	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332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6600平方米，其中：地下5000平方米，地上11600平方米。主要建设一栋地下两层、地上二十层的酒店商业楼，建设室外绿化、停车场、广场等配套设施。	2026-2028	11620	0	11620	
31	汕尾市金莱佛项目	凤山街道办事处	占地面积5250平方米，建设面积7875平方米，建一栋办公酒店综合楼面积约6600平方米，另左侧建一层楼层面积约1200平方米，以上占地面积约2500平方米，剩余占地面积用于建设停车场设施。	2026-2028	3500	0	3500	
32	信德大厦商业综合体	香洲街道办事处	该项目占地面积约4394平方米，计划总投资约1.5亿元，建设周期约24个月。项目计划打造一个沿海度假观光酒店，建设内容涵盖200间各类客房、全日制餐厅、多功能会议厅等；附有地下停车场、滨海园林景观以及休闲步道等配套设施、同时搭建稳定电力、智能给排水与先进智能化系统等基础设施。项目建成运营后、预计每年吸收游客10万人次一闪，营收8000万元以上。带动周边就业超200人。酒店旨在融合当地海洋文化、民俗风情元素，运用前沿科技与创新设计理念，力求打造区域标志性高端度假酒店。	2026-2028	15000	0	15000	
33	汕尾海策商业大厦项目	东涌镇人民政府	项目占地面积1604平方米，规划建设面积约5000平方米的商务大厦，主要建设高端写字楼、酒店公寓（面积4000平方米）和地下智能停车场及相关配套（面积约1000平方米）。	2026-2028	5500	0	5500	
34	汕尾白天鹅酒店项目	香洲街道办事处	建设集商务会议及休闲度假功能于一体的地标性高端滨海五星级酒店。建筑总面积约43000㎡（含酒店与地下室，不含华电运维中心与过街廊桥）（第三产业）	2026-2030	50000	0	5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万元）	投资情况（万元）		列入重大规划情况
						截至“十四五”完成投资	“十五五”计划完成投资	
35	品清湖新区锦华度假酒店项目	香洲街道办事处	项目占地面积约为1271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计划建设旅游房间600多间，设两层大型宴会厅，同时开设健身房、太极会馆、水疗等康乐设施，在楼顶建设无边际恒温泳池，拥有会议室10余间，配套完善的会议设施以及同声翻译系统。	2026-2027	30000	0	30000	
36	汕尾维家居城市广场	东涌镇人民政府	占地面积44070，建筑面积220000平方米，其中公寓8.5万平方米，家具卖场6万平方米，写字楼、酒店共5.5万平方米	2026-2028	100000	0	100000	
37	品清湖新区商贸旅游产业项目	东涌镇人民政府	项目投资金额1亿元，占地面积约5252㎡，建筑面积约16000㎡，项目主要建设集新能源汽车主题综合服务平台、商务旅游、餐饮等于一体、有品位、有温度的商贸旅游与产业服务基地，其中包括 1.新能源汽车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总建筑面积约5000㎡。 2.旅游公寓建设。为配套环品清湖区域景区打造及品清湖东南岸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投资建设商贸旅游公寓，总建筑面积约7000㎡，整体采用钢结构建筑打造，建成总房间数约200户。 3.主题餐饮会所建设。总建筑面积约3000㎡。	2026-2028	10000	0	10000	
38	汕尾品清湖新区宝华农业生态观光园项目	东涌镇人民政府	项目投资金额1亿元，占地面积约150亩，主要种植柚子、荔枝等农作物；启动农产品深加工、农产品电商物流等运营业务；投资建设生态旅游观光体验区。具体建设内容为：（1）基础设施建设；（2）农业生产区建设；（3）观光旅游区建设；（4）环保与生态建设；（5）管理与服务体系建设；设立园区管理中心，负责园区的日常管理和运营；安装安全监控设备，确保游客和工作人员的安全。	2026-2029	10000	0	10000	
39	裕邦·汇盈湾	凤山街道办事处	项目将建设一栋集五星级酒店、办公的标志性超高层建筑，及4栋高档住宅、2栋公寓楼组成的城市综合体建筑群。	2026-2029	270000	0	270000	
40	中国移动广东汕尾分部新办公大楼建设项目	香洲街道办事处	项目规划用地总面积8537㎡，总建筑面积19000㎡，主要通信建设和办公业务用房配套设施。	2026-2028	18000	0	18000	
传统产业升级工程（2项）					17000	0	17000	
41	新建大宗气站项目	凤山街道办事处	本项目不新增用地，利用公司自有存量土地，拟于汕尾城区工业城基地内18栋生产厂房西侧中北部新建一套大宗气站设备，为生产线提供氮气、氧气、氩气供应（液氮储罐2个，液氮储罐1个，液氧储罐1个，气化器8台、压缩机2台、隔音罩设备1座，冷箱制氮机1台，纯化器1台、冷却水塔1台，分析小屋设备1座）本项目建设设施仅供信利半导体有限公司内部使用，不对外进行销售。	2026-2027	5000	0	5000	
42	汕尾显艺自动化设备科创园项目	凤山街道办事处	计划建设自动化设备技术开发，机电设备设计、生产、销售与安装及物流分售科创园。（第二产业）	2026-2030	12000	0	12000	
农林牧渔项目（23项）					1193671	29733	857548	
43	捷胜“海胆+”汕尾特色水产综合体项目	捷胜镇人民政府	分为海域和陆域两部分建设。一是海域部分：捷胜附近海域20顷进行培育实验用海，整体造价约为1亿元；二是陆基部分：位于双湖村的陆基建设完成后约为26000㎡，建立我市特色水产种苗（包括但不限于海马、海参、“湿斗”和“鸡脚”等藤壶类、大头螺和花螺等螺类）科研基地，整体造价约为2亿元。	2025-2028	30000	5000	25000	
44	汕尾市城区捷胜现代三级渔港建设工程（三期）	捷胜镇人民政府	根据《捷胜现代渔港总体规划（2015—2025年）》，三期工程包括场地疏浚、海堤、水闸、水产产业园等，总占地面积约为24万平方米。	2026-2029	50212	0	50212	
45	汕尾城区江牡岛北A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申请用海面积57.8851公顷。拟设置模块式自动化蚝排30个，辅助生产设备若干。	2026-2026	7506	0	7506	
46	汕尾城区江牡岛北B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拟申请用海面积53.7348公顷，拟设置模块式自动化蚝排74个，辅助生产设备若干。	2026-2026	9917	0	9917	
47	汕尾城区江牡岛北C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申请用海面积34.2453公顷，拟设置模块式自动化蚝排64个，辅助生产设备若干。	2026-2026	7950	0	7950	
48	汕尾城区江牡岛西D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拟建设周长90m重力式网箱32个，周长160m方形网格重力式网箱20个，工作平台1个（总建筑面积1240平方米），项目用海86.5905公顷。	2025-2027	37485	3111	34374	
49	汕尾城区江牡岛东E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拟建设模块式自动化蚝排48个，周长90m重力式网箱6个，方形网格重力式网箱8个（单个周长110.4m），工作平台1个（总建筑面积1240平方米），项目用海57.2495公顷。	2025-2027	22615	2959	19656	

序号	项目 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万元）	投资情况（万元）		列入重大规划情况
						截至“十四五”完成投资	“十五五”计划完成投资	
50	汕尾市城区龟龄岛东A区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汕尾城区龟龄岛东A区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拟建设浮筏养殖区10个（单个尺寸为200m×60m），方形网格重力式网箱20个（单个周长160m），桩柱式网箱2个（单个周长400m），多功能养殖平台1个（面积83449平方米，含3个网箱），项目用海95.67公顷。	2026-2027	32310	0	32310	
51	汕尾市城区龟龄岛东B区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汕尾市城区龟龄岛东B区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拟建设浮筏养殖区15个（单个尺寸为200m×60m），方形网格重力式网箱25个（单个周长160m），桩柱式网箱3个（单个周长400m），项目用海面积93.15公顷。	2026-2027	29383	0	29383	
52	汕尾市城区龟龄岛东C区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汕尾市城区龟龄岛东C区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拟建设浮筏养殖区15个（单个尺寸为200m×60m），方形网格重力式网箱25个（单个周长160m），桩柱式网箱3个（单个周长400m），项目用海面积91.32公顷。	2026-2027	29383	0	29383	
53	汕尾市城区龟龄岛东D区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汕尾市城区龟龄岛东D区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拟建设浮筏养殖区9个（单个尺寸为200m×60m），方形网格重力式网箱25个（单个周长160m），桩柱式网箱3个（单个周长400m），项目用海面积89.69公顷。	2026-2027	24305	0	24305	
54	汕尾市城区龟龄岛东E区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汕尾市城区龟龄岛东E区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拟建设浮筏养殖区9个（单个尺寸为200m×60m），方形网格重力式网箱25个（单个周长160m），桩柱式网箱3个（单个周长400m），项目用海面积90.21公顷。	2026-2027	24305	0	24305	
55	汕尾市红海湾现代化海洋牧场创新园-遮浪角西海岸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遮浪角西海岸近期启动区现代化海洋牧场项目布置周长90m圆形重力式网箱22个；布置周长160m方形重力式HDPE网箱6个；布置模块式自动化蚝排16个，单个蚝排尺寸为37.1m×10.9m，蚝排2个为一组，共8组，每组蚝排纵向间距为100m，每组内两个蚝排间距15m，项目用海面积63.9594公顷，	2027-2028	16625	0	16625	
56	红海湾中远海海域发展区现代化海域牧场项目（一期）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红海湾中远海海域发展区现代化海域牧场项目（一期）布置周长90m圆形重力式网箱323个；布置周长160m方形重力式HDPE网箱414个；布置模块式自动化蚝排492个，单个蚝排尺寸为37.1m×10.9m，蚝排2个为一组，共246组，每组蚝排纵向间距为100m，每组内两个蚝排间距15m，项目用海面积2067.3228公顷，	2027-2030	165386	0	165386	
57	红海湾中远海海域发展区现代化海域牧场项目（二期）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红海湾中远海海域发展区现代化海域牧场项目（二期）布置周长90m圆形重力式网箱487个；布置周长160m方形重力式HDPE网箱213个；布置模块式自动化蚝排314个，单个蚝排尺寸为37.1m×10.9m，蚝排2个为一组，共157组，每组蚝排纵向间距为100m，每组内两个蚝排间距15m，项目用海面积1899.9895公顷，	2028-2030	151999	0	151999	
58	汕尾市马宫渔港建设项目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本项目位于汕尾市城区马宫街道，建设内容包括港区及防波堤工程、港区内道路及其他配套设施工程，项目用海面积约为423公顷，陆域配套总建筑面积约为15011平方米。	2026-2032	406389	0	100000	
59	汕尾大华海水育种中心项目	新港街道办事处	项目规划用地200亩，打造多元化、数字化、智慧化的海水育种中心，运用先进的基因科学技术有针对性地对一些海水品种进行选种、保种、育种，对水产种业难题集中攻坚，推动海洋牧场种业产业发展。项目涉及南美白对虾、九节虾、车虾、海胆、三倍体牡蛎、石斑鱼等多个高经济价值品类，努力推动水产种苗本地化，接力当地海洋牧场养殖，带动广大养殖户增产增收。	2024-2027	15000	273	14727	
60	汕尾海泽慧优质种苗培育基地项目	捷胜镇人民政府	项目计划投资1亿元，需用地153亩（捷胜镇东门社区87亩、北门社区66亩），依托海大集团及合作高校院所技术支撑，搭建集遗传选育、技术研发、苗种繁育、生态养殖及示范推广等功能于一体的海洋渔业发展平台。建成预计年产虾苗50亿尾。	2025-2026	10000	5000	5000	
61	汕尾市城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捷胜片区）一期工程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内容总计7个项目，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和生态修复项目包括补充耕地（旱地）297.61亩、海岸修复1021米；产业项目包括农事综合服务中心、仓储物流中心和农产品加工中心，其中农事综合服务中心占地7650平方米（暂定）、仓储物流中心占地5000平方米（暂定）、农产品加工中心占地5500平方米（暂定）、家庭农业中心占地4000平方米（暂定），产业项目共占地22150平方米（暂定）。	2025-2027	20121	1410	18711	
62	汕尾华润水产品加工产业园项目	马宫街道办事处	占地面积140亩，建设冷链物流、海洋产品深加工、科研教育等功能的华润海洋产品加工园，以满足汕尾现代化海洋牧场产品的集中供应及加工基地。主要建设包括冷藏库、精深加工车间、海洋牧场研究院等生产管理配套设施以及包括综合办公楼、产品交易区、展示区、食堂、员工宿舍等经营生活区配套设施。	2025-2026	15000	11980	3020	
63	汕尾市城区农产品仓储设施及综合货运枢纽建设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总建筑面积12636平方米，建设粮食仓库6座，容量5万吨。配套建设综合货运枢纽设施、农产品配套建设生产设施和办公生活设施等。	2026-2028	12000	0	12000	
64	汕尾市红海湾现代化海洋牧场创新园-江牡岛南城项目（A、B、C、D、E区）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C90网箱118个，周长160m方形网箱100个，模块式自动化蚝排107组，项目用海面积共547.2688公顷。	2026-2027	55891	0	55891	
65	汕尾马宫渔港经济区项目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项目主要建设工程包括：码头工程18147平方米（其中卸渔、物资、加水加冰泊位8160平方米、卸渔作业平台9987平方米）、港池航道疏浚工程35.88万立方米、油污处理等绿色渔港设施设备1项、码头配套工程1项、智慧渔港设施设备1项等。	2026-2028	19889	0	19889	
产业转移园及产业集聚发展项目配套基础设施（6项）					1566617	33000	29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万元)	投资情况（万元）		列入重大规划情况
						截至“十四五”完成投资	“十五五”计划完成投资	
66	汕尾市光明科技产业园区（一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汕尾市光明科技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占地面积约1200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园区道路约5.6公里，管径DN200-DN800污水管网11.2公里，给排水管网约11.2公里；建设园区内地上、地下停车位2908个及充电桩200个；建设集研发、试验、生产等综合的高标准厂房，总建筑面积约36.62万㎡，建设科技产业孵化基地，总建筑面积约3.24万㎡；建设职工宿舍和饭堂等生活配套基础设施，总建筑面积约18.54万㎡；建设供配电、动力、通风、给排水、停车场及充电桩等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工程。	2025-2031	337807	8000	30000	
67	汕尾恒旋跨境电商产业集聚区项目	东涌镇人民政府	项目主要建设珠宝跨境电商网上展厅、智慧实体展厅、商户入驻展厅、网络直播营销中心、中小企业跨境电商孵化中心、客户体验中心、培训实训基地、智慧物流中心、第三方电子支付办公点、阿里巴巴办公点、抖音（字节跳动）办公点、京东办公点、会议室、洽谈室、大数据+安全监控中心、翻译员之家；稳商聚才生活居住服务配套星级酒店、餐饮、超市、公寓、图书馆、影剧院、员工宿舍、入驻银行网点、医务室及公交车站等吃喝玩乐购综合性跨境电子商务产业聚集区。	2026-2028	88000	0	88000	
68	马宫现代渔业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建设内容包括功能区建设工程、道路工程、其他基础设施工程。	2025-2031	397531	22000	100000	
69	汕尾市光明科技产业园东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汕尾市光明科技产业园东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建设范围1562.4亩。建设园区道路共12.45公里，其中，园区主干道站前大道长约4.03公里，园区内部道路长约8.42公里，配套建设管径DN200-DN800污水管网约24.9公里，给排水管网约24.9公里；建设园区内地上、地下停车位2912个及充电桩250个；建设集研发、试验、生产等综合的高标准厂房，总建筑面积约47.2万㎡；建设职工宿舍和饭堂等生活配套基础设施，总建筑面积约9.34万㎡；建设供配电、动力、通风、给排水、停车场及充电桩等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工程。	2026-2031	484685	0	30000	
70	汕尾市电商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规划总用地面积200816.07㎡。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物流仓库及B型保税仓库55000.00㎡、B防护爆仓2000.00㎡，国内仓库33000.00㎡、配送中心1200.00㎡，新建管网43800㎡，新建主干道长青路约500m、城北路长约800m，新建园区内道路71614㎡，新建清关中心3792㎡、创业中心53000㎡、产业配套用房36000㎡，新建地下停车库65500㎡、地上停车楼3层21000㎡，还有安保、智能化系统等配套工程。	2026-2031	246594	0	30000	
71	汕尾鸿越文化创意产业园项目	香洲街道办事处	建设12000平方商业区（含商铺）、18000平方文旅体区（含羽毛球馆、桌球馆、游泳馆）、13000平方露营区（含充电停车场、公共停车场）、15000平方民宿区、4000平方餐饮服务区（含网红烧烤场）及其相关配套设施。	2025-2028	12000	3000	12000	
房地产项目（19项）					4090932	1553112	2537820	
72	汕尾信德花园城市综合体项目	凤山街道办事处	项目主要建设商业中心、园林公寓、社区服务站、大型地下停车场等公共服务设施及配套区域，重点体现时代化商业服务、高端居住及生活配套服务。	2026-2028	18000	0	18000	
73	汕尾华禧城市综合体项目	凤山街道办事处	主要建设商业中心、精品公寓、社区服务站、大型停车场等公共服务设施及配套区域，重点体现时代化商业服务、高端居住及生活配套服务。	2026-2028	68000	0	68000	
74	万德隆阳光城愉景湾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总占地面积14.74万㎡，总建筑面积约106万㎡（其中：规划房屋总建筑面积约78.28万㎡），分七期开发，分别是：一、二期为可售物业8栋超高层住宅楼，三期为香洲小学；四期为1座万达广场和1栋回迁酒店；五期为1栋超高层办公、酒店、公寓的综合体；六期为2栋高层住宅楼和4栋超高层住宅楼；七期为可售物业5栋高层住宅楼和1所幼儿园。	2019-2027	480000	310000	170000	
75	城区星河领誉	东涌镇人民政府	主要建设高层住宅、洋房、商业等商品房产品，以及幼儿园、社区活动中心、地下停车场等配套设施	2020-2027	330000	150000	180000	
76	华润置地汕尾万象天地项目	东涌镇人民政府	万象华府845244平方米，万象里35750平方米，万象公馆160796平方米，万象天地95000平方米，万象中心110444平方米。	2019-2027	900000	366935	533065	
77	汕尾市城区湖滨花园	东涌镇人民政府	规划总建筑面积123975.49平方米，其中住宅面积83625.97平方米，商业4422.86平方米。	2025-2028	70000	10000	60000	
78	汕尾保利时代项目	东涌镇人民政府	主要建设住宅、商业等商品房产品，以及幼儿园、社区活动中心、地下停车场等配套设施，其中住宅建筑面积约573041㎡，商业建筑面积约30784㎡，公建配套建筑面积约4003㎡，地下室建筑面积约208026㎡。	2021-2028	553132	187656	365476	
79	景骏·帝景湾	凤山街道办事处	计划建设集房地产商业旅游公寓、商业及物业配套等于一体的城市商业综合群。	2024-2026	23000	21000	2000	
80	汕尾品清湖新区泰湖嘉园项目	凤山街道办事处	项目利用汕尾市金鑫贸易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汕尾市区夏楼美东北侧的二类居住用地，作为项目落地建设载体。项目将围绕“高端住宅”“海景天际会所”和“综合商贸”，打造高质量的人文居住社区，为人才、居民提供美好的居住环境。	2026-2027	30000	0	30000	
81	汎港控股集团汕尾10号地块项目	东涌镇人民政府	主要建设住宅、商业、物业管理用房、地下车库等。	2026-2030	170000	0	170000	
82	城区悠然水岸	东涌镇人民政府	建设一栋24层，总高度为80米内的住宅楼，总建筑面积为29375平方米；其中计容18978平方米，不计容10397平方米，住宅总户数126户，商业1500平方米。	2026-2029	24000	0	24000	
83	汕尾景骏华庭	凤山街道办事处	主要建设商业中心、精品公寓、社区服务站、大型停车场等公共服务设施及配套区域，重点体现时代化商业服务、高端居住及生活配套服务。	2025-2028	80000	800	792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万元）	投资情况（万元）		列入重大规划情况
						截至“十四五”完成投资	“十五五”计划完成投资	
84	汕尾市城区星合汕尾雍悦城项目	凤山街道办事处	计划建造10栋住宅楼，住宅建筑面积254937.11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47937.60平方米，地下车库面积83662.67平方米，配套公建面积3080.29平方米	2019-2026	260000	206721	53279	
85	汕尾保利金町湾三期项目	马宫街道办事处	主要建设住宅、商业等商品房产品，以及幼儿园、社区活动中心、地下停车场等配套设施，其中住宅建筑面积约868347.39m²，商业建筑面积约255509.04m²，公建配套建筑面积约14003.13m²，地下室建筑面积约367540.49m²。	2021-2028	900000	300000	600000	
86	凌羽	凤山街道办事处	凌羽项目总用地面积2098m²，初步规划总建筑面积约10107m²；主要建设高层住宅约6364m²，社区配套140m²以及地下停车场等公共配套设施。	2026-2028	6000	0	6000	
87	汕尾万盛城市综合体项目（临用）	香洲街道办事处	项目用地面积37053平方米，建设面积约138338平方米，其中：地面建筑面积约96338平方米，地下停车场面积约33800平方米，架空层约8200平方米。主要建设精品住宅、商业商贸服务、地下停车场及社区服务站等现代化的高端居住小区及生活配套服务。	2026-2030	60000	0	60000	
88	幸福里	凤山街道办事处	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占地面积865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45000平方米，一栋二十二层；二栋十六层。其中地下室二层，建筑面积12664平方米，作为人防及停车场使用，商铺建筑面积约3300平方米。	2026-2029	16000	0	16000	
89	汕尾品清湖新区华创汇人才公寓项目	凤山街道办事处	计划建设集商铺、办公、系列服务、绿化等配套为一体的综合性创新人才社区。华创汇未来将服务于数以千计的各类高层次人才，打造汕尾第一个创意人才社区，汇英才之智，聚城市之新，为汕尾实现高质量发展增添原生动力，项目占地面积为3163平方米，建筑面积为23000平方米。	2026-2029	30000	0	30000	
90	汕尾华壹投控善美汇项目	东涌镇人民政府	项目用地面积34089平方米（一期用地面积7863平方米），规划建设地下2层停车场，地面建筑15-25层，计容建筑面积95449.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3728平方米。计划打造集购物、餐饮、娱乐、办公、文化体验于一体的现代化商业综合体。	2026-2029	72800	0	72800	
三、民生保障工程					1832011	182290	1649721	
教育项目（15项）					420452	55279	365173	
91	汕尾市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建设项目	区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71729m²，其中计容建筑面积58075m²，包括食堂3734m²、报告厅4488m²、综合楼5711m²、教学楼8274m²、实训楼15220m²、宿舍楼16771m²、活动中心2588m²、物资库房1238m²、门卫用房51m²；不计容建筑面积13654m²，包括架空、连廊5021m²及地下室8633m²。项目投入使用后可以提供2800个学位。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土建及装修工程、安装工程、其他配套工程等。	2025-2027	50546	15000	35546	
92	汕尾市城区清湖高级中学项目	区教育局	项目用地面积约94738m²，总建筑面积111938m²，主要建设内容为教学楼32867m²、综合楼9077m²、教师宿舍10160m²、学生宿舍19600m²、食堂4756m²、体育馆8833m²、报告厅5425m²、图书馆3900m²、门卫室120m²、架空层建筑面积6000m²、地下室建筑面积11200m²及室外运动场等基础配套工程。	2026-2027	71124	0	71124	
93	汕尾市城区中学建设工程项目（二期）	区教育局	建设图书馆、体育馆、报告厅、停车场，改扩建教学楼、增加教学用房、辅助用房、功能室等，对校园围墙加固维修、改造运动场、校园给排水系统等，对旧教学楼用电线路更换，升级学校广播系统、监控系统、视频系统，变压器扩容、学生食堂及学生宿舍楼改造升级。同时，对校园进行绿化，景观改造、文化建设等，添置配套教学设施设备。	2025-2030	29420	1900	27520	
94	汕尾市城区高中学生宿舍及食堂改扩建项目	区教育局	本项目涉及总用地面积为31056.60m²，四校合计改扩建总建筑面积为45863.99m²，包括改造宿舍和食堂合计11240.00m²（含改造宿舍9752.36m²，改造食堂1487.64m²），新建宿舍和食堂合计34623.99m²（含新建宿舍27458.58m²，新建食堂7165.41m²），拆除汕尾市城区东涌中学食堂500m²、拆除汕尾市城区田家炳中学教师宿舍3182.03m²和食堂600m²，以及项目建设所需的室外广场道路、绿化等室外配套工程等。田家炳中学、新城中学的宿舍、食堂建设作为项目的第一期实施。	2025-2030	21546	2154	19392	
95	汕尾市城区幼儿园建设工程项目（二期）	区教育局	凤山街道中心幼儿园扩建；华附凤凰城幼儿园、星钻幼儿园、雅居乐幼儿园、汕尾市城区中心幼儿园、香洲街道第二幼儿园、香洲街道第三幼儿园改建；红草镇第二幼儿园教学楼水电、消防、室外工程、红草镇第三幼儿园校园整改及教学楼、厨房配套工程以及建设智慧校园数字基座平台。	2023-2028	15000	6000	9000	
96	汕尾市城区小学建设工程项目（二期）	区教育局	改扩建教学楼、增加教学用房、辅助用房、功能教室等，对校园围墙加固维修、对旧教学楼用电线路更换，变压器扩容，改造运动场、校园排水系统等，个别小学加建地下车库。同时，对校园进行绿化，景观改造。配套教学设施设备配套。	2027-2030	42700	0	42700	
97	汕尾市城区新城中学封闭式管理学校建设项目（二期）	区教育局	汕尾市城区新城中学封闭式管理学校建设项目（一期）二次装修建筑面积17054.65m²、汕尾市城区新城中学封闭式管理学校建设项目（二期）建筑面积10216.07m²、新校区建设建筑面积43480m²、二期项目及新校区征地、校园智能化、老校区改造工程建筑面积42500m²。总建筑面积估算11.33万m²。	2023-2026	73006	16000	57006	
98	汕尾市城区小学建设工程项目	区教育局	石洲小学：新建教学楼、运动场以及新建足球场、篮球场、校园绿化等。西联小学：扩建一栋教学楼，运动场，综合楼等。奎山小学：建设教学楼及设备配套等。香洲街道中心小学：新建一栋教学楼、运动场、地下停车场。凤山街道盐町头小学：综合楼、运动场室改造、教学设备等。凤山中心小学：2号楼、3号楼加固改造新建配套用房及校内活动广场等配套设施。品清小学：建设教学楼、多功能报告厅体育馆以及建设运动场地等相关配套设施。	2023-2030	38775	11682	27093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万元）	投资情况（万元）		列入重大规划情况
						截至“十四五”完成投资	“十五五”计划完成投资	
99	汕尾市城区中学建设工程项目	区教育局	香洲中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包括征地，三通一平，教学楼，运动场、报告厅、图书馆、校门、围墙等，计划设置48个教学班，可容纳2400个学位。凤翔中学：建设教学楼、校园升级改造、设置地下停车场。教学设备、设施等。新城中学：建设大门、运动场、教学楼立面改造等。	2022-2030	32000	543	31457	
100	汕尾市城区新港街道海滨小学改扩建项目	区教育局	教学楼加固与改造（室内装修、外立面改造、天面改造、结构加固工程、给排水、电气、消防、通风空调、建筑智能化、拆运），加建电梯，室外运动场地改造（地面铺装、室外给排水、室外照明、田径运动设施），旗台，舞台，绿化，教育装备等。	2025-2026	4719	2000	2719	
101	城区幼儿园建设工程项目（四期）	区教育局	四期：凤山街道红色继彭幼儿园、东涌镇保利时代幼儿园、凤山街道华夏东方明珠幼儿园、凤山街道星合世永幼儿园、马宫街道天奕小区幼儿园	2026-2028	8000	0	8000	
102	汕尾市阳光学校扩建项目	区教育局	汕尾市阳光学校扩建项目位于汕尾市城区兹云路原梧桐村小学。该项目总建筑面积3828平方米，其中原校舍改造面积为1634平方米；新建建筑地上3层宿舍楼2194平方米，新建宿舍楼首层南侧设食堂，新建宿舍楼首层北侧设公共卫生间，无地下室。总建筑高度11.7米。外立面围栏改造，围墙拆除围墙260米，新建围墙320米。	2025-2026	5100	0	5100	
103	汕尾市明德现代职业技术学校	东涌镇人民政府	项目总用地面积4054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8286.5平方米，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21067.8平方米，包括1栋六层的综合办公楼，1栋五层图书馆，2栋宿舍楼，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7218.7平方米，项目规划停车位100个，其中地面16个（充电桩停车位8个、大巴车8个）。	2026-2029	20000	0	20000	
104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汕尾学校游泳馆、第二运动场及校内道路	香洲街道办事处	扩建投资叁仟玖佰万元人民币，主要建设内容：1、标准8赛道游泳馆，2、第二运动场主要包含6个篮球场、6个羽毛球场、1个排球场及300米跑道，3、校内道路等	2026-2027	3900	0	3900	
105	中小学教学环境改造工程项目	区教育局	包括汕尾市城区中小学教室空调加装工程、汕尾市城区中小学线路改造工程。	2026-2026	4617	0	4617	
医疗卫生项目（1项）					43104	0	43104	
106	汕尾市城区医联体提升改造建设项目	区卫生健康局	涉及改造总建筑面积约为29980.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改造工程、基层其他医疗设备及汕尾市城区医疗集团逸挥总院医疗设备更新等。其中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改造工程29980.00平方米，包括装修改造工程、安装工程、室外环境改造工程及医疗设备购置等；基层其他医疗设备1项，包括医疗集团区域信息化改造及智慧医院工程；汕尾市城区医疗集团逸挥总院医疗设备更新1项等。	2026-2027	43104	0	43104	暂未列入
文化旅游体育项目（12项）					271794	34428	237366	
107	汕尾市城区凤山街道屿仔岛及周边文化旅游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二期）	凤山街道办事处	进一步升级提升小岛一期建设内容，完善小岛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和丰富山海文旅体验产品。主要包括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旅游配套设施工程、文旅码头、文旅产品类工程等建设内容。	2026-2027	15939.43	0	15939.43	
108	汕尾市城区凤山街道屿仔岛及周边文化旅游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凤山街道办事处	该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汕尾市城区凤山街道小島村辖区内，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小島村内市政基础工程、山林片区改造工程、环岛栈道工程、漁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船厂改造利用工程等五大工程，项目总投资约8556万元，资金来源为专项债券资金。	2025-2026	8556.00	2556	6000.00	
109	汕尾市城区捷胜镇文化传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捷胜镇人民政府	本项目主要为捷胜所城改造工程，涉及改造面积约为16.5公顷，主要包括建筑部分（包括新建游客服务中心、立面整改类、文亭修缮、文庙修复、城门楼修复等）、配套道路及南门湖整治工程部分，其中新建建筑面积为1300平方米，立面改造面积约为52000平方米，文物建筑修复面积约为1900平方米，配套道路和停车场为2400平方米，南门湖整治工程范围约为40525平方米。	2024-2026	26400.00	15000	11400.00	
110	汕尾市城区捷胜现代休闲农业和文化旅游项目	捷胜镇人民政府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乡村改造及文化旅游线路建设等，规划设计范围涉及军船头村、五爱村、前进村、埔尾村、联星村、沙角尾六个村，项目总占地面积约为20万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所城文化核心区（七个“一”），包括通道提升工程、农房风貌提升工程、前进河综合提升工程、黎明洞综合提升工程、农贸市场提升工程、圩镇客厅周边提升工程。2.六和美乡村，主要为对军船头村、五爱村、前进村、埔尾村、联星村、沙角尾村等六个村综合整治及提升工程。3.山水田园片区，主要包括捷胜多条文旅特色登山线路建设和专项景观设计。	2024-2026	32012.00	11000	21012.00	
111	汕尾市城区捷胜文化传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二期）	捷胜镇人民政府	项目总占地约为45000平方米，涉及的改造建筑面积约为78620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建筑工程、道路和公共空间整治工程等，其中：1.建筑工程：包括老旧建筑拆改整治、现代建筑立面整治更新、传统风貌建筑修缮和古文化建筑改造。拟整治部分八九年代的乡民自建房屋，腾挪空间以恢复传统的所城格局、街巷肌理空间，并按历史原貌恢复所城衙署、老市场等关键节点建筑。建筑立面整治更新为结合公共空间整治的节点营造，对周边建筑立面进行的整治与更新。传统建筑修缮为对所城内现存的传统民居、祠堂庙宇等传统建筑进行修缮。其中整治建筑面积为18320平方米，建筑立面整治更新为52900平方米，传统风貌建筑修缮面积为1800平方米，古文化建筑改造面积为5600平方米。2.道路和公共空间整治工程：其中道路铺装约6477平方米，东片区道路周边公共空间整治3500平方米，衙署与老市场周边广场空间整治约10480平方米，小广场空间整治约1250平方米，其他配套为北部停车场2560平方米，以及所城内公共空间电气照明改造工程。	2026-2029	30003.00	0	30003.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万元）	投资情况（万元）		列入重大规划情况
						截至“十四五”完成投资	“十五五”计划完成投资	
112	汕尾市城区明代“坎下城”片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建设内容包括城墙保护修缮工程共1200m；城墙内外衙门遗址复原、祠堂庙宇修缮、传统民居修缮以及建筑整治的建筑面积为13814m²；城墙内外建筑拆除整治建筑面积为72420m²；新建建筑与景观整治面积为131430m²。本项目建设总投资约81208.9万元。	2021-2030	81209.00	5572	75637.00	
113	汕尾市城区凤山片区旅游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三期）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凤山片区游客集散中心及配套建设停车场、非遗展示台改造	2026-2027	17364.98	0	17364.98	
114	汕尾市城区凤山片区旅游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四期）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凤山片区景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驿站改造工程、鼎盖山改造工程	2027-2028	14815.35	0	14815.35	
115	马宫街道典型镇培育提档升级建设项目	马宫街道办事处	为培育创建典型镇，聚焦“1+4+7+9+N”建设要求，抓好补短板强弱项，全面谋划推进美丽圩镇建设提档升级，该项目主要围绕圩镇建设“七个一”提档升级建设、人居环境整治、风貌品质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提升、社会治理增效和镇域经济发展六大建设类别积极打造建设，该项目将加强街道旅游配套的商业与休闲功能，打造集餐饮、文创、艺术展示为一体的特色产业空间；将公共设施提质增能，营造恬静舒适、极具魅力的宜人生活空间；将提升渔港综合服务能力、促进渔港功能多元化、推动渔业新业态健康发展，形成环境治理良好、宁静致远的生态空间。	2025-2027	4584.60	300	4285.00	
116	马宫街道农文旅基础配套设施提档升级建设项目	马宫街道办事处	以“文旅名镇”为建设重点，主要在长沙村开展游客服务中心改造、生态停车场建设、长沙村乡村市集提档升级、景观环境提升及交通点设置、建设果蔬采摘园和整村灯光夜景打造；在新北村开展建设路灯升级改造全覆盖，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健身文化广场、观景台、排洪沟工程和道路硬底化工程；在金町保利社区开展建设公共厕所、旅游安全监控建设项目；在浪清村开展建设村前莲花公园，古村落建筑维护、清风公园优化美化和渔业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在盐町村开展建设盐田日晒盐制盐展示区、盐町村农业示范园和盐町停车场建设项目；在金町村建设智慧停车场、民宿商业特产一条街和“村一度假区”交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026-2028	5793.00	0	5793.00	
117	汕尾市城区马宫现代农业和滨海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马宫街道办事处	规划设计范围涉及长沙村、新北村、浪清村、盐町村、马宫社区、深渔村、金町村6个行政村和1个社区居委，改造面积约35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整治约234638平方米、停车场约4142平方米、打造非遗文化创客基地1200平方米、农会旧址升级改造600平方米、古驿道修复1200米、游客接待中心2573平方米、蚝产业水体整治约20000平方米、盐町小港3000平方米。	2026-2027	32116.67	0	32116.67	
118	柯麟健康体育公园（一期）	东涌镇人民政府	公园总占地面积约150000m²，建设面积共计约28400m²，融合山体现有地形地貌，打造生态健康山地型体育公园。一期建设内容：入口广场、运动（园）步道、栈道、停车场、厕所以及绿化、照明、给排水等相关配套。一期建设投资：3000万元。	2026	3000.00	0	3000.00	
居民保障项目（18项）					1096660	92583	1004077	
119	汕尾市城区香洲街道西片区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项目主要为香洲微改造城南路以西片区微改造工程：改造车位11862m²、维修小区道路及楼间破损雨路167624m²、室外消防设施99项、建设步行系统13665m²、外立面整饰560471m²、“三线”整治47840m、小区公共部分雨污分流改造24773m、公厕设施6597m²、维修更换小区供水管网16601m、危房治理3413m²等。	2026-2027	10634	0	10634	
120	中央商务区周边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改造内容主要包括：小区道路、室外消防设施、外立面附属物整治、化粪池、“三线”整治、雨污分流、公厕设施、沿河夜经济带等。	2025-2027	25587	4241	21346	
121	城区海滨大道（新港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改造内容主要包括：新港街道区域内汕尾大道以西的老旧小区及背街小巷进行升级改造：雨污水管网19876米、供水管网29500米、道路33350平方米、垃圾处置配套工程35套、消防系统配置35套、三线整改24748m、文化馆建设工程（含红色）5200平方米等。	2025-2027	15591	1000	14591	
122	汕尾市城区养老服务体系设施建设项目	区民政局	本项目先行实施汕尾市城区社会福利院升级改造。总建筑面积17714.47m²，含4座单体综合楼以及大门门房、地下室出地面楼梯、景观连廊，其中：A、B、C栋以及大门门房为已建建筑改造，D栋、景观连廊、地下室出地面楼梯为新建建筑。新建工程建筑总面积为5874.23m²，其中：综合楼D（老人活动中心）地上面积2082.24m²、地下室面积2984.8m²、地下室出地面楼梯26.27m²、景观连廊543.44m²、综合楼D（老年活动中心）架空层237.48m²。改造工程建筑总面积为11840.24m²，其中：综合楼A（原康复中心）2809.76m²，综合楼B（原宿舍楼）3310.64m²，综合楼C（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室内二次装饰约5500m²、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地下消防水池200m³，大门门房19.84m²。	2025-2027	22000	2088	19912	
123	汕尾市城区凤山街道香洲社区和顺下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改造占地面积2.96万平方米，改造范围涉及村民约280户。现状建筑以村民民房为主，截至2024年12月，改造范围现状建筑共177栋，建筑面积合计2.38万平方米（其中村民住宅为1.94万平方米，集体物业0.44万平方米）。	2028-2030	25258	0	25258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万元）	投资情况（万元）		列入重大规划情况
						截至“十四五”完成投资	“十五五”计划完成投资	
124	汕尾市城区公益性公墓和汕尾市城区殡仪馆建设项目	区民政局	项目选址位于汕尾市城区凤山街道芦列坑村，项目拟用地总面积 28.6153 公顷，均为非耕农用地，其中殡仪馆用地面积 8.6516 公顷、公益性公墓用地面积 19.9637 公顷。殡仪馆总建筑面积 35425 平方米，包括架空车库建筑面积 15000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20425 平方米，主要包括殡仪专用车库、仓库、遗体处理综合楼、火化车间、食堂、吊唁厅、殡仪服务中心、守灵厅、行政后勤综合楼、垃圾房、保卫室、污水处理池等，可实现年处理遗体 12015 具。公益性公墓建筑面积 8754 平方米，主要包括地上综合服务楼、骨灰楼、休息厅、保卫室，及室外停车场、广场、绿化等配套工程等，其中：骨灰楼存放阁位 24001 个，公墓山安葬穴位 40370 穴。	2026-2028	46000	0	46000	
125	海汕路西闸至埔边段综合改造工程安置小区建设项目	区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23301 平方米，主要建设 25 层安置楼 5 栋，配套 4 层幼儿园 1 栋、 2 层地下停车库、 1 层沿街商铺及小区内的围墙、道路和景观绿化，总建筑面积 96576.9 平方米。	2021-2027	47732	26710	21022	
126	捷胜新城	捷胜镇人民政府	用地规模约 212.23 公顷，总建筑面积约 50 万平方米，包括整个安置区以及留用地的公共配套和基础设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安置小区、小学、幼儿园、托儿所、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农贸市场、污水处理厂、市政道路、绿化景观等。	2026-2030	412573	0	412573	
127	汕尾市城区凤山街道城镇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对汕尾市城区凤山街道的老旧小区以及其他小区和背街小巷的微改造。项目设计范围约 21.09 平方千米，房屋面积约涉及 280 万平方米， 24319 户， 109438 人。	2023-2027	13893	6393	7500	
128	汕尾市城区香洲街道城镇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次微改造涉及 933 栋楼，涉及社区户数为 13458 户，涉及社区人群约 55293 人。项目改造范围约 175 公顷，涉及改造的建筑总面积约 77.7 万平方米，道路改造面积约为 22.08 万平方米，巷道改造面积约为 6.77 万平方米，人行道升级改造面积约为 9.94 万平方米。	2022-2027	74096	52151	21946	
129	汕尾市城区西北片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改造内容主要包括：本项目为西北片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包括红草高新区和马宫街道，总占地面积约为 21 平方公里，总建设规模为：社区建筑风貌提升 2790 栋，停车场（含充电桩） 64000 平方米，街头公共空间 14 个，微型消防站 14 个，道路综合改造 201000 平方米，社区避难场所 7750 平方米，三线治理 16 项等。	2026-2028	79136	0	79136	
130	汕尾市城区新港街道前进渔业村（上厂、下厂、三千吨码头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新港街道办事处	项目位于汕尾市城区新港街道前进渔业村，总用地面积 102.11 亩，总建筑面积 126291.65 平方米，拆迁涉及 1186 户、 8116 人。	2027-2030	120090	0	120090	
131	汕尾市城区殡葬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区民政局	在全区范围内新建 1 座 4 万穴公益性公墓山， 5 处公益性骨灰楼以及区殡仪馆进行升级改造。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342068 平方米，新建骨灰楼 30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2544 平方米，新建骨灰楼及配套 43752 平方米，室外工程建设 461419 平方米，绿化 210577 平方米，道路广场 250842 平方米。本项目先行实施马宫公益性骨灰楼项目建设。项目拟用地总面积 0.6000 公顷，建设规模及内容：1、骨灰楼骨灰堂架位约 2.9 万个。骨灰楼及综合服务中心的总建筑面积约为 6150 m²，全部为地上建筑。包括 1 栋骨灰楼，建筑面积约为 5616 m²（5层，建筑基底面积约 1152 m²，中建筑风格）； 2 栋综合服务中心，建筑面积约为 534 m²（其中 1 #综合服务中心建筑面积 267 m²； 2 #综合服务中心建筑面积 267 m²）； 2 、配套进场道路，道路全长 1292 m，车道路面宽度按 6 m设计，双向两车道，采用沥青路面。 3 、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9959.57 万元。	2026-2028	100000	0	100000	
132	汕尾市城区东涌镇公益性墓园（一期）建设项目	东涌镇人民政府	主要建设内容为土石方工程、护边桩工程、外湖水库边坡护堤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接待中心大楼、纪念园入口大门工程、墓区建筑工程绿化工程、墓园路灯工程、墓园引水系统、墓园弱电系统、郭厝寮村至墓园桥涵工程、郭厝寮村至墓园道路整改工程、墓园高低压配电工程、墓园音响设备工程、墓园雕塑广场喷泉设备工程等约 17500 个墓穴；建筑面积 3400 平方米。	2026-2027	27632	0	27632	
133	东涌镇骨灰楼建设项目	东涌镇人民政府	本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为 258000 m²。总建筑面积为 25672 m²，容积率为 0.04 ，建筑密度为 1.69% ，设计绿化面积为 51241.59 m²，绿化率 19.70%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骨灰楼、办公楼及其配套用房、墓穴、文化广场及景观绿化和道路管线等配套设施。	2026-2030	12000	0	12000	
134	汕尾市城区捷胜公益性安置公墓项目	区民政局	用地规模约 19.9974 公顷，总建筑面积约 1135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墓葬区、综合服务中心、骨灰楼、刻碑间、广场、内部道路、绿化景观、停车场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其中骨灰楼存放阁位 35000 个，公墓山安葬单穴 40000 穴。	2026-2030	44840	0	44840	《汕尾市养老及殡葬服务设施专项规划（2021-2035年）》
135	汕尾市城区经营性墓园建设	区民政局	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99134.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6615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6615 平方米，祭拜广场 5000 平方米、道路 25200 平方米，绿化面积 80000 平方米，地上停车位 536 个，入口牌坊 1 个，墓园墓穴总计 13375 个。	2026-2028	14100	0	14100	
136	汕尾电厂二期5、6号机组（2x1000MW）扩建工程员工周转房项目	凤山街道办事处	建设规模为 2 栋宿舍楼（两梯四户）及一栋停车楼（建筑面积约 1584 m²），宿舍楼每栋地上 16 层，建筑面积约 13000 m²，总建筑面积约 14584 m²，建筑占地面积约 2400 m²。	2026-2028	5500	0	5500	